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93)

##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 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將由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貨幣網及上海清算所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余亮暉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志江先生及彭建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世良先生、李新華先生、李建倫先生、于國波先生及唐保祺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創順先生、陸正飛先生、王世民先生及周祖德先生。

##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注册金额: 人民币 8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2.5 亿元  
发行期限: 270 天  
担保情况: 无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AA+

发行人: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

## 声 明

本公司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公司发行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 目 录

<b>第一章 释 义</b> .....	<b>5</b>
一、常用名词释义.....	5
二、专业名词释义.....	6
<b>第二章 投资风险提示及说明</b> .....	<b>9</b>
一、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9
二、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9
<b>第三章 发行条款</b> .....	<b>19</b>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主要发行条款.....	19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安排.....	20
<b>第四章、 募集资金用途</b> .....	<b>22</b>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23
二、发行人承诺.....	24
<b>第五章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b> .....	<b>25</b>
一、发行人概况.....	25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25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独立性.....	27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8
五、发行人公司治理.....	34
六、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七、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总体情况.....	50
八、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81
九、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主要竞争情况.....	82
<b>第六章 发行人资信情况</b> .....	<b>100</b>
一、近三年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情况.....	100
二、发行人的信用评级情况.....	100
三、发行人资信情况.....	101
四、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102
五、发行人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102
<b>第七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担保情况</b> .....	<b>105</b>
<b>第八章 税务事项</b> .....	<b>106</b>
一、营业税.....	106
二、所得税.....	106
三、印花税.....	106
<b>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b> .....	<b>107</b>
一、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107
二、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107
三、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108

四、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	108
<b>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与投资者保护 .....</b>	<b>109</b>
一、违约事件 .....	109
二、违约责任 .....	109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	110
四、不可抗力 .....	114
五、弃权 .....	114
<b>第十二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b>	<b>115</b>
一、发行人 .....	115
二、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 .....	115
三、托管人 .....	120
四、审计机构 .....	120
五、信用评级机构 .....	120
六、发行人法律顾问 .....	121
七、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	121
<b>第十二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备查文件 .....</b>	<b>122</b>
一、备查文件 .....	122
二、查询地址 .....	122
附录 1: 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	123

## 第一章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 一、常用名词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中材股份	指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总额度	指	发行人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最高待偿还余额为 8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指	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12.5 亿元、期限为 270 天的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公告	指	公司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	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	指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簿记管理人	指	指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间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签订的《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2013）版》
承销团协议	指	承销团成员为本次发行共同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2013

		版)》
承销商	指	与主承销商签署承销团协议, 接受承销团协议与本次发行有关文件约束, 参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建档的一家、多家或所有机构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 由主承销商和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按承销协议的规定, 在规定的发行日后, 将未售出的超短期融资券全部自行购入
持有人会议	指	在出现应急事件后, 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 (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有特殊说明情况的除外)
近三年又一期	指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 二、专业名词释义

中材集团	指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国际	指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矿山	指	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泰山玻纤	指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中材金晶	指	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中材水泥	指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中材科技	指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山股份	指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建材	指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祁连山股份	指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高新	指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祁连山控股	指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标准砂	指	厦门艾思欧标准砂有限公司
苏非有限	指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席全球协调人	指	中材股份香港 IPO 时的投行
EPC	指	英文 Engineer, Procure, Construct 头字母缩写, 其含义是对一个工程负责进行“设计、采购、施工”, 与通常所说的工程总承包含义相似
EP	指	英文 Engineering、Procurement 的缩写, 其含义是设计、采购承包, 指承包商对工程的设计和采购进行承包, 施工则由其他承包商负责
玻璃纤维	指	用熔融玻璃制成的极细的纤维, 绝缘性、耐热性、抗腐蚀性好, 机械强度高。玻璃纤维是一种性能优异的无机非金属材料, 用做绝缘材料和玻璃钢的原料等
新型干法	指	以悬浮预热和预分解技术为核心, 把现代科学技术和工业生产最新成就广泛应用于干法水泥生产全过程, 使水泥生产具有高效、优质、节能、环保和大型化、自动化及科学管理等特征的现代化水泥生产方法
新型干法水泥	指	指采用窑外分解新工艺生产的水泥。其生产以悬浮预热器和窑外分解技术为核心, 采用新型原料、燃料均化和节能粉磨技术及装备, 全线采用计算机集散控制, 实现水泥生产过程自动化和高效、优质、低耗、环保
干法生产线/干法水泥生产线	指	预分解水泥窑的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 是在悬浮预热器窑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在悬浮预热器和回转窑之间增设一个分解炉并在其中加入 30%-60%的燃料, 使燃料的燃烧放热过程与生料的吸热分解过程同时在悬浮态或流化态下极其迅速的进行, 将原来在窑内以堆积状态进行的物料预热及碳酸钙分解过程, 移到悬浮预热器和分解炉内以悬浮状态下进行, 使生料中碳酸盐的分解

		过程在入回转窑前基本完成，入窑生料的表观分解率可以从原来悬浮预热器窑的 40%左右提高到 85%-95%
风电叶片	指	是风力发电机的核心部件之一，中、大型风力机的叶片今后的趋势都倾向于采用玻璃钢或其它高强度复合材料
CNG 气瓶	指	一种天然气汽车用新型高压复合气瓶，外层采用碳纤维或玻璃纤维缠绕成型。主要用途是卡车、公共汽车、出租车的天然气瓶
余热发电	指	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过程中，通过余热锅炉将水泥窑窑头、窑尾排出的大量废气余热进行热交换回收，产生热蒸汽推动汽轮机实现热能向机械能的转换，从而带动发电机发出供水泥生产过程中使用电能的技术
混凝土	指	以水泥为主要胶凝材料，与水、砂石，必要时掺入化学外加剂和矿物掺合料，按适当比例配合，经过均匀搅拌、密实成型及养护硬化而成的人造石材
预拌混凝土	指	又称商品混凝土、商品砼。是指由水泥、骨料（主要指砂石）、水以及根据需要掺入的外加剂、矿物掺合料等组分按一定比例，在搅拌站经计量、拌制后出售的并采用运输车，在规定时间内运至使用地点的混凝土拌合物
32.5 等级水泥	指	28 天抗压强度指标的最低值为 32.5 兆帕斯卡（压强单位）的水泥
42.5 等级及以上水泥	指	28 天抗压强度指标的最低值为 42.5 兆帕斯卡（压强单位）及大于此强度指标的水泥
T/D	指	吨/天

## 第二章 投资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时，应特别认真的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 一、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 （二）交易流动性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进行交易流通，在转让时存在一定的交易流动性风险，公司无法保证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有活跃的交易。

####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

### 二、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 （一）财务风险

#####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2年-2014年末及2015年3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8.72%、70.07%、68.95%和69.49%，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未来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资产负债率还可能进一步上升。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将加大公司债务偿付压力，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 2、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日常经营需保持一定数量的存货，公司 2012 年-2014 年末及 2015 年 3 月末的存货分别为 86.48 亿元、90.29 亿元、91.40 亿元和 109.39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相应为 10.04%、9.70%、9.24%和 10.77%。公司存货以工程施工用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为主，其中库存商品以产成品水泥为主。若市场经济不景气，产品需求低迷时，发行人由于较高的存货占比将导致其面临一定的存货跌价风险。

### 3、应收款项回收的风险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3 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4.61 亿元、73.85 亿元、77.93 亿元和 80.37 亿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7.50%、7.93%、7.88%和 7.91%。2014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3 年末增长 5.52%，2015 年 3 月末较 2014 年末增长 3.13%。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增幅递减。一方面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相应增加；另一方面受近期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下游需求不足影响，公司水泥等产品赊销比例上升，应收账款有所增加。虽然公司拥有良好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但不排除因下游客户经营情况及商业信用变化产生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4、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3 月末，流动负债占比分别达到负债总额的 67.80%、70.82%、75.89%和 75.44%，特别是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长幅度较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比分别达到负债总额的 4.59%、3.80%、6.80%和 4.17%。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具有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虽然公司通过发行公司债、中期票据等方式调整负债结构，但流动负债占比仍然较高，未来需积极筹措中长期资金减少短期偿债压力。

### 5、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为进一步扩大产能，巩固行业优势地位，提高市场份额，公司将在未来继续投资于水泥、新能源及玻璃纤维制造等业务板块，随着项目的推进，后续投资资金需求较大。公司目前的重大在建项目计划总投资 21.06 亿元，公司未来拟建项目计划总投资 19.87 亿元。这将显著增加公司的资金供给压力，由于上述较大的资本支出，公司可能存在资本金以及未来现金流不足以应付公司资本性支出的财务风险。

###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大的风险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3 月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21.31 亿元、18.29 亿元、35.73 亿元和 36.8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7%、1.96%、3.61%和 3.6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法人股和基金。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规模较大，一旦发生减值损失或资产出售，会对公司资产结构及所有者权益产生较大的影响。

### 7、盈利能力较低的风险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9.00%、19.93%、

18.89%和 14.88%，营业利润率分别为 2.07%、1.77%、1.65%和-4.20%，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78%、5.19%、4.36%和-1.20%。整体来看，公司近年来营业毛利率变化幅度不大。近三年公司营业毛利率、营业利润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呈逐渐下降的趋势，主要是受国内宏观经济下行、水泥行业产能过剩影响以及公司子公司东方贸易停止了原钢贸业务，清理相关合同后，公司对相关客户及责任方的支付能力、担保、抵质押资产等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所致。2015 年 1-3 月，公司营业毛利率较去年同期 18.97%减少 4.09 个百分点，主要来自于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以及水泥制造板块的下滑，以水泥制造板块下滑为主。第一，受经济增长放缓和国家对水泥行业实施调控等因素影响，国内新开工的水泥生产线数量呈逐渐下降趋势，随着竞争的进一步加剧，水泥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同期下降 2.83 个百分点。第二，受水泥市场需求低迷影响，公司水泥销量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市场供大于求，竞争较为激烈，导致公司水泥和熟料产品价格均较去年同期下降，公司水泥制造板块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同期下降 9.74 个百分点。

上述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因素若持续存在，则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面临大幅下降的风险。

#### **8、公司净利润下滑的风险**

2012-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3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5.56 亿元、14.46 亿元、13.41 亿元和-3.71 亿元，逐年下降。2013 年，受益于水泥行业下游需求回暖，公司收入规模显著提升。但 2013 年公司分别计提坏账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以及商誉减值损失 9.67 亿元、2.40 亿元和 1.33 亿元，2013 年资产减值损失合计达 14.21 亿元，大幅削弱了公司的利润总额。2013 年公司坏账准备较多主要是由于子公司东方贸易停止了原钢贸业务，清理相关合同后，公司对相关客户及责任方的支付能力、担保、抵质押资产等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2014 年净利润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受市场竞争加剧以及海外局部地区病疫、战乱等因素影响，收入规模占比较大的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业务利润下滑所致；与此同时，2014 年公司资产减值规模仍较大，达到 10.24 亿元，主要包括坏账损失 5.12 亿元、存货跌价损失 1.55 亿元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7 亿元，坏账损失主要系此前钢贸业务产生，钢贸业务已于 2013 年停止，且大部分损失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根据国家淘汰落后产能要求计提的水泥熟料生产线的减值损失，此外还包括中材国际间接控股子公司扬州中材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停业所产生的。

公司 2015 年 1-3 月净利润为-3.71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减少 2.30 亿元，主要来自于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以及水泥制造板块的下滑，以水泥制造板块下滑为主。其中 2015 年 1-3 月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主要是受经济增长放缓和国家对水泥行业实施调控等因素影响，国内新开工的水泥生产线数量呈逐渐下降趋势。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业务在全球低迷的大环境下仍保持了较为稳定的收入规模，但随着竞争的进一步加剧，该板块的营业成本增幅

略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导致该板块的毛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9,722.00 万元。2015 年 1-3 月公司水泥制造板块受水泥市场需求低迷影响，公司水泥销量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市场供大于求，竞争较为激烈，导致公司水泥和熟料产品价格均较去年同期下降，公司水泥制造板块收入大幅下降。另外，公司水泥制造板块营业成本下降的幅度小于营业收入下降的幅度，导致公司该板块的毛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 42,066.59 万元。

未来如果发行人净利润持续下滑，将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 9、营业外收入较多的风险

2012-2014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1.64 亿元、13.45 亿元和 13.44 亿元，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6.21%、61.51%和 65.03%。2015 年 1-3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 1.36 亿元。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近三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10.64 亿元、11.77 亿元和 9.49 亿元，占营业外收入比重分别为 91.41%、87.51%和 70.61%，政府补贴收入的主要构成为税收返还、递延收益转入、专项补助及奖励。其中，近三年的税收返还分别为 7.25 亿元、8.17 亿元和 6.46 亿元，主要为发行人的二级子公司天山股份、宁夏建材、中材水泥及其部分子公司、祁连山控股所属部分子公司生产的部分水泥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或免征的优惠政策等，占当期政府补助收入比重分别为 68.09%、69.46%和 68.03%；近三年的专项补助及奖励分别为 1.61 亿元、1.39 亿元和 1.36 亿元，占当期政府补助收入比重为 15.16%、11.84%和 14.31%，主要为公司下属高科技企业及研究机构获得的政府奖励资金。上述政府补助收入对公司利润形成较大补充。未来公司若不能持续享受国家政策支持，将会造成公司营业外收入的波动，从而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盈利稳定性。

## （二）经营风险

###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水泥行业对建筑业依赖较强，与国民经济增长速度密切相关，宏观经济运行所呈现出的周期性波动，以及周期性的宏观政策调整，都会使水泥行业受到较大影响。如果未来经济走弱或出现衰退、固定资产投资及基础设施建设整体出现下滑，将直接对发行人业务、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存在一定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 2、市场竞争的风险

发行人所经营的主要业务范畴均面对竞争，竞争对手包括财务及技术资源实力各异的国内及海外公司。其中水泥产品同质性强，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且由于水泥存在运输半径的限制，因此竞争的区域特性明显。目前，公司区域内小水泥企业仍然较多，相互压价等无序竞争的现象短时期内仍然存在。有些对手可能拥有更多的财务及技术资源，较强的原材料购买力及其他方面的规模经济令其在竞争上占优。现阶段西北地区水泥市场需求的增长主要依靠大型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的拉动,受国家固定资产投资政策调整的影响很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高峰期过后对水泥的市场需求将减弱,区域内水泥企业将面临较大的产能释放压力和市场风险。另一方面,日益激烈的竞争可能会导致价格下降、毛利减少,都有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3、原燃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水泥生产的原燃材料以煤和电为主,煤、电成本约占生产成本的 60%,而煤电价格受需求及国内国际供应状况影响波动较大。其中,煤炭成本作为水泥成本约 40%的组成部分。自 2013 年开始,由于库存高企,以及全国相关行业的持续不景气,煤炭价格加速下滑,5500 大卡煤炭价格在 2013 年 6 月底已回落至 520 元/吨左右,为历史最低价。进入 2013 年四季度,随之冬储补库需求释放等因素的影响下,煤价渐呈上涨趋势,加之国家各项宏观经济数据出台,对于当前的煤炭市场起到一个宏观层面的支撑。煤炭价格的起伏波动将影响水泥价格的变化。电力成本作为水泥成本约 20%的组成部分。2012 年 12 月,国务院部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电煤市场化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2]57 号),提出要继续实施并完善煤电价格联动机制,当电煤价格波动幅度超过 5%时,以年度为周期,相应调整上网电价。受基础政策影响,在煤价波动时将影响电价,使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4、跨行业经营风险

发行人经营范围跨越多个行业,包括水泥装备与工程行业、水泥生产行业和新材料行业。未来公司计划实现传统优势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同时在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形成新的增长点,打造以“高成长型、高回报型、战略型”为特征的产业新组合。发行人未来拟重点发展多个高新行业,存在一定的跨行业经营风险。

### 5、合同履行风险

发行人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业国际业务比重大、建设周期长,有可能受诸多因素如融资及其他资金来源、原材料及设备的供应、劳工及其他人力资源的多寡、项目所在地的政治及社会稳定程度以及天气状况等造成不能按时完成项目的风险。另一方面由于受金融危机的影响,经济前景尚不明朗,可能会影响到部分业主的支付能力或对当地市场需求的预判。2012-2014 年公司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业新签合同额分别为 308 亿元、342 亿元和 295 亿元。对已签订的项目建设合同,存在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 6、安全生产的风险

安全生产对企业至关重要。发行人生产过程中面临的主要安全事故可能包括火灾、有害物质泄漏、中毒、机器设备故障、职工违章操作等。发行人近年来加大了安全生产建设投入,但突发安全事件出现的可能性依然存在,一旦防范措施执行不到位,可能对公司的生产产生风险,进而一定程度上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和社会形象。

## 7、海外业务风险

公司国际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国际市场份额较高，海外市场新签项目无论是区域分布还是所涉及业主数量都更为广泛。公司业务范围涉及尼日利亚、南非、赞比亚、伊拉克等地区，近年来公司业务所在地区的政治局势不稳定，经济发展水平比较落后。公司业务发展状况及盈利水平受海外政治经济环境、反倾销政策和人民币汇率波动等影响较大，存在一定海外业务风险。

## 8、环保风险

水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主要污染为粉尘。公司已严格按照国内现行的环保法规和行政管理规定，在各下属企业及生产车间安装了必要的环保设施，以防止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周边环境的污染。但随着国家对环保的日益重视，国家和社会环保要求的日趋严格，环保治理成本将进一步提高，从而可能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 9、国内水泥行业产能过剩的风险

我国水泥行业存在产能过剩的问题。根据 2009 年 9 月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 号文件），“全国在建水泥生产线 418 条，产能 6.2 亿吨，另外还有已核准尚未开工的生产线 147 条，产能 2.1 亿吨。这些产能全部建成后，加之 2008 年我国水泥产能 18.7 亿吨，水泥产能将达到 27 亿吨，市场需求仅为 16 亿吨，产能将严重过剩”。产能过剩一方面将加剧水泥行业已经激烈的竞争局面，另一方面促使国家持续出台限制水泥行业产能过度扩张和无序竞争的政策。2010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水泥行业准入条件》，于 2011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以此严格抑制水泥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并鼓励现有水泥（熟料）企业兼并重组，以促进水泥行业节能减排、淘汰落后和结构调整。2013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与工信部联合下发《关于坚决遏制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盲目扩张的通知》，要求各地加强对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项目管理，组织对产能严重过剩行业违规在建项目进行认真清理等工作。2013 年 10 月 6 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 号），以积极有效地化解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矛盾，同时指导其他产能过剩行业化解工作。《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提出充分认识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化解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对产能严重过剩行业，包括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和船舶行业，要根据行业特点开展有选择、有侧重、有针对性的化解工作。当前欧美等国家一般用产能利用率或设备利用率作为产能是否过剩的评价指标，设备利用率的正常值在 79%-83%之间，即富裕度在 20%左右是合理的，而我国一半以上水泥市场的设备利用率已降至 70%及以下，国内水泥产能过剩已超过全球正常水平。尽管国内水泥需求仍稳健，但新建水泥产能仍将加剧整个行业短期产能过剩的风险。

## 10、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较快，外汇收支逐步增加。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公司有美元、缅币、比尔、兰特、迪拉姆、印尼盾、第拉尔、沙特里亚尔、西非法郎等外币资产，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外币美元和欧元银行存款分别为 30,115.36 万美元和 3,710.94 万欧元。汇率的波动特别是人民币升值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中国政府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兑美元近年来总体保持升值的趋势。

人民币升值一方面将降低公司产品服务在国际市场的价格竞争力，另一方面将导致公司外币资产出现汇兑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 11、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公司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 （三）管理风险

#### 1、战略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 11 家，合营企业 3 家，联营企业 6 家，如果统计发行人下属所有子公司数量则合计超过 200 家。发行人涉及行业包括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水泥和新材料板块，近年来各产业均快速增长期，公司资产规模持续扩大，员工人数及下属分支机构的数量也随之增多，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发行人快速整合下属企业，对有效管理和财务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通过战略规划及实施，公司内部资源整合、市场协调工作成效显著，但发行人的管理能力仍面对一些挑战，可能出现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的对控股子公司控制不力引发的风险，导致公司战略难以如期顺利实施，存在着一定的管理风险。

#### 2、跨国经营可能导致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板块的重要企业中材国际连续多年保持了全球市场份额第一，且新材料板块玻璃纤维产品大量出口至海外。发行人的国际业务扩展包括向中东、非洲和欧洲等地区，可能会带来经营、政治、法律和竞争上的新挑战。尤其是在不熟悉新市场的法律及监管的情况下，在取得国外法律和经营的批准或遵守国外规定方面可能会遇到困难。同时，目前针对中国商品的反倾销越来越多，发行人子公司泰山玻纤及中材金晶，在 2010 年与国内其他玻纤企业一样，均经历了欧盟、印度、土耳其等国家和地区发起的反倾销调查，经过商务部、行业协会、以及国内企业的共同抗争，最终裁定税率大大低于开始提出的税率。发行人的跨国经营未来可能受国内或外国政府的有关进口和出口、反倾

销及其他关税的限制。

### 3、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水泥装备制造与工程服务板块是其利润来源的重要板块之一，2014 年，发行人水泥装备制造与工程服务板块营业收入占发行人整体主营业务收入的 43.19%，由于该板块所涉及到的建筑施工行业所需的施工人员相对较多，发行人所付出的人力成本也相对较高，因此，随着发行人水泥装备制造与工程服务板块业务的不断发展，将有可能出现其人力成本逐年上升的情况，并有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 4、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互相协作、互相制衡、各司其职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其部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造成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作，董事会、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 （四）政策风险

### 1、环保政策风险

由于水泥行业为高耗能、高污染行业，国家采取的对水泥行业越来越严格的环保要求大大提高了行业的进入门槛。2003 年，国家环保总局下发了环发[2003]101 号《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2007 年国家环境保护部再次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 号），对于新建项目，国家对生产线的规模、企业实力、资源储备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2013 年环境保护部等部门联合下发《关于 2013 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的通知》（环发〔2013〕55 号），要求加强对电力企业燃煤机组、钢铁、水泥企业以及燃煤锅炉除尘、脱硫设施运行的监管。此外，国家还通过差别电价、禁止落后产能转移流动等措施加强淘汰力度。因此国家关于水泥行业的行业政策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产生较大的影响。

### 2、水泥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下属的水泥板块是国家重点调控的行业之一，目前国家正在对水泥行业进行调整和重新规划，对行业的准入、产能升级等方面提出了明确的政策要求。根据《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 号）指示精神，水泥行业需严格控制新增水泥产能，执行等量淘汰落后产能的原则，对 2009 年 9 月 30 日前尚未开工水泥项目一律暂停建设并进行一次认真清理，对不符合上述原则的项目严禁开工建设。2010 年 11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了《水泥行业准入条件》（工原〔2010〕第 127 号），对水泥行业目前所有在建项目的建设条件与生产线布局、生产线规模、工艺与装备、能源消耗和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产品质量、

安全卫生以及监督管理等制定了相关的规定。2011 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2011 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2012 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部分两次发布了《2012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2013 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部分三次发布了《2013 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2014 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先后两次公布了《2014 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

中材股份现有水泥生产线均未在国家文件规定淘汰的落后产能之列。公司目前的投产项目符合上述的国发〔2009〕38 号、国发〔2010〕7 号、工产业〔2010〕111 号、工信部产业〔2011〕161 号、工信部产业〔2012〕159 号、工信部产业〔2013〕102 号、工信部产业〔2014〕148 号、工原〔2010〕第 127 号和国发〔2013〕41 号文件的调控精神，但如果随着房地产调控政策的持续、固定资产投资出现回落，继而水泥行业也可能出台进一步的结构调整或产业升级政策，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对公司到期债务的清偿产生一定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水泥行业政策风险。

### 3、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发行人部分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4 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此优惠政策涉及子公司包括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艾思欧标准砂有限公司、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泰山玻璃纤维邹城有限公司、苏州中材非金属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西中材太阳能新材料有限公司、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中材建设有限公司、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中材（天津）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徐州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常熟中材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溧阳中材重型机器有限公司、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中材科技（酒泉）风电叶片有限公司和中材科技（阜宁）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规定，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准，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天山股份及其部分子公司、中材水泥及其部分子公司、宁夏建材及其部分子公司、祁连山控股所属部分子公司生产的部分水泥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或免征的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一般工业企业生产军品配套件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4〕152 号）规定，公司之二级子公司中材科技、三级子公司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的部分产品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免

征增值税。根据财税[2011]111 号文的有关规定,公司之二级子公司中材科技 2014 年度营改增之后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经技术交易市场认定并经税务主管部门核定后,取得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如果未来国家或地方政府的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税收政策风险。

### 第三章 发行条款

####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主要发行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待偿还公开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人民币壹佰陆拾壹亿陆仟万元 ( ¥ 16,160,000,000.00 )。其中公司债贰拾伍亿元 ( ¥ 2,500,000,000.00 ), 中期票据柒拾亿陆仟万元 ( ¥ 7,06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叁拾亿元 ( ¥ 3,000,000,000.00 ), 超短期融资券叁拾陆亿 ( ¥ 3,600,000,000.00 )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总额:	人民币捌拾亿元 ( ¥ 8,000,000,000.00 )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15】SCP 36 号
本期发行总额 (面值):	人民币壹拾贰亿伍仟万元 ( ¥ 1,250,000,000.00 )
期限:	270 天
计息年度天数:	366 天
面值:	壹佰元 ( ¥ 100.00 )
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
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为面值人民币壹佰元
票面利率:	采用固定利率方式付息, 票面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承销方式:	组建承销团,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发行方式:	采用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发行日:	2015 年 9 月 8 日至 2015 年 9 月 9 日
起息日 (缴款日):	2015 年 9 月 10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15 年 9 月 10 日
上市流通日:	2015 年 9 月 11 日
兑付日:	2016 年 6 月 6 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b>兑付方式:</b>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b>兑付方法:</b>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日之前第 5 个工作日, 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 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 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b>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b>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经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定, 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b>担保情况:</b>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
<b>登记和托管:</b>	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登记和托管机构
<b>税务提示:</b>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b>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b>	北金所

##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安排

### (一) 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按面值发行, 发行利率根据集中簿记建档结果最终确定。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 2015 年 9 月 8 日 9 时至 2015 年 9 月 9 日 11 时整,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 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 (二) 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托管账户, 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 (三) 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15 年 9 月 10 日 17:00 之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 2015 年 9 月 9 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17:00 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资金开户行：北京银行

资金账号：110400405

户名：北京银行

人行支付系统号：313100000013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15 年 9 月 11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 **（六）其他**

无。

## 第四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用途

### 一、募集资金用途

#### (一)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匡算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 80 亿元注册额度中,约有 4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约有 40 亿元用于置换公司的存量借款,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2011-2013 年分别实现营业总收入 504.53 亿元、461.53 亿元和 520.81 亿元,2011-2013 年营业总成本分别为 464.73 亿元、453.77 亿元和 512.81 亿元,2011-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分别为 379.54 亿元、347.05 亿元和 347.46 亿元。公司资金需求量的测算依据为:

资金需求量=2013 年度营业收入×(1-2013 年度销售利润率)×(1+2014 年度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520.81 亿元; 2013 年度销售利润率为 19.93%, 保守预计 2014 年度将实现营业收入 526 亿元, 2014 年度销售增长率约为 1%, 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和预收账款周转天数均取 2013 年度数据, 存货周转天数=76;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48;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99; 预付账款周转天数=48; 预收账款周转天数=57; 由上面数据可以测算得出: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22。

经测算, 发行人 2014 年度资金需求量为 19.10 亿元, 2014 年 9 月末, 公司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为-52.62 亿元。因此 2014 年度公司资金缺口为 71.72 亿元。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 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进一步增加, 预计 2015 年度将达到 80 亿元。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中的 40 亿元将用于补充公司短期营运资金缺口。

公司 2011-2013 年的借款总额分别为 225.15 亿元、228.63 亿元和 221.34 亿元,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的 40 亿元将根据实际情况用于偿还公司的存量借款。

#### (二)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募集 12.5 亿元资金中 11.2 亿元用于偿还借款, 1.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并可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成本。具体用途如下:

##### 1、偿还借款

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直接融资比例,改善融资结构,从而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增加公司现金管理的灵活性,公司拟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 1.2 亿元用于偿还下属公司中材矿山的银行贷款,10 亿元用于偿还下属公司中材水泥的银行贷款。2015 年 6 月末,中材矿山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4 亿元,中材水泥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0.94 亿元。

## 2、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以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 1.3 亿元用于补充下属公司中材矿山流动资金。2012-2014 年中材矿山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7.95 亿元、19.64 亿元和 22.41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73%,年增长率分别为 9.44%和 14.08%。2015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7 亿元,预计 2015 年全年将达到 25 亿元,预计较 2014 年全年增长 11%。

资金需求量=2014 年度营业收入×(1-2014 年度销售利润率)×(1+2015 年度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2014 年营业收入为 22.41 亿元;2014 年度销售利润率为 17.73%,保守预计 2015 年度将实现营业收入 25 亿元,2015 年度销售增长率约为 11%,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和预收账款周转天数均取 2014 年度数据,存货周转天数=14;应收账款周转天数=68;应付账款周转天数=57;预付账款周转天数=23;预收账款周转天数=24;由上面数据可以测算得出:营运资金周转次数=15。

经测算,中材矿山 2015 年度的资金需求量为 1.38 亿元。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中的 1.3 亿元将用于补充中材矿山的短期营运资金缺口。

##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公司对子公司的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和预算管理。资金集中统一管理的原则是:坚持资金收支两条线原则、不透支原则和有偿使用原则。所有资金收入统一纳入各单位资金收入账户和内部往来账户管理,所有资金支出按审批的资金预算支付。

对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资金,发行人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公司内部的财务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合理有效使用。

### 三、发行人承诺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和保障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承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若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发行人将通过中国货币网、上海清算所网站或其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 第五章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中文名称	: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	China Nationa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	刘志江
注册资本	:	3,571,464,000.00 元
成立日期	:	2007 年 7 月 31 日
工商登记号	:	1000000000006109
注册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邮政编码	:	100035
电话	:	010-82228798
传真	:	010-82228894
网址	:	<a href="http://www.sinoma-ltd.cn">http://www.sinoma-ltd.cn</a>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重组改制设立,原名为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总公司,1972 年 5 月 8 日经国家基本建设革命委员会批准,将原建材部矿山工程公司、地质公司和设备安装公司三个公司合并,成立“国家建委建筑材料工业建设公司”。1977 年 3 月 12 日根据建筑材料工业总局“关于我局在京直属单位更改名称的决定”,“国家建委建筑材料工业建设公司”更名为“国家建筑材料工业总局建设公司”。1979 年 7 月 11 日根据建材部指示,“国家建筑材料工业总局建设公司”改名为“建筑材料工业部建设公司”。1983 年 10 月 7 日“建筑材料工业部建设公司”更名为“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建设公司”。1987 年,更名为“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总公司”。

1999 年 3 月 25 日国家经贸委同意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总公司并入中国非金属矿工业总公司(现名“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2001 年 6 月 20 日经中国非金属矿工业(集团)总公司(现名“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中非人工晶体研究院、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苏州混凝土水泥

制品研究院、南京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成都建材工业设计研究院、苏州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咸阳非金属矿研究设计院、武汉建材工业设计研究院等 10 家企业整体划入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总公司。

2003 年 2 月 27 日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更名为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

2005 年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整体划入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

2007 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4 月 13 日《关于中国中材集团公司重组主业资产并境外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313 号）和 2007 年 6 月 27 日《关于同意中国中材集团公司调整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函》（国资厅改革[2007]366 号）批准，由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泰安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华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淄博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分别以评估净资产、股权和货币资金作为出资，将中材集团所属二级全民所有制企业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改制，共同发起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本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31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

2007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获得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7]37 号文件），同意本公司可发行不超过 107,146.534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全部为普通股。完成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可到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同意完成本次发行后划转社保基金会持有的公司不超过 9,268.423 万股国有股权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发布招股说明书，向全球投资人发行 H 股 931,708,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完成后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联席全球协调人于 2008 年 1 月 3 日行使超额配售权向全球投资人发行 H 股 139,756,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完成后于 2008 年 1 月 11 日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同时，本公司国有股东将所持有的 9,268.4115 万股国有股权转让给全国社会保险基金理事会持有。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3,571,464,0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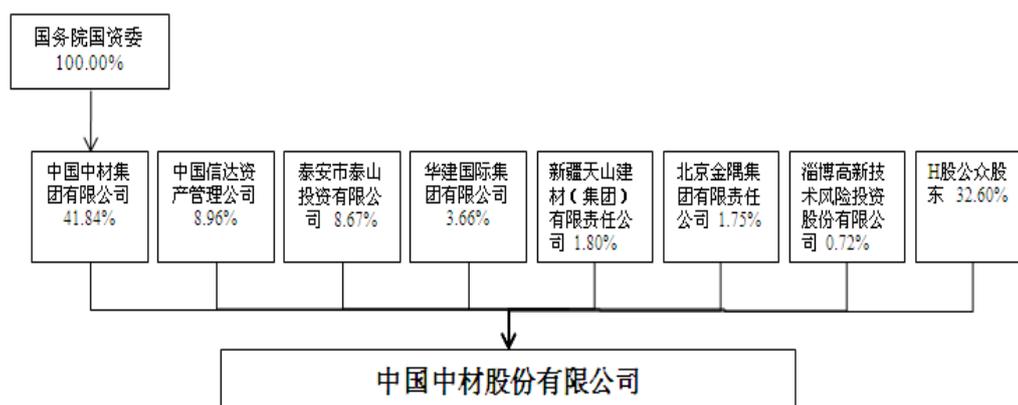
2009 年 4 月，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71 号），泰安国资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309,786,095 股股份全部转让给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并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过户登记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3,571,464,000.00 元。

###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独立性

####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

图表 5-1 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

中材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材集团于 1983 年 11 月 16 日设立，原名为中国非金属矿工业公司；2000 年 12 月 12 日，更名为中国非金属矿工业（集团）总公司；2003 年 11 月 24 日，更名为中国材料工业科工集团公司；2007 年 1 月 23 日，更名为中国中材集团公司；2009 年 5 月 11 日，变更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188,747.93 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志江。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非金属材料及合成材料（包括玻璃纤维、玻璃钢复合材料、人工晶体、工业陶瓷、水泥及制品、混凝土、新型墙体）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工程承包；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的加工；上述材料工程项目的投资管理；资产重组及企业收购、兼并、转让的咨询；资产受托经营；承包境外建材及非金属矿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汽车的销售。

中材集团是全球最大的水泥技术装备和工程服务供应商。中材集团拥有突出的行业地位及领先优势。其研发实力雄厚、技术储备丰富，拥有多个国家级科研设计院所、研究中心、技术中心和重点实验室。中材集团旗下拥有中材国际、中材科技、天山股份、宁夏建材、祁连山股份、国统股份、中材节能七家 A 股上市子公司，以及 H 股上市子公司中材股份。中材集团的主营业务行业前景良好，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材集团总资产为 1,161.40 亿元，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356.44 亿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775.66 亿元，净利润 9.76 亿元。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中材集团总资产为 1,183.62 亿元，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356.24 亿元；201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138.28 亿元，净利润为-3.93 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中材集团所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无被质押的情况。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 （三）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

####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和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日常业务的经营均无须通过控股股东，不存在对控股股东的依赖性。

#### 2、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固定资产及配套设施，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

#### 3、人员独立

本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目前，除公司董事长刘志江在中材集团兼任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李新华在中材集团兼任董事、总经理，公司非执行董事于世良在中材集团兼任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建伦在中材集团兼任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公司非执行董事于国波在中材集团兼任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卫兵在中材集团兼任党委常委、总会计师外，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行政职务，本公司的财务人员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 4、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机构与控股股东机构均各自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况。

#### 5、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财务总监 1 名，全面负责公司财务会计的管理工作。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发行人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发行人具有规范、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 1、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5年3月末，发行人共有11家二级子公司、95家三级子公司、140家四级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2 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二级）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泰安	材料生产	193,471.24	100.00
2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川	水泥生产	47,831.88	47.56
3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水泥生产	182,314.00	100.00
4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水泥生产	88,010.13	35.49
5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工程承包设备制造	109,329.73	42.46
6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	材料生产	10,759.06	99.46
7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材料生产	40,000.00	54.32
8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兰州	水泥生产	35,267.86	51.00
9	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	工程承包	21,973.52	100.00
10	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淄博	材料生产	20,395.68	50.01
11	厦门艾思欧标准砂有限公司	厦门	材料生产	3,200.00	51.00

注：中材股份对二级子公司中材国际、天山股份、宁夏建材的持股比例虽未超过 50%，但中材股份为三家企业相对控股股东，且在其董事会中占多数表决权。据此，本公司对以上三家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简介

### (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国际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成立，主要从事国内外大型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工程总承包集成服务及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建设安装、装备制造及供应、调试及运转维护等业务。中材国际于 2005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本总额为 16,800 万股。中材股份持有中材国际 42.46% 股权，为控股股东。中材国际以完整的工程总承包服务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为客户提供服务，公司通过内部资源整合、收购兼并，业务功能日趋完善，经营规模与盈利能力日益壮大与提高。公司主要下属单位包括：中材国际（天津）、中材国际（南京）、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专业设计研究院、工程公司和装备制造公司。中材国际拥有完整的水泥工程产业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干法水泥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中材国际设立以来，获得了多项荣誉称号，其中包括全国“五一”劳动奖状，中央企业先进集体，中企联评选的“最具成长性企业”，全国工程总承包第一名等多项荣誉，并进入了上证百强名单。

2014 年末，中材国际总资产为 251.02 亿元，负债 206.05 亿元，净资产为 44.97

亿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8.65 亿元，净利润 0.56 亿元。2015 年 3 月末，中材国际总资产为 251.15 亿元，负债 203.34 亿元，净资产为 47.81 亿元，201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5.38 亿元，净利润 1.17 亿元。

## （2）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中材矿山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2 日，是发行人所属专业从事矿山建设的全资子公司，注册于天津市北辰开发区，注册资金 219,735.187 万元，主要从事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和石灰石、矿石开采、加工、销售。中材股份所属全资一人有限公司天津、兖州、南京和西安四家矿山公司整体重组并入中材矿山，重组后的中材矿山承继了上述四家矿山公司的全部资源，拥有一大批具有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和施工经验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团队和技术工人，拥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自 2008 年重组以来，中材矿山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高效的管理机制，在建材水泥矿山工程建设领域培育出了显著的核心竞争力，承建了国内绝大部分水泥集团和外资水泥企业的石灰石矿山建设项目，市场占有率在 80%以上；石灰石矿山开采服务业务已成为中材矿山支柱产业，2011 年度石灰石供应总量已突破 1.1 亿吨，中材矿山已成为国内建材行业的知名品牌。中材矿山还在冶金、有色、水电、非煤矿山、公路路基、桥梁隧道领域承接过各类工程项目 100 余个，工程合格率 100%，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中材矿山多次被评为全国建材行业先进施工企业、全国施工企业管理优秀奖、建筑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全国建材工程优质工程奖”等殊荣。

2014 年末，中材矿山总资产为 17.17 亿元，负债为 8.03 亿元，净资产为 9.15 亿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41 亿元，净利润 1.4 亿元。2015 年 3 月末，中材矿山总资产为 16.74 亿元，负债为 7.3 亿元，净资产为 9.43 亿元，201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4 亿元，净利润 0.29 亿元。

## （3）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科技由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承继了国内建材行业三家知名科研设计院所——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苏州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所拥有的全部优势资源，经国家经贸委批准，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在国家工商总局注册成立。中材科技于 2006 年 11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本总额为 15,000 万股。中材股份目前持有中材科技 54.32% 股权，为控股股东。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特种纤维复合材料行业最大的集研发设计、产品制造与销售、成套技术与装备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特种纤维复合材料的技术装备研发中心，也是中国国防工业最大的特种纤维复合材料配套研制基地，引领着中国特种纤维复合材料的技术发展方向。中材科技生产的先进复合材料成功应用于我国自主研发的“神舟”系列载人飞船。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有授权专利 2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5 项，实用新型 113 项，外观设计 1 项。

2014 年末,中材科技总资产为 80.55 亿元,负债为 53.09 亿元,净资产为 27.46 亿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4.24 亿元,净利润 1.73 亿元。2015 年 3 月末,总资产为 81.19 亿元,负债 53.36 亿元,净资产为 27.83 亿元,201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9.75 亿元,净利润 0.33 亿元。

#### (4)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高新是 2000 年 12 月 25 日经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发起设立的股份制高新技术企业,2004 年 8 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增资扩股后,更名为“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材高新”。中材高新是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新材料产业化基地骨干企业和国家新材料产业化基地技术支持单位,国家工业陶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全国工业陶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际 ISO/TC206 精细陶瓷技术委员会国内归口联络单位、全国人工晶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全国石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石材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及国家建筑材料工业陶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均设在中材高新。同时,中材高新承担着《硅酸盐通报》、《人工晶体学报》和《现代技术陶瓷》三份学术期刊的编辑发行工作。中材高新致力于先进陶瓷、人工晶体和新能源材料三大产业和技术的开发,是中国先进陶瓷和人工晶体行业最大的集研发设计、产品制造、成套技术与装备和相关工程集成及进出口业务于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引领着中国先进陶瓷材料技术与产业的发展方向。

2014 年末,中材高新总资产为 17.41 亿元,负债为 11.42 亿元,净资产为 5.99 亿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8.83 亿元,净利润-2.24 亿元。主要亏损的原因是受经济危机及光伏市场低迷的影响,坩埚产品亏损。2015 年 3 月末,中材高新总资产为 17.64 亿元,负债为 11.73 亿元,净资产为 5.92 亿元,201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6 亿元,净利润-0.08 亿元。亏损的原因是受经济危机及光伏市场低迷的影响,坩埚产品亏损。

#### (5)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天山股份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是西北地区最大的水泥生产厂家、最大的油井水泥生产基地和全国重要的特种水泥生产基地。天山股份于 1999 年 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公司注册资本 88,010.13 万元。中材股份目前持有天山股份 35.49%股权,为天山股份控股股东。天山股份拥有代表世界水泥工艺先进水平的窑外分解工艺线 29 条,于 1999 年 4 月通过国家建材质量体系认证中心 ISO9002 质量体系认证,是目前疆内唯一一家通过产品质量和质量体系双认证的水泥生产企业,是新疆水泥行业唯一被中国质量协会和中国建筑协会授予“质量满意产品”称号、其主要产品被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命名为国家级免检产品、被中国质量协会用户委员会评为“全国用户满意企业”的企业,是自治区环保治理“一控双达标”的首家水泥企业。天山股份是以生产、销售、研发“天山”牌通用、特种水泥为主的企业,主要产品有 42.5 级、和 52.5 级普通和硅酸

盐水泥，32.5 级普通缓凝、复合水泥，A 级、H 级、G 级油井水泥，道路硅酸盐水泥，425#和 525#抗硫酸盐水泥、425#低碱水泥等。

2014 年末，天山股份总资产为 216.28 亿元，负债为 135.43 亿元，净资产为 80.85 亿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65.44 亿元，净利润 2.55 亿元。2015 年 3 月末，天山股份总资产为 216.98 亿元，负债为 136.51 亿元，净资产为 80.47 亿元，201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82 亿元，净利润-2.92 亿元。净利润为负主要是一季度为西北地区水泥销售淡季所致。

#### **(6)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建材于 1998 年 12 月 4 日以发起方式设立，2003 年 8 月宁夏建材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股票简称“宁夏建材”，股票代码：600449）。该公司注册资本 47,831.88 万元，地处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新小线 2 公里处。经营范围：水泥制造、销售；水泥制品，水泥熟料、塑料管材、精细石膏的制造与销售，混凝土骨料的制造与销售；水泥用石灰岩开采（在许可规定的期限内经营）。宁夏建材生产技术全部采用新型干法生产工艺，主要产品有“赛马”牌、“青铜峡”牌、“双鹿”牌、“宁中宁”牌、“六盘山”牌普通硅酸盐、硅酸盐水泥及道路硅酸盐水泥、中低热水泥、油井水泥等。宁夏建材通过 GB/T19001: 2000 idt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认证。“赛马”牌、“青铜峡”牌商标为宁夏著名商标。

宁夏建材先后荣获“全国质量百佳企业”、“全国环境保护先进企业”、“自治区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区内外的重点工程建设，远销北京、内蒙、甘肃、山西、西藏等省区，并获得了陕西咸阳国际机场、甘肃中川机场、银川河东机场、山西运城机场、宁夏贺兰山机场、拉萨贡嘎机场等重大工程项目的大量使用和好评。

2014 年末，宁夏建材总资产为 81.30 亿元，负债为 36.30 亿元，净资产为 45.00 亿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93 亿元，净利润 3.30 亿元。2015 年 3 月末，宁夏建材总资产为 80.64 亿元，负债为 36.44 亿元，净资产为 44.20 亿元，2015 年 1-3 月营业收入 2.68 亿元，净利润-0.78 亿元。净利润为负主要是一季度为西北地区水泥市场销售淡季，公司水泥价格下滑所致。

#### **(7)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泰山玻纤是中材股份全资拥有的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主要从事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与销售。泰山玻纤是世界同行业 5 强企业、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 863 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国家科技兴贸重点出口企业。其拥有我国玻纤行业唯一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及电子级玻纤分技术中心，首家荣获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先后承担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 400 余项，其中，国家“863”计划项目三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一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17 项产品被列为国家重点新产品，拥有 70 余项专利技术。泰山玻纤的主导产品为

无碱玻纤无捻粗纱系列、短切毡、方格布、风电叶片用多轴向经编织物、热塑性短切纤维、热塑性长纤维、耐酸型的无碱无硼 TCR 纤维、电子级细纱等，其中无碱玻璃纤维无捻粗纱和短切原丝毡双双荣获“中国名牌产品”荣誉称号，“CTG”荣获“中国驰名商标”称号，产品畅销国内，远销美国、西欧、中东、南非等六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泰山玻纤在国内外先后设立了泰山玻纤北美公司、南非公司、邹城公司、东莞泰广公司等权属公司，还在欧洲、中东等地设立了驻外机构。“十二五”期间，泰山玻纤将坚持“调整产品结构、提升竞争力、国际化”的发展战略，致力于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玻纤强企，努力打造“百万吨规模，百亿元收入”的“双百”企业，实现新的跨越式发展。

2014 年末，泰山玻纤总资产为 91.46 亿元，负债为 63.40 亿元，净资产为 28.06 亿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78 亿元，净利润 9,187.49 万元。2015 年 3 月末，泰山玻纤总资产为 99.59 亿元，负债为 71.04 亿元，净资产为 28.55 亿元，201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7.99 亿元，净利润 4,725.09 万元。

## （二）主要参股公司、合营联营公司及其他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发行人共有合营企业 3 家，联营企业 6 家。基本情况如下：

图表 5-3 2015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营、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b>合营企业</b>					
1	东莞泰广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东莞	玻纤制品生产和销售	660.00 万港币	50.00
2	泰山玻璃纤维南非有限公司	南非	玻纤制品生产和销售	300.00 万美元	50.00
3	庞贝捷中材水晶玻纤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管理	2,700.00 万美元	50.00
<b>联营企业</b>					
1	酒钢宏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嘉峪关	生产销售	13,673.00	60.00
2	无锡恒久管桩制造有限公司	无锡	生产销售	1,599.00	25.00
3	汉中市汉江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汉中	工业	1,500.00	26.67
4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	生产	804.00	20.59
5	杭州强士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	生产	1,775.00	30.00
6	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北京	金融	50,000	30.00

## （三）拥有表决权比例超过半数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发行人共有 6 家子公司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基本情况如下：

图表 5-4 2015 年 3 月末发行人持股超过 50% 未纳入合并范围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初始投资金额 (万元)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	------	-------------	----------------	----	-----------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初始投资金额 (万元)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兰州翀翔建材有限公司	56.00	949.56	4	注 1
2	天津市新津源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93.75	105.00	3	注 2
3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技术服务部	100.00	100.00	3	注 2
4	安徽萧县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51.05	51.05	4	注 3
5	连云港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51.00	406.40	3	注 4
6	酒钢宏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60.00	48,284.14	4	注 5

注 1: 公司之三级子公司祁连山股份公司持有兰州翀翔建材有限公司 56.00% 的股权, 由于祁连山股份与永登水泥厂祁连山实业公司 (以下简称永登实业) 签订股权租赁协议, 将持有的兰州翀翔 56.00% 的股权租赁给永登实业, 租赁期为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年租金为 50,000.00 元。据此, 祁连山股份对兰州翀翔不拥有实质控制权, 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且成本法核算。

注 2: 公司之二级子中材国际持有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技术服务部 100% 股权、持有天津市新津源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93.75% 股权, 上述两家被投资单位已进入清算状态, 故未纳入合并报表。

注 3: 公司之四级子公司安徽萧县金源矿业有限公司由于一直停产且营业执照被吊销, 未纳入合并范围。

注 4: 连云港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是之二级子公司泰山玻纤和连云港中复联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泰山玻纤投资占比 51%, 该公司已注销工商登记。2014 年经泰山玻纤第二届总经理办公会第四十五次会议批准核销该项长期股权投资, 因此未纳入合并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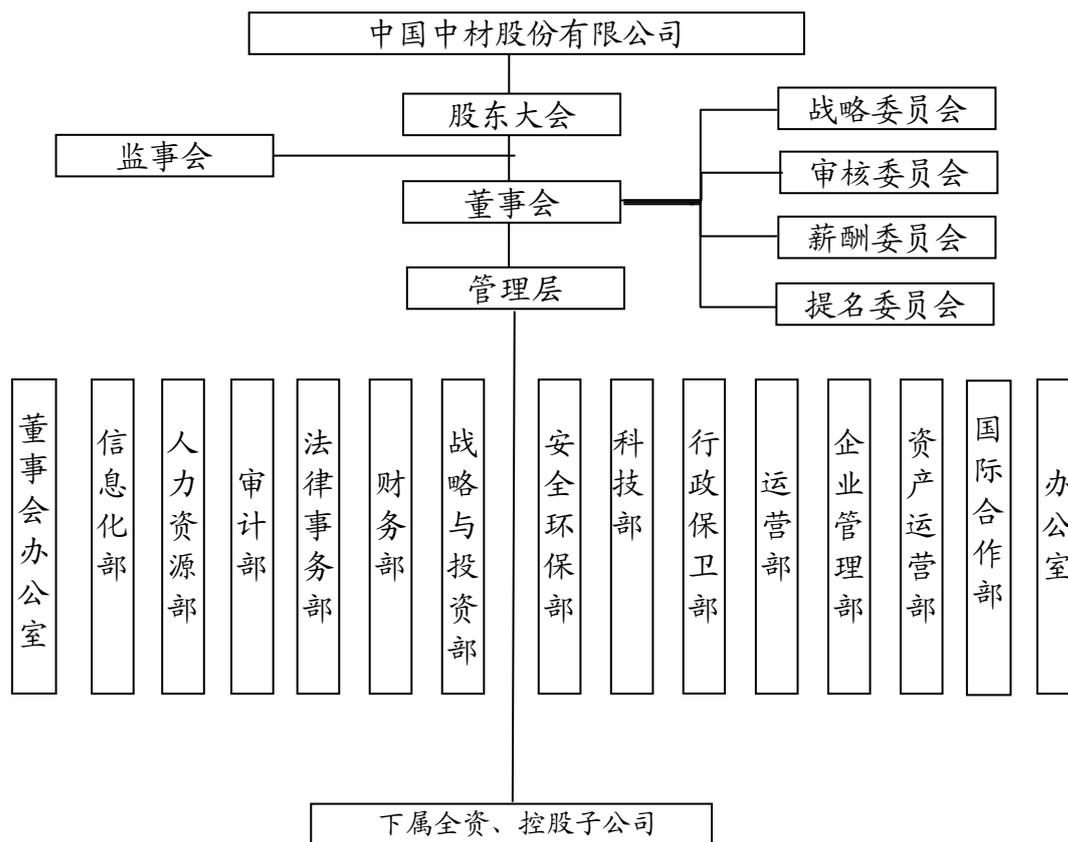
注 5: 公司之三级子公司祁连山股份与其子公司永登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永登水泥公司) 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分别以增资方式持有酒钢 (集团) 宏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酒钢宏达) 30% 股权, 合计持有 60% 股权; 同时, 酒泉钢铁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酒泉钢铁) 持有酒钢宏达 37.86% 的股权, 嘉峪关市长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酒钢宏达 2.14% 的股权。酒钢宏达董事会成员合计 7 人, 其中酒泉钢铁推荐 4 名, 祁连山股份推荐 2 名, 永登水泥推荐 1 名; 同时永登水泥将其持有的 15% 的股权表决权委托酒泉钢铁代理行使, 据此, 祁连山股份对酒钢宏达不拥有实质控制权, 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五、发行人公司治理

### (一) 组织结构

截至 2015 年 3 月末, 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图表 5-5 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总部机构设置为十五个，其主要职能如下：

#### 1、办公室（研究室）

负责公司总裁办公会议和公司举办的大型综合性会议的组织筹备及会议记录、纪要整理工作；负责公司总裁办公会决议及总裁批示的传达贯彻、落实工作的督办、落实结果的检查和反馈；负责公司高管人员秘书性服务工作；负责公司文书、档案、机要、保密、印章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信访接待及所属企业信访归口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代码证书工商年检工作；负责公司对外联络和重要接待事项的组织协调；承办公司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和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公司改革发展的相关政策研究；负责组织起草公司综合性文件和报告；负责起草公司主要领导重要讲话；负责公司内外经济环境分析，为公司领导决策提供建议和咨询。

#### 2、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负责拟定与修改完善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以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负责三会的筹备与组织；负责三会议案准备和会议文件的存档工作；负责董事会会议决议及董事长批示的传达贯彻、落实工作的督办、落实结果的检查和反馈；持续向董事提供、提醒并确保其了解境内外监管机构有关公司运作的法规、政策及要求，协助董事在行使职权时切实履行境内外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报道内容的审查；负责公司关联交易的管理；承办公司三会日常性工作。负责投资者关系

管理工作；负责与相关中介机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联络、沟通与协调；负责分析研究有关证券的法律、法规、政策，制定和完善相关规章制度；负责证券市场分析 and 融资工作。

### 3、战略与投资部

负责公司战略管理体系、投资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推进落实；负责公司发展战略管理、中长期和年度发展规划的编制与管理；负责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预算的编制并督促实施；负责公司投资项目的立项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与批复；负责公司投资项目的竣工验收和项目后评价工作；承办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日常工作。

### 4、科技部

负责公司科技创新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推进落实；负责编制公司科技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归口管理公司科技创新工作；组织协调重大科技项目研究、科技学术活动与对外科技交流；组织科技项目的申报、论证、实施与验收工作；负责公司专利及专有技术等科技保密工作和涉密人员的管理；协助运营部做好全面预算管理，具体负责完成公司科技预算的编制和督促落实。

### 5、运营部

负责公司全面预算管理体系、生产运营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推进落实；负责公司经济运行管理工作，定期进行经济运行的统计及分析工作；负责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经营目标的分解、汇总，具体负责公司所属企业经营目标管理和业绩考核；协助人力资源部承办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有关经营业绩考核方面的日常工作。

### 6、企业管理部

负责公司所属企业分类指导、管理提升等综合性管理工作；负责所属企业发展动态跟踪研究；负责所属企业（含参股企业）三会议案的受理和审查；负责所属企业节能减排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产品及服务质量的管理与监督；负责公司所属企业的资质管理；协助战略与投资部做好所属企业年度投资计划的制订和相关投资项目的实施与管理工作；协助安全环保部做好公司所属企业的安全环保、职业卫生等工作。

### 7、国际合作部

负责编制公司“走出去”战略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推进实施；负责公司所属企业海外市场开发的组织、指导、协调；负责公司及所属企业海外投资并购事宜，组织、指导、协调所属企业海外投资并购；负责与国际组织和国外公司的交流与合作；负责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国际市场分析、研究、信息处理；配合财务部，建立和完善境外资产管理体系。

### 8、信息化部

负责公司信息化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推进落实；负责制定公司信息化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公司信息化标准建设；负责公司信息安全

工作；负责公司总体性信息系统建设；负责公司总部信息系统运行和维护；指导所属企业信息化建设工作。

#### 9、安全环保部(应急办公室)

负责公司安全管理与应急体系建设和推进落实；负责监督检查公司各企业安全生产体系建设与制度建设的执行情况；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培训；负责安全生产事故的统计和调查处理工作；负责组织重大安全隐患项目的安全评估和检查监督；负责公司环保和职业卫生管理，督促各企业贯彻落实国家环保和职业卫生政策；承办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协助运营部做好全面预算管理，具体负责完成安全生产预算的编制并督促实施。负责公司系统突发事件的紧急应对工作，承办公司应急办公室日常工作。

#### 10、法律事务部

负责公司法律事务管理，指导所属企业的法律事务工作；牵头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推进落实；负责公司各类合同、协议、文函等法律文件的审核工作；负责公司总部规章制度、业务流程的合法、合规性审查；负责公司系统的法律宣传与法律知识培训；负责涉及公司的诉讼、仲裁等事务的处理；承办公司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协助审计部承办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关风险管理方面的日常工作。

#### 11、资产运营部

负责公司改革发展的整体设计和统筹协调；负责公司及所属企业股份制改造、上市、股权投资、重组并购、引进战略投资者、合资等股权多元化和混合所有制改革事宜；组织、指导、协调所属企业实施股权多元化和混合所有制改革；负责公司证券投资及市值管理；负责公司所属企业低效无效资产清理和处置工作。

#### 12、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推进落实；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和税务筹划；负责编制公司的财务预决算；负责公司财务风险的控制与管理；负责公司财务活动分析，定期提交分析报告；负责牵头起草公司年度管理层分析报告；负责对所管公司财务和资产的监督和管理；负责公司筹融资管理工作；负责对所管公司资产评估审核与产权交易监管；协助审计部承办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关财务预决算方面的日常工作；协助运营部做好全面预算管理和对所管公司的经营目标考核工作。

#### 13、人力资源部(培训部、离退休办公室)

负责制定公司人力资源发展战略并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所属企业董事、监事以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推荐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系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各类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高级专家的选拔推荐工作；负责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以及所管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负责公司总部人力资源管理，指导所管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协助科技部做好涉密人员的管理工作；

承办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日常工作。

负责制定公司所属企业领导班子成员及总部员工中长期培训规划和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培训工作体系建设和制度建设；统筹公司所属各类培训资源，归口管理公司培训工作；负责公司内部培训师人才库建设，建立与维护公司培训档案；负责做好公司总部员工继续教育和学历提高教育及其相关工作。负责公司总部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指导所属企业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

#### 14、审计部

负责公司审计管理的体系与制度建设；负责公司系统内部审计，建立内审组织体系及工作体制；负责公司内控管理的评价工作；负责组织协调中介机构开展委托项目审计工作；负责审计人员的培训；负责审计结果的处理落实和追踪检查工作；承办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协助法律事务部做好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和推进落实工作。

#### 15、行政保卫部

负责公司总部行政后勤事务性工作；建立与完善总部后勤行政工作的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的安全保卫、内保和相关组织建设等工作；负责公司总部及在京企业的房地产管理；负责公司所属企业房地产的台帐建立与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总部的固定资产管理；负责公司总部及在京企业义务献血、计划生育、综合治理、国家安全、人防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总部车辆调度和交通安全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总部职工住房制度改革和职工医疗保障等工作。

### （二）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完善的企业管治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作出决议等。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可直接向股东大会、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其他有关部门报告情况。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置等。本公司已经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董事会薪酬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设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能。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由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组成，其中 1 人任监事会主席。公司董事、总裁、副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会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

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临时会议等；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

###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发行人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实行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者之间的制衡分离，整合监督力量，强化监督职能，形成科学合理、配置科学、程序严密、相互制约的权力运行机制。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长工作细则》等制度，持续规范董事会和经理层的权责，将决策和执行分开、运营与监督分开，始终保持董事会、党组织、经理班子之间的密切沟通，完善了制衡机制，科学决策水平持续提高，实现了全面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在确保不断提高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上，为规范公司行为，控制经营风险，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高抗风险管理水平，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及业务管理的特点和要求，建立健全以经营管理和财务管理为主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主要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如下：

#### 1、财务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根据国家有关财经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及所属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从财务管理体系、会计政策、预算管理、投融资管理、对外提供担保和借款、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利润分配八个方面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 2、投融资管理

公司制定的《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公司本部及所属子公司的所有投资项目和融资计划都要纳入年度预算，经批准后方可实施。投资项目和融资计划除按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履行程序外，各子公司所有的权益性投资或融资都必须报公司本部批准。按各子公司有关规定须经董事会、股东会决定的事项必须经批准后方可实施。

#### 3、内部审计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以及国资委《中央企业内部审计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规定》、《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办法》等制度，内部审计机构依据“统一要求，分级负责”的原则设立。公司总部设立审计部，对总裁负责。公司依据内部规章制度和审计制度体系，采取系统化、规范化的方法对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及治理程序进行评估和改善，防范和化解公司运营风险，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效益，增加公司价值，实现公司目标。

#### 4、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发行人面临行业多、工种复杂的实际情况，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成为其最重要的工作之一，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责任制、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公司以“以人为本，安全发展”为安全生产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公司实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公司及所属公司必须制定本公司的安全生产目标体系，并将安全生产目标逐级分解到每一级公司、每一个部门、每一个员工、每一个生产过程并严格考核。

#### 5、关联交易制度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规范化运作，公司特制定《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范公司与各关联交易行为方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制度，由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财务部、法律事务部等共同处理日常关联交易和业务，相关责任人有责任和义务对交易对方的具体背景进行调查，并仔细查阅关连人士名单，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连人士及关连交易，并随时更新关连人士名单。凡属借款、担保、预决算、利润分配、所属企业与公司相关的关联交易等都要由财务部重点审查。在定价方面，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董事会作出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议时，必须由独立董事签字后方能生效。

#### 6、子公司管理制度

公司向控股、参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外派董事、监事以公司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忠实地执行公司董事会涉及派驻子公司的各项决议，坚决维护公司的利益；在经营管理上，集团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经营者实现年薪管理，年薪与经营计划、安全生产相挂钩。

#### 7、担保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的《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公司原则上不能给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和借款。如因业务需要确须办理的，要充分保障自身权益不受损害并报公司本部批准，按有关规定须经董事会、股东会决定的必须经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制定的《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及担保管理规定》中规定子公司需要提供担保时，要向公司本部提交正式的申请报告，申请报告中须明确担保借款的用途、额度、期限以及还款计划等。给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不收取担保费。

#### 8、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及时性、准确性、

完整性、公平性和事前保密性，公司依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作为一家香港上市公司，中材股份不断致力于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性文件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同时，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公司制定了《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规定》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并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守则》，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工作细则》。其他内控制度还包括：《中材股份经济运行风险预警管理办法》、《中材股份安全生产管理办法》、《中材股份合同管理办法》、《中材股份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办法》等。公司认为，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管理活动都处于受控状态，并保证了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和资产的安全。

公司及所属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已上市的子公司保持相对独立的财务体系，公司主要通过财务预算审计和经济责任审计对下属公司进行监控。下属子公司对外借款及担保均需上报公司总部核准。公司总部和下属公司子公司之间权责分明，为内部控制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9、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企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九条规定》、《中央企业应急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公司制定了应急管理暂行规定，以有效预防和应对突发事件，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和影响，规范公司的应对活动，保护人员生命财产的安全，维护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

## 六、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 5-6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是否有境外居留权
刘志江	董事会主席	男	1957.01	2013.07.30	2016.07.29	否

	执行董事					
彭建新	执行董事 总裁	男	1959.06	2014.10.21	2016.07.29	否
李新华	董事会副主席 非执行董事	男	1964.07	2013.07.30 2014.10.21	2016.07.29	否
于世良	非执行董事	男	1954.02	2013.07.30	2016.07.29	否
李建伦	非执行董事	男	1957.08	2013.07.30	2016.07.29	否
于国波	非执行董事	男	1956.11	2013.07.30	2016.07.29	否
唐保祺	非执行董事	男	1959.11	2013.07.30	2016.07.29	否
梁创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5.11	2013.07.30	2016.07.29	是
陆正飞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3.11	2013.07.30	2016.07.29	否
王世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48.08	2013.07.30	2016.07.29	否
周祖德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45.04	2013.07.30	2016.07.29	否
徐卫兵	监事会主席	女	1959.03	2013.07.30	2016.07.29	否
张仁杰	监事	男	1963.04	2013.07.30	2016.07.29	否
王建国	监事	男	1956.06	2013.07.30	2016.07.29	否
王迎财	监事	男	1971.02	2013.07.30	2016.07.29	否
曲孝利	监事	男	1970.10	2013.07.30	2016.07.29	否
余明清	副总裁	男	1963.11	2013.07.30	2016.07.29	否
顾超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男	1960.06	2013.07.30	2016.07.29	否
苏遼	副总裁	男	1962.10	2013.07.30	2016.07.29	否
金乐永	副总裁	男	1954.07	2013.07.30	2016.07.29	否
隋玉民	副总裁	男	1964.12	2013.07.30	2016.07.29	否
王宝国	副总裁	男	1955.10	2013.07.30	2016.07.29	否
王广林	副总裁	男	1958.01	2013.07.30	2016.07.29	否
王伟	副总裁	男	1956.01	2013.07.30	2016.07.29	否
刘燕	副总裁	男	1965.11	2013.07.30	2016.07.29	否
于凯军	财务总监	男	1963.04	2013.07.30	2016.07.29	否

### (一) 董事会成员

刘志江，57岁，自2013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刘先生此前于2007年7月至2013年2月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刘先生在中国非金属材料行业积累逾30年经验，自1982年8月至2005年5月就职于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曾担任副院长及院长等多个要职。自2005年5月至2009年5月担任母公司副总经理一职，自2009年5月至2013年1月担任母公司董事、总经理并自2013年1月起担任母公司董事长。刘先生自2006年4月起担任上市公司中材国际的董事，并曾自2006年4月至2009年12月期间出任中材国际董事长，自2014年1月至2014年10月担任上市公司天山股份的董事。刘先生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省部级有重要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中国工程设计大师称号，首批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刘先生兼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会长等职务。刘先生于1982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主修胶凝材料，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彭建新，55岁，自2014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彭先生在

非金属材料行业工作逾 30 年,自 1983 年 9 月至 1984 年 10 月担任国家建材局建设公司安装四处技术员,彭先生自 1984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职于唐山安装工程公司,历任工长、队长、经理助理、项目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彭先生自 2002 年 10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职于中材建设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及党委书记。彭先生自 2006 年 3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中材国际副总裁。彭先生自 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中材建设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及总经理,并自 2008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董事长。彭先生自 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9 月担任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并自 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董事长。彭先生自 2014 年 9 月起担任上市公司中材国际董事。彭先生于 2006 年 12 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博士学位。彭先生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于世良,60 岁,自 2013 年 2 月起调职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于先生于 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自 2009 年 3 月起调任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并不再出任本公司总裁,自 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会副主席,自 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2 月调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并获委任为董事会主席。于先生在非金属材料行业工作逾 30 年,自 1980 年 7 月至 1995 年 4 月期间在国家建材局咸阳陶瓷研究设计院工作,曾出任副院长和院长等多个职位,于 1995 年 4 月至 1997 年 4 月期间担任国家建材局人工晶体研究所(现为母公司的附属公司)所长。于先生于 1997 年 4 月至 2000 年 10 月期间出任母公司总经理,自 2002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1 月期间担任母公司副总经理,并于 2009 年 5 月起担任母公司副董事长。于先生于 200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及 2008 年 3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上市公司中材科技董事,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6 月担任上市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4 月起出任中材财务公司董事。于先生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6 年获第五届全国优秀创业企业家称号。于先生为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于先生于 1978 年 8 月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主修陶瓷专业,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李新华,50 岁,自 2014 年 10 月起调任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13 年 2 月起兼任董事会副主席。李先生于 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自 2009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并曾于 200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5 月期间担任董事会副主席,于 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总裁。李先生在非金属材料行业拥有逾 25 年经验,自 1985 年 8 月至 2002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现为母公司的附属公司),并曾担任副院长及院长等多个要职。李先生自 2003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曾担任 A 股上市公司中材科技董事长,并曾于 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8 月期间担任中材科技总裁。李先生亦自 2013 年 1 月起担任母公司董事,自 2013 年 2 月起担任母公司总经理。李先生曾于 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10 月期间担任金隅股份董事,亦分别自 2003 年 5 月及 2011 年 6 月起担任中材科技、祁连山两家上市公司的董事,自 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中材国际董事，自 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宁夏建材董事，并于 2013 年 4 月起出任中材财务公司董事。李先生是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目前还兼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复合材料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硅酸盐学会副理事长等职务。李先生于 1985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建材学院，持有化工系学士学位，现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李建伦，57 岁，自 2013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先生自 1997 年 4 月至今担任母公司副总经理并自 2007 年 9 月至今担任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现为母公司的附属机构）主任。李先生于 1982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职于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曾担任人事处处长、计划处处长及主任助理等多个职务，于 2002 年 2 月至 2007 年 7 月亦兼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本公司前身）董事，并于 2005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2 月兼任天山股份董事。李先生于 1982 年 8 月毕业于河北地质学院经济管理系，获学士学位。李先生为高级经济师。

于国波，58 岁，自 2013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于先生自 1998 年 11 月至今担任母公司副总经理。于先生于 1982 年 1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职于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曾担任工程师、研究室副主任、主任、副院长、院长等多个职务，在此期间，亦曾于 1988 年 10 月至 1989 年 10 月被派驻意大利 WELKO 公司担任工程师。于先生于 1996 年 11 月至 1998 年 11 月担任中国无机材料科技实业公司副总经理。于先生于 2007 年 12 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信息管理专业获博士学位。于先生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唐保祺，55 岁，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唐先生于银行业及金融业拥有逾 30 年经验。于 1983 年 8 月至 1999 年 6 月期间，唐先生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多个部门任职，包括投资二部交通处、投资部非工业处、信贷二部储备贷款处、信贷部机电轻纺处及营业部计划财务处。于 1999 年 6 月至 2000 年 2 月期间，唐先生在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管理部工作。于 2000 年 2 月至 2006 年 4 月期间，唐先生担任华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自 2006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唐先生担任华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 2011 年 4 月至今，唐先生担任华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唐先生于 1983 年 8 月毕业于湖北财经学院，取得基本建设财务与信用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为高级经济师。李新华，男，汉族，山东日照人，1964 年 7 月出生，1985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7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5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建材院分析化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李新华先生历任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监测中心化学室主任，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监测中心室副主任，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科技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院长助理、副院长、院长，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材财务公司董事。

梁创顺，49 岁，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先生自 2005 年 10 月起担任利君国际医药（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2011 年 1 月起担任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曾自 2009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担任中国金属再生资源（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先生亦为胡关李罗律师行（一家声誉良好的香港律师行）的合伙人。梁先生自 1991 年起成为执业律师，梁先生于 1988 年 11 月毕业于香港大学，获颁授法学荣誉学士学位，并具有香港及英国的律师资格。

陆正飞，51 岁，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陆先生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及博士生导师，兼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暨学术委员、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陆先生亦为《会计研究》及《审计研究》的编委，在会计业积逾 20 年经验，因此已在业内累积丰富的营运及管理经验，以及渊博的知识。陆先生自 2004 年 2 月至 2011 年 1 月担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自 2011 年 1 月起担任该公司独立监事、自 2004 年 9 月起担任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2005 年 11 月起担任中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2011 年 5 月起担任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2012 年 2 月起担任麦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自 2013 年 7 月起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陆先生于 2001 年入选北京市社会科学理论人才「百人工程」，并入选 2005 年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陆先生于 1996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并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并于中国人民大学完成经济学（会计学）博士后研究工作。

王世民，66 岁，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于 1980 年至 2008 年任职于最高人民法院，期间曾担任国家法官学院副院长、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副主任及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局局长等多个要职。王先生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得第二法学学士学位，现为国家法官学院教授。

周祖德，69 岁，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先生现为武汉理工大学机电学院首席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北省数字制造重点实验室主任、机电学科首席教授。周先生自 1970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曾出任华中理工大学电力系讲师及教研室主任，华中理工大学机械学院副教授及教授，华中理工大学副校长、英国博尔顿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访问教授等多个职务。自 2000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周先生出任武汉理工大学校长。周先生为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和美国工程师学会高级会员，《数字制造科学》和武汉理工大学自然科学杂志主编，国际生产工程学会理事，《国际生物机械与机电一体化》杂志副主编，《国际振动与噪声》杂志编委等。周先生亦担任中国机械工程杂志社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周先生于 1970 年 7 月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主修电力系统自动化。周先生亦曾于英国伯明翰大学进修。

## （二）监事会成员

徐卫兵，55 岁，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女士自 2000 年 10 月担任母公司总会计师至今，并自 2005 年至 2007 年 7 月担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本公司的前身）的副总经理。徐女士具有在财务会计及资本运作方面逾 25 年的工作经验，自 1989 年起加入母公司，曾担任多个会计及财务要职。徐女士自 200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 A 股上市公司中材科技监事，亦自 2013 年 4 月起担任中材财务公司董事长。徐女士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兼任中国总会计师协会理事、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地质勘查分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建材分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地质分会副会长。徐女士于 1983 年 7 月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主修财政专业，为高级会计师。

张仁杰，50 岁，为本公司监事。张先生自 2005 年 8 月以来一直担任泰安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张先生曾于 1984 年 8 月至 1991 年 3 月期间担任泰安市果品公司财务科副科长；于 1991 年 3 月至 2000 年 1 月期间担任泰安市机械电子工业局财务及审计部门副主任；于 2000 年 1 月至 2005 年 8 月期间担任泰安国资财务及审计部门经理及公司总经理助理。张先生于 1997 年毕业于山东干部大学，获会计学学士学位。彼亦有高级审计师资格。

王建国，58 岁，为本公司监事。王先生现任北京金隅副董事长。王先生于 1992 年 3 月至 1995 年 9 月期间担任北京市陶瓷厂副厂长一职，于 1995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出任北京建材集团总公司营业经理及工会副主席，于 2000 年 8 月出任北京金隅工会主席，于 2006 年 3 月出任北京金隅董事、工会主席，于 2009 年 11 月至 2012 年 7 月担任北京金隅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于 2012 年 7 月出任北京金隅副董事长。王先生于 1987 年 7 月毕业于首都经贸大学，主修经济学，现为经济师、高级政工师。

王迎财，43 岁，自 2013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王先生自 2007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并现于本公司多个附属公司担任监事。王先生于 1994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期间任职于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财务处，于 1997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期间任职于母公司财务部，于 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8 月期间担任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副总会计师，于 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母公司总审计师并于 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母公司审计部部长。王先生分别自 2011 年 10 月及 2011 年 12 月起担任两间 A 股上市公司，即祁连山及宁夏建材监事，并自 2013 年 4 月起担任中材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先生于 2007 年 7 月毕业于财政部科研所获会计专业硕士学位。王先生为高级会计师以及注册税务师。

曲孝利，44 岁，为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曲先生自 2007 年 8 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并现于本公司多个附属公司担任监事。曲先生自 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职于中国建材地质勘查中心审计部门。彼自 1999 年 11 月至 2006 年 8 月担任厦门艾思欧标准砂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曲先生分别自 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中材国际监事，自 201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1 月担任祁连山监事，自 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天山股份监事，自 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 月担任宁夏建材监事，自 2013 年 4 月起担任中材财务公司监事。曲先生于 1995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地质学院，主修会计专业。彼亦为高级会计师。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彭建新，本公司总裁，详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余明清，51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余先生自 1988 年 6 月至 1989 年 6 月任职于武汉建筑材料设计研究院（现为母公司的附属公司）；1989 年 7 月至 2001 年 4 月任职于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曾出任副院长及院长等多个要职；2001 年 5 月至 2005 年 11 月担任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现为母公司的附属公司）院长；2004 年 6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中材高新董事长并自 2004 年 10 月起担任本公司前身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副总经理。余先生在非金属材料业拥有逾 25 年经验，在业界累积了广博的知识，是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省部级有重要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全国建材行业优秀企业家。余先生还兼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理事、国家建筑材料工业科技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国硅酸盐学会常务理事。余先生于 2003 年 1 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主修材料学专业，并持有工学博士学位，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顾超，54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并自 2010 年 7 月起获委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顾先生于 1989 年加入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总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在生产部、经营部及海外工程部担任多个高级管理职位。顾先生自 2000 年 9 月起出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副总经理。顾先生于非金属材料业拥有逾 25 年工作经验，深谙中国的业界知识。顾先生于 1982 年 7 月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主修建造专业，现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苏遼，52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苏先生在企业投资、营运及管理方面资历丰富，在非金属材料业已积逾 25 年经验。苏先生自 1987 年加入母公司，在该公司曾担任如综合计划部经理、经济财务部经理、规划科技部经理及总经理助理等多个职位。苏先生自 2002 年 3 月起担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副总经理并于 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苏先生还兼任国家建筑材料工业科技教育委员会委员、非金属矿专委会主任，中国硅酸盐学会常务理事、非金属矿分会理事长。苏先生于 1984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主修非金属矿专业，现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金乐永，60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金先生于建筑材料业拥有逾 30 年经验。金先生于 1982 年 1 月至 1992 年 6 月出任天津水泥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部门主管及院长助理等职务。金先生其后加入中国农房华北公司，于 1992 年 6 月至 1999 年 10 月担任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其后，金先生于 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0 月获委任为国家建材局离退休干部局副局长。金先生最初于 2001 年 10 月加

入母公司，并于母公司的多家附属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位。金先生自 2005 年 12 月起担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副总经理。金先生于 1982 年 1 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持有建造专业学士学位，现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于 2012 年 12 月获得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联合认证授予的「高级风险管理与内控职业经理」资格。

隋玉民，50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隋先生自 2010 年 4 月起亦担任中材水泥董事长。隋先生于水泥业拥有逾 25 年的丰富工作经验，曾于 1986 年 8 月至 2003 年 8 月在鲁南水泥厂担任副总工程师及常务副总经理等多个职务。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9 月期间，担任中材水泥副总经理，中材汉江董事长，总经理。其后，出任天山股份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至 2007 年 7 月。隋先生曾自 2005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担任天山股份董事，亦自 2008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宁夏建材董事。隋先生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目前兼任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隋先生于 1986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建材学院，主修水泥工艺，于 2010 年 9 月毕业于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现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王宝国，59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王先生曾于 1981 年至 1992 年期间任职于山东省计委，于 1992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0 月期间担任山东省东营市副市长。自 2003 年 10 月至 2007 年 7 月担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副总经理，自 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监事，自 2009 年 10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并自 2011 年 2 月起兼任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现为母公司的附属公司）董事长。王先生亦曾自 2004 年 2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中材金晶总经理，自 2004 年 2 月至 2013 年 1 月担任中材金晶董事长。王先生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主修经济管理，现为高级经济师。

王广林，56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王先生在水泥行业拥有逾 30 年工作经验，曾于 1984 年 11 月至 1997 年 3 月在宁夏水泥厂担任厂长助理、副厂长等多个职位，自 1997 年 3 月至 2005 年 11 月先后在青铜峡水泥厂，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材料工业总公司、青铜峡水泥集团公司、宁夏建材集团分别担任过厂长、副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等职位，曾于 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担任中材水泥董事长，并曾于 2005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宁夏建材董事长。王先生亦自 2003 年 10 月及 2014 年 1 月起担任宁夏建材、天山股份两家 A 股上市公司董事。王先生于 2008 年 12 月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现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王伟，58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王先生自 2001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2 月期间担任中材国际董事、总裁，并自 2009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中材国际董事长。王先生于 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担任本公司监事，自 2010 年 3 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裁。王先生于 1984 年加入母公司，出任过南京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副院长等职务，自 2001 年 6 月至 2002 年 3 月亦曾担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王先生在业界累积了广博的知识，是全国建材行业优秀

企业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王先生还兼任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并购融资委员会执行委员、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会长、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王先生 1982 年 1 月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主修水泥工艺专业，现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刘燕，49 岁，为本公司副总裁。刘先生亦自 2010 年 1 月起担任中材高新董事长。刘先生于 1985 年加入母公司，出任过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院长助理、副院长等职务。于 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5 月，刘先生担任中材科技副总裁，2003 年 5 月至 2009 年 10 月担任中材科技总裁。刘先生于 1985 年 7 月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主修硅酸盐工程专业，现为高级工程师。

于凯军，51 岁，为本公司财务总监。于先生自 1982 年 7 月至 1990 年 11 月就职于甘肃省平凉区财政局，自 199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0 月担任深圳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深圳兰光电子工业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多个职务；自 2001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 月担任中材国际财务总监。于先生自 2011 年 12 月起担任宁夏建材、天山股份监事。于先生自 2014 年 8 月起至今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于先生于 2006 年 12 月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主修会计专业，获颁授会计学硕士学位，现为高级会计师。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除工作关系外概无任何其他关系。公司对高管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四）公司其他人员构成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56,672 人，员工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图表 5-7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员工构成情况

项 目	人 数	比 例
按专业构成分类		
管理人员	9,167	16.18%
研发人员	8,464	14.94%
生产人员	39,041	68.88%
合计	56,672	100.00%
按学历分类		
高中及以下	36,042	63.60%
大学专科	10,864	19.17%
大学本科	8,244	14.55%
研究生	1,522	2.68%
合计	56,672	100.00%
按年龄分类		
30 岁以下	28,744	50.72%
30 ~ 50 岁	24,426	43.10%
50 岁以上	3,502	6.18%
合计	56,672	50.72%

## 七、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总体情况

### (一)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承包工程所需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无机非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应用制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设计；进出口业务；建筑工程和矿山机械的租赁及配件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 (二) 主营业务总体情况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水泥制造和新材料的生产及销售。在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方面，公司是全球最大的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供应商。在水泥业务方面，公司在西北地区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公司水泥产能达 10,974 万吨。在新材料板块，公司是全球六大玻璃纤维生产商之一，在风力发电叶片、CNG 气瓶等领域拥有领先的技术。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图表 5-8 发行人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	486,767.80	52.11%	2,374,544.79	43.19%	2,079,841.16	40.34%	1,949,398.22	42.73%
水泥制造	255,423.69	27.35%	2,314,848.74	42.10%	2,415,225.29	46.85%	2,030,393.90	44.51%
新材料	191,882.15	20.54%	808,995.08	14.71%	660,529.52	12.81%	581,983.82	12.76%
合计	<b>934,073.64</b>	<b>100.00%</b>	<b>5,498,388.61</b>	<b>100.00%</b>	<b>5,155,595.97</b>	<b>100.00%</b>	<b>4,561,775.95</b>	<b>100.00%</b>

图表 5-9 发行人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主营业务的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	429,128.03	53.84%	2,101,248.43	47.12%	1,786,104.60	43.26%	1,629,232.15	43.96%
水泥制造	220,851.44	27.71%	1,747,165.45	39.18%	1,829,450.37	44.31%	1,624,331.10	43.83%
新材料	147,027.39	18.45%	610,866.67	13.70%	513,308.74	12.43%	452,357.81	12.21%
合计	<b>797,006.86</b>	<b>100.00%</b>	<b>4,459,280.55</b>	<b>100.00%</b>	<b>4,128,863.71</b>	<b>100.00%</b>	<b>3,705,921.05</b>	<b>100.00%</b>

图表 5-10 发行人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主营业务的营业毛利润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	57,639.77	42.05%	273,296.36	26.30%	293,736.56	28.61%	320,166.08	37.41%
水泥制造	34,572.25	25.22%	567,683.29	54.63%	585,774.92	57.05%	406,062.80	47.45%
新材料	44,854.75	32.73%	198,128.41	19.07%	147,220.78	14.34%	129,626.02	15.15%
合计	<b>137,066.77</b>	<b>100.00%</b>	<b>1,039,108.06</b>	<b>100.00%</b>	<b>1,026,732.26</b>	<b>100.00%</b>	<b>855,854.90</b>	<b>100.00%</b>

图 5-11 发行人 2012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主营业务的营业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	11.84%	11.51%	14.12%	16.42%
水泥制造	13.54%	24.52%	24.25%	20.00%
新材料	23.38%	24.49%	22.29%	22.27%
合计	<b>14.67%</b>	<b>18.90%</b>	<b>19.91%</b>	<b>18.76%</b>

2012-2014 年,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56.18 亿元、515.56 亿元和 549.84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9.79%;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70.59 亿、412.89 亿元和 445.93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9.69%。

从主营业务构成看,水泥制造是公司收入的最重要来源,2013 年该板块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上升至 46.85%。2014 年该板块收入有所下降,成为公司第二大板块,占比 42.10%。2012-2014 年公司水泥制造板块收入分别为 203.04 亿元、241.52 亿元和 231.48 亿元。受 2014 年国内水泥行业景气度影响,产品价格下滑,公司水泥制造业务收入有所下降。

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2012 年该板块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另一重要来源,随着 2013 年国内外水泥建设市场的大幅下滑,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有所下降,2013 年此比例下降至 40.34%。2014 年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和工程服务板块收入占比提升至 43.19%,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国内水泥行业景气度降低,水泥价格下降,导致水泥制造板块收入下降,因此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的收入占比有所上升。

新材料业务方面,2012-2014 年公司新材料业务收入分别为 45.24 亿元、51.33 亿元和 61.09 亿元,收入金额和占比逐年上升,但从整体来看,新材料业务在公司营业总收入中的占比相对较小。

主营业务毛利率方面,2012 年-2014 年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8.76%、19.91%和 18.90%。整体来看,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幅度不大。其中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毛利率水平不高,近年来维持在 15%左右,2014 年仅为 11.51%,主要受工程业务特点以及竞争加剧、环境复杂等因素影响。水泥制造板块,毛利率水平受水泥市场价格影响较大。2012 年国内水泥价格大幅下滑,公司该板块毛利率较低,仅为 20.00%。2013 年以来,受益于煤炭等原材料价格的明显下滑,公司水泥制造板块盈利能力有所回升。2014 年水泥价格呈

现下降的趋势,但得益于公司一系列的降本增效措施,公司水泥制造业务毛利率维持在 24%左右。而新材料业务方面,近年来保持了相对较好的毛利率水平。

2015 年 1-3 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3.41 亿元,主营业务成本 79.70 亿元,主营业务毛利润 13.70 亿元,主营业务毛利率 14.67%。公司 2015 年 1-3 月主营业务毛利润较 2014 年同期 137,066.77 万元下降 21.77%,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同期 18.90%下降 4.23 个百分点,主要来自于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以及水泥制造板块的下滑,以水泥制造板块下滑为主。

其中 2015 年 1-3 月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主要是受经济增长放缓和国家对水泥行业实施调控等因素影响,国内新开工的水泥生产线数量呈逐渐下降趋势。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业务在全球低迷的大环境下仍保持了较为稳定的收入规模,但随着竞争的进一步加剧,该板块的营业成本增幅略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导致该板块的毛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9,722.00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同期下降 2.83 个百分点。

2015 年 1-3 月公司水泥制造板块受水泥市场需求低迷影响,公司水泥销量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市场供大于求,竞争较为激烈,导致公司水泥和熟料产品价格均较去年同期下降,公司水泥制造板块收入大幅下降。另外,公司水泥制造板块营业成本下降的幅度小于营业收入下降的幅度,导致公司该板块的毛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 42,066.59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同期下降 9.74 个百分点。

### **(三) 主营业务各板块情况**

#### **1、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

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是中材股份最主要的业务板块,2012 年-2014 年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实现收入分别为 194.94 亿元、207.98 亿元和 237.45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2.73%、40.34%和 43.19%。该板块主要通过子公司中材国际和中材矿山进行经营,为客户进行大中型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的建设与安装,包括水泥生产线的研发与设计、装备采购与制造和设备安装业务,还包括工程监理及混凝土制品研发及生产、销售等。其中,中材矿山收入约占该板块收入的 7~8%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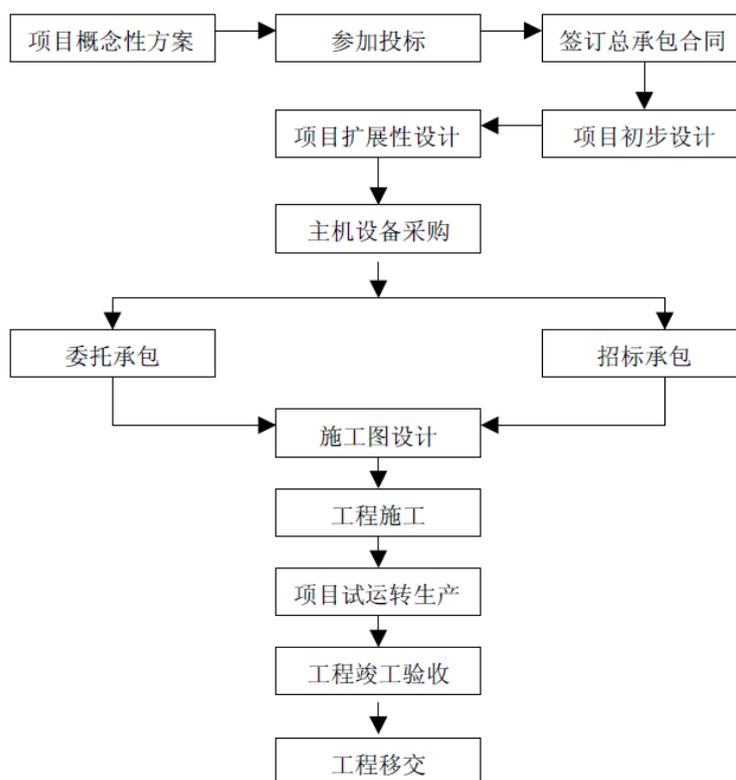
#### **(1) 盈利模式**

公司具备包括研发、设计、装备制造与供应、土建安装、调试等一套完整的产业链,可提供工程总承包系统集成服务。公司的业务模式在经营上按照承揽方式,有总承包模式和单项业务模式。

工程总承包模式:目前公司采用的工程总承包模式是国际上通用的包括对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和试运行服务的全过程承包,是目前国内行业倡导的国际工程建设模式。公司凭借拥有的核心技术和自主研发能力,以及在水泥生产线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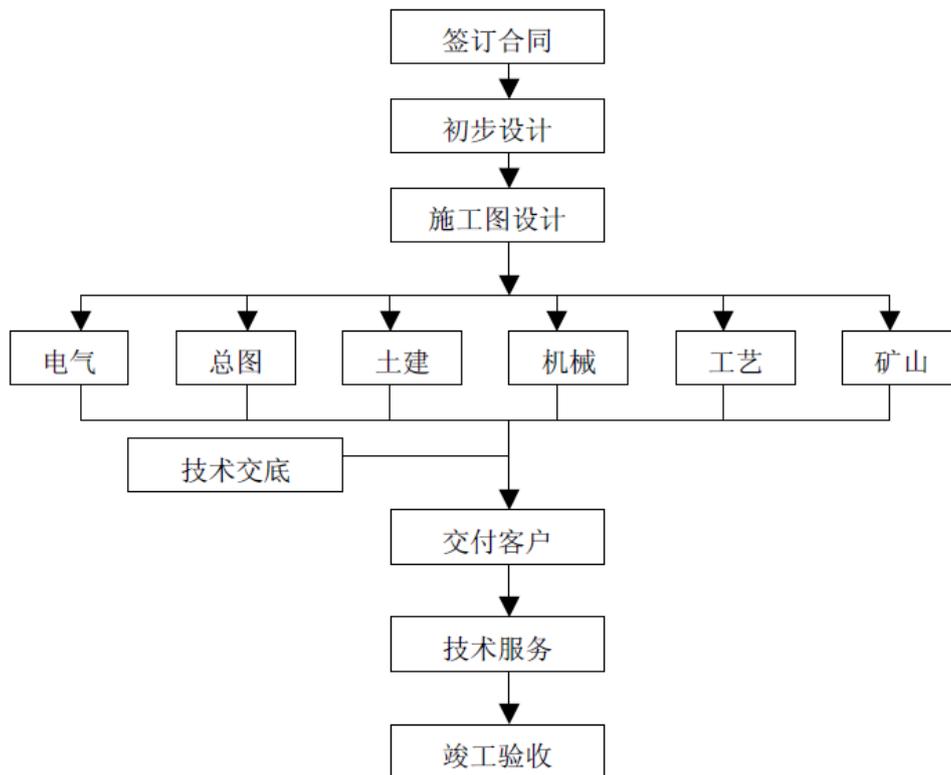
工期、质量、成本等关键环节全方位的优势，取得在水泥工程建设业的领先地位，以工程总承包模式承揽、实施项目，其中关键环节，包括工程设计、设备制造（部分）以及设备安装、调试由公司自主承担，土建采用对外分包，这种模式已经成为行业内独树一帜的模式，成为大型水泥投资集团的首选模式。

图表 5-12 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总承包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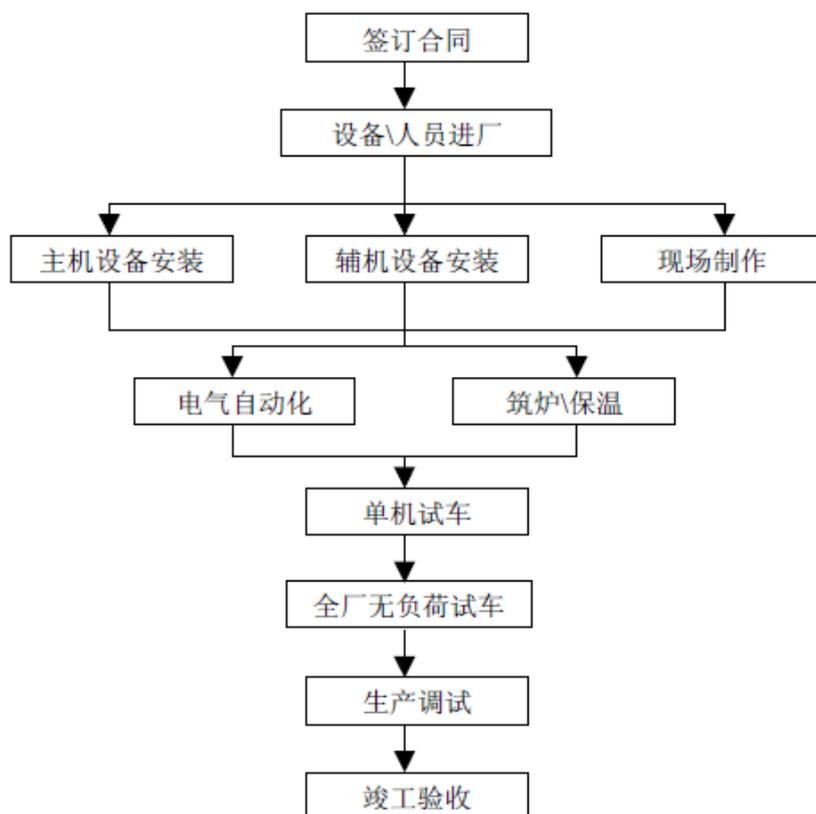


单项工程承包模式：公司完成的单项承包是指公司在水泥生产线建设业务实施过程中完成水泥生产线工程设计或水泥生产线设备安装等工程建设关键环节的单项业务。根据业主的不同偏好，部分业主会选择平行承包的方式，即工程设计选用设计承包商、设备安装选用安装承包商，工艺设备由设备供应商提供。

图表 5-13 工程设计业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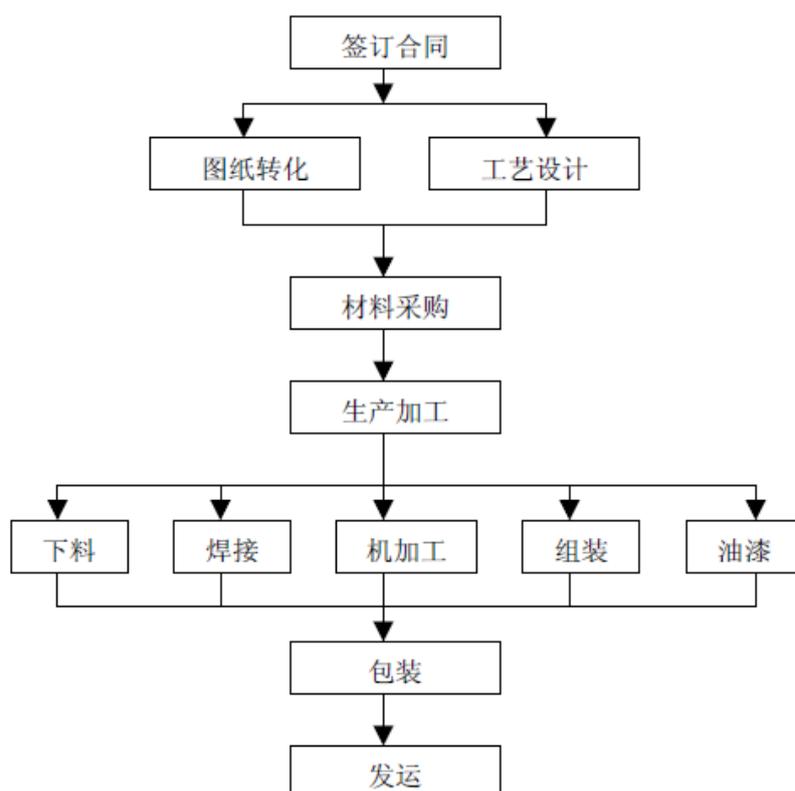


图表 5-14 设备安装业务模式



装备制造业务模式：公司的装备制造业务，是指公司加工、制造或对外采购为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配套的专用工艺设备，分为公司自主制造和对外采购两种方式；对外采购又分为公司采购设备和项目现场采购设备两部分。凡是对外采购的设备需要在装备制造分公司进行配套、组装，并在装备分公司进行验收和结算的，即为公司采购设备；凡是对外采购的整件设备直接发货至现场，直接施工安装并在现场进行验收和结算的，即为现场采购设备。

图表 5-15 装备制造业务模式



公司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板块以水泥生产线土建与安装及矿山施工和装备制造及销售为主，2012 年该两项业务分别占该板块收入的 48.76%和 41.84%，2013 年分别为 48.03%和 49.16%，2014 年分别为 44.07%和 54.85%；贸易销售、设计及技术转让、监理及其他占该板块的比例较小。

图表 5-16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板块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生产线土建与安装及矿山施工	220,888.51	45.38	1,046,355.33	44.07	998,861.21	48.03	950,526.57	48.76
装备制造及销售	263,309.82	54.09	1,302,347.46	54.85	1,022,375.48	49.16	815,628.22	41.84
贸易销售	-	-	-	-	28,524.76	1.37	159,850.65	8.20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设计及技术转让	2,160.92	0.44	24,092.52	1.01	28,967.64	1.39	22,807.96	1.17
监理及其他	408.55	0.08	1,749.48	0.07	1,112.07	0.05	584.82	0.03
<b>总计</b>	<b>486,767.80</b>	<b>100.00</b>	<b>2,374,544.79</b>	<b>100.00</b>	<b>2,079,841.16</b>	<b>100.00</b>	<b>1,949,398.22</b>	<b>100.00</b>

图 5-17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板块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生产线土建与安装及矿山施工	203,289.52	47.37	972,479.49	46.28	916,131.99	51.29	841,335.48	51.64
装备制造及销售	223,823.71	52.16	1,115,539.33	53.09	827,990.65	46.36	623,018.37	38.24
贸易销售	-	-	-	-	26,080.07	1.46	154,125.36	9.46
设计及技术转让	1,671.85	0.39	12,060.94	0.57	15,266.48	0.85	10,264.16	0.63
监理及其他	342.95	0.08	1,168.68	0.06	635.41	0.04	488.77	0.03
<b>总计</b>	<b>429,128.03</b>	<b>100.00</b>	<b>2,101,248.43</b>	<b>100.00</b>	<b>1,786,104.60</b>	<b>100.00</b>	<b>1,629,232.15</b>	<b>100.00</b>

图 5-18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板块营业毛利率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水泥生产线土建与安装及矿山施工	7.97%	7.06%	8.28%	11.49%
装备制造及销售	15.00%	14.34%	19.01%	23.61%
贸易销售	-	-	8.57%	3.58%
设计及技术转让	22.63%	49.94%	47.30%	55.00%
监理及其他	16.06%	33.20%	42.86%	16.42%
<b>合计</b>	<b>11.84%</b>	<b>11.51%</b>	<b>14.12%</b>	<b>16.42%</b>

## (2) 上下游产业链

### ① 业务采购和成本情况

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的成本主要由直接人工、直接材料、设备成本、间接费用、分包成本、设计成本和外购成本构成。其中分包成本、设备成本和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

图 5-19 2014 年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占比
1	供应商第一名	否	64,076.02	3.05%
2	供应商第二名	否	21,134.32	1.01%
3	供应商第三名	否	29,574.47	1.41%
4	供应商第四名	否	19,147.19	0.91%
5	供应商第五名	否	12,534.76	0.60%
<b>合计</b>			<b>146,466.76</b>	<b>6.97%</b>

2014 年末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合计 146,466.76 万元, 占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6.97%。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结算方式主要由电汇、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构成。

### ②主要产品和产能情况

公司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中主要产品集中在装备制造, 包括回转窑、辊压机、立磨等。公司主要产品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产能情况保持平稳, 大部分产品的产量呈现下降趋势, 另外一部分产品的产量则呈现波动趋势。原因是近两年,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 公司的工程建设放缓, 装备产品的产量也相应减少。

图表 5-20 近三年公司装备制造与销售业务部分产品情况

单位: 台

主要产品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回转窑	35	35	35	31	35	25
预热器	40	25	40	17	40	10
篦冷机	84	74	84	51	84	35
辊压机	60	36	60	37	60	14
管磨机	60	51	60	48	60	26
立磨	140	90	140	83	140	62
选粉机	150	140	150	150	150	100
破碎机	600	276	600	159	600	181
堆取料机	100	88	100	88	100	75

### ③业务销售和客户情况

公司已完成和正在建设的国外水泥生产线逾百条, 累计涉及西班牙、意大利、俄罗斯、法国、阿尔巴尼亚、沙特、埃及、阿联酋、印度、赞比亚、摩洛哥、坦桑尼亚、多米尼加、厄瓜多尔等 60 多个国家。2014 年公司新签合同额 295 亿元, 其中新签海外合同额 218 亿元。截至 2014 年底, 公司结转的水泥技术及工程服务合同总金额达 583 亿元。

近年来, 由于国内水泥产能过剩严重, 水泥生产线新增需求持续下滑, 国内市场空间不断缩小, 公司水泥装备与工程服务业务重心已转向国外, 目前国外业务收入占比已超过七成。2014 年公司实现境内业务收入 65.78 亿元, 占 2014 年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业务主营业务收入的 27.70%; 实现境外业务收入 171.67 亿元, 占比 72.30%。境内主要市场分布在天津、河北、四川、江苏、浙江等地; 境外市场主要是非洲以及对印度、俄罗斯等战略性区域市场。

图表 5-21 近三年公司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板块收入主要区域分布情况

单位：亿元

地区名称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74.43	63.21	88.56	73.48	65.78	55.65
境外	120.51	99.71	119.42	105.13	171.67	154.47
合计	<b>194.94</b>	<b>162.92</b>	<b>207.98</b>	<b>178.61</b>	<b>237.45</b>	<b>210.12</b>

公司 2014 年水泥装备制造工程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总额为 526,713.89 万元，占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板块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2.18%。公司前五大客户全都是建设水泥厂的业主，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 5-22 2014 年公司水泥装备制造工程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占比
1	客户第一名	否	160,015.36	6.74%
2	客户第二名	否	109,081.24	4.59%
3	客户第三名	否	102,984.08	4.34%
4	客户第四名	否	93,699.88	3.95%
5	客户第五名	否	60,933.33	2.57%
合计	合计		<b>526,713.89</b>	<b>22.18%</b>

#### ④业务的流程与核算方式

公司工程款的结算通常分几个阶段，开工前业务按照合同金额预付 15-30% 的款项，在设备到货后付到总金额的 60-7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付到总金额的 90%，剩余部分待质保期满后付清。公司在签订合同之前，按照所要签订合同业务的种类，以及行业整体盈利水平和项目情况，测算出毛利率，根据成本加成模式定价进行投标，并在日后工程开展的全过程，对成本进行严格控制，确保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的业务模式在经营上按照承揽方式，分为总承包模式和单项业务模式；总承包模式在具体运作上分为工程设计、建设安装、装备制造和技术转让等。各种业务模式具体收入结算方式如下：

##### 1) 总承包业务模式的收入确认

以总承包方式承揽项目，在总承包合同中对项目的内容按照设计、装备制造、工程建设安装进行了详细的划分，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对相关成本进行预算，编制总包项目预计总成本，确立项目毛利率，按照建造工程合同准则以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即按实际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确认累计合同收入。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工程总包项目合同通常在公司向业主开具预付款保函，并收到预付款后正式生效，项目开始正式执行，收到预付款时会计处理如下：

借：银行存款

贷：预收账款

随后公司开始进行总包项目下的设备采购、工程设计和土建安装等工作，其中设备采购完成后借记“存货/库存商品”等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科目，根据安装的进度结转成本，

借：工程施工-直接材料

贷：库存商品

工程设计成本主要是提供总包设计服务所发生的人工等费用。设计部门可能同时为多个项目进行设计，相应发生的设计成本应当按照一定的合理比例在各项目间进行分配，

借：工程施工-直接人工

贷：应付职工薪酬、银行存款等

总包项目下的土建安装在工程开工后随着每个月的工程进度，实际发生的各项成本和费用进行归集，

借：工程施工

贷：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资产负债表日（月末或季末），按实际归集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合同收入和毛利，

借：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贷：主营业务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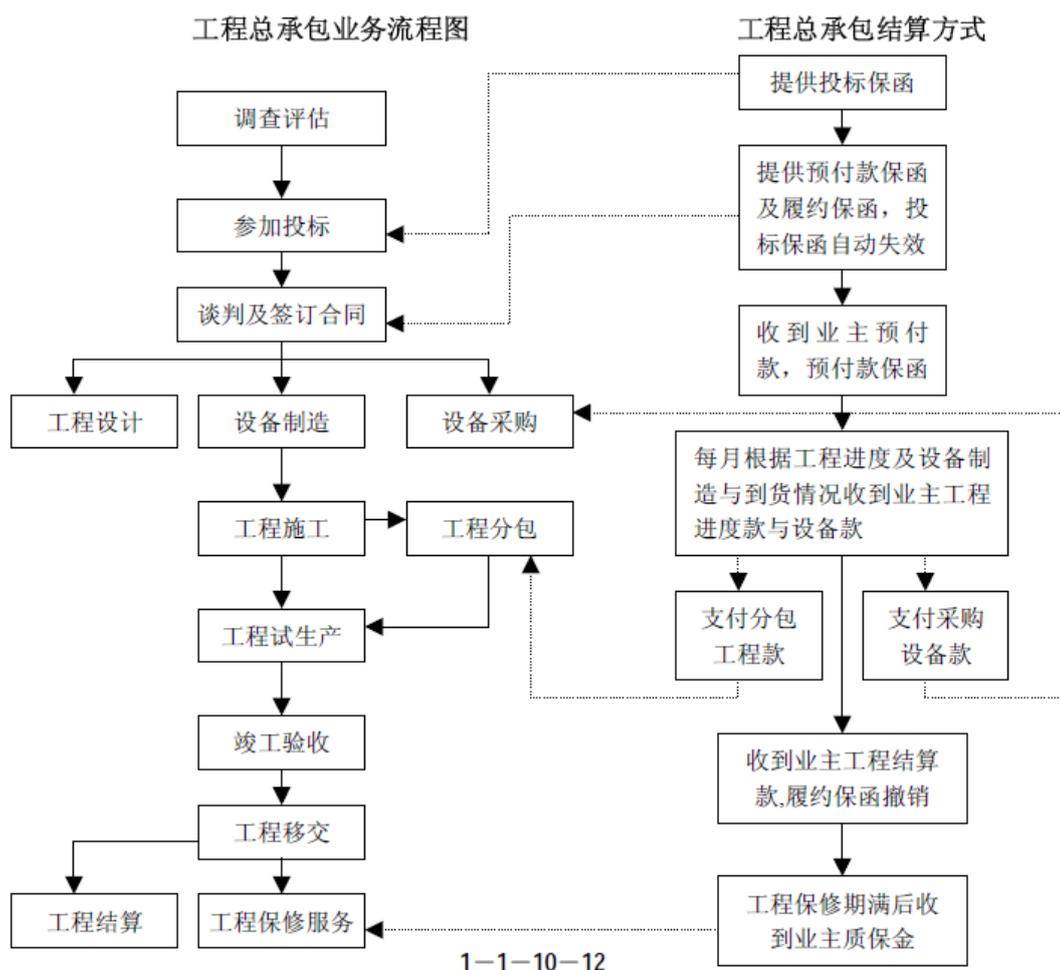
公司在进行项目施工的同时，根据具体工作进度，向业主开出工程价款结算单，经业主或第三方监理确认后，结算工程款，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借：银行存款/预收账款/应收账款

贷：工程结算

工程完工决算后，将“工程施工”和“工程结算”科目进行冲抵。

**图表 5-23 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的结算方式**



## 2) 单项业务模式的收入确认

单项业务合同业务模式，就是在合同中只约定了某项单项业务，主要合同类型有设计合同、建设安装合同、装备销售合同、监理合同、技术转让与咨询合同。签订某一类型单项合同以后，按合同收取预付款，发行人组织提供服务，财务按照合同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分别按照不同情况确认收入。

**建设安装合同收入确认：**按照建设安装合同建立成本核算单位，对该合同项下的成本进行预计，计算预计的毛利率，同时对安装过程的料工费耗费进行归集计算安装工程实际发生的成本，以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完工进度，并以此比例确认收入。对施工期限较长的项目，也要不断修正预计总成本和毛利率，以最新的工程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设计收入确认：**设计收入的确认，相关图纸已经交付，取得对方（业主）的确认签字，获得了收取价款的依据，或者按照设计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工作量，占合同中约定的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劳务进度，进而来确认收入。

**监理收入的确认：**在监理劳务结果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按照监理合同单位核算成本和预计成本，以监理成本的发生额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来确立监理进度，以此进度确立收入；或者收取监理合同的进度款时确认收入。

技术转让与咨询收入确认:技术转让收入是指本公司向装备制造厂家提供机械装备制造技术(包括图纸)所取得的收入。根据转让技术和咨询服务合同的约定,以发行人完成相关技术转让,提供咨询服务后,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取或者取得了收款证据时,确认收入。

产品销售(包括外购和自制)收入确认:发行人销售设备通过签订设备产品销售合同方式实现产品交易,按照会计制度规定:在直接交付安装现场情况下,于设备安装完毕后移交,业经现场业主监理人员验收取得对方确认的“工序质量报验单”、“发货通知单”后确认收入;在直接销售设备产品的情况下,于设备已经发出,取得对方确认的“发货单”后确认收入;在自营出口或者销售给出口企业情况下,于获得海关报关及相关货运单据后确认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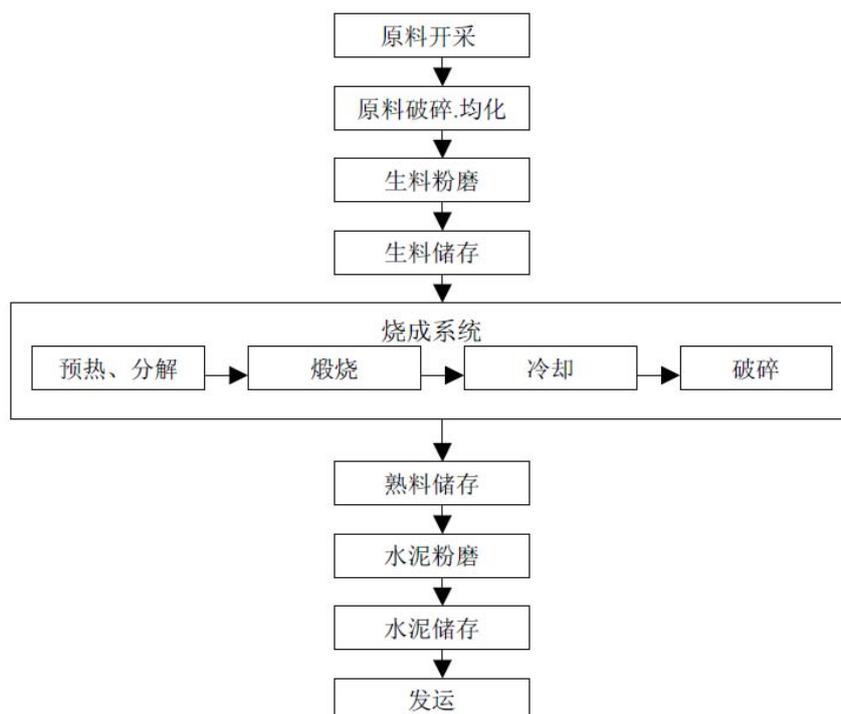
### 3) 各项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

上述执行建造合同准则的各项业务在实际成本发生时,发生各项成本费用时,均据实以相关已取得的票据计入“工程施工”科目,施工企业向业主开出工程价款结算账单时计入“工程结算”科目,每个月末按照实际发生总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百分比,确认收入及合同毛利,分别记入“工程施工——合同毛利”,“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科目。工程完工决算后,应将“工程结算”科目与“工程施工”科目冲抵。

其他业务收入确认成本会计记账分录: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设备/原材料”等科目。确认收入会计记账分录:借记“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科目,贷记“主营业务收入”科目。

### (3) 关键技术工艺

图表 5-24 公司设计、制造、安装的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的水泥生产流程图



#### (4) 行业地位

公司是全球最大的水泥技术设备与工程服务供货商，连续 7 年稳居全球第一。公司是国内水泥建材工业工程建设领域最大的工程建设总承包商，集工程设计、装备采购制造、设备安装、调试、维修为一体的水泥工程建设总承包服务商，在大中型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系统总承包市场优势明显，占据了国内现有新建大型水泥生产线项目中 80% 以上的设计市场，为促进我国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替代高耗能、高污染的传统水泥工艺起到了促进作用。

研发方面，公司目前拥有大量的专利及专有技术，涵盖水泥制造的整体工艺流程。公司已经开发了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 2000t/d、5000t/d、8000t/d、10000t/d 等各种规模的新型干法水泥生产工艺技术级装备，并且有多项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14 年，公司以节能减排、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废弃物处置为重心，开展科研开发项目共 224 项，其中正在执行的国家级科研项目 8 项，全年申请专利 78 项，获得专利授权 93 项。公司利用水泥烧成、粉磨系统向外行业拓展技术取得多项研究成果和初步产业化进展。

公司承担的国家科技支撑计划“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烧成系统优化技术及装备的研究”、“工业及城市废弃物在水泥窑中的处置技术及装备研究”、“城市生活垃圾在水泥窑中的处置技术及装备研究”，均按计划完成了相关项目研究及装备开发，目前已应用于相关工程，其中中材国际（南京）负责的“城市生活垃圾在水泥窑中的处置技术及装备研究”项目已通过课题验收；天津公司负责的《水泥工厂节能设计规范》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二等奖和“天津市标准化贡献奖”；

自主开发的 LJP 袋除尘品除尘效果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大型节能粉磨技术装备”荣获“节能中国优秀技术示范单位”奖。科技兴企战略的实施，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

## 2、水泥制造板块

### (1) 盈利模式

水泥制造是中材股份的第二大业务板块，2014 年其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收入的 42.10%。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水泥、熟料和商品混凝土等，其中商品混凝土约占公司水泥制造板块收入的 8%。按照“区域发展、价值提升、环境友好、国际化”战略，加快转型升级，着力提升运营质量水平，打造一流的水泥产业。”的战略目标，近期公司不断扩大水泥产能，巩固区域控制能力。目前，公司旗下的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是新疆最大规模的水泥生产商，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宁夏最大的水泥生产商，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甘肃、青海两省最大的水泥生产企业。总体来看，公司在西北市场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

### (2) 上下游产业链

#### ① 原材料采购

公司水泥板块的原料采购成本主要由煤炭、电力、石灰石等构成，原材料价格在主要产区的供应价格差异较大。石灰石是水泥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公司凭借中材集团非金属矿勘探的特有优势，熟悉掌握经营区域内石灰石矿的分布情况，下属水泥生产企业基本拥有自有矿山，并且大部分矿山与生产企业的距离均在 5-10 公里以内，2015 年 3 月末公司各基地子公司所属的矿山石灰石储量 20.34 亿吨，石灰石矿供应较为稳定。煤和电为水泥生产的主要燃料和能源，公司的煤和电采用合同价采购的方式从当地煤矿和供电局购买，近三年煤电采购均价如下：

图表 5-25 公司 2012-2014 年煤电采购均价情况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煤（元/吨）	421	423	472
电（元/度）	0.51	0.48	0.46

图表 5-26 2015 年 3 月末公司各子公司矿山石灰石储量情况表

子公司名称	矿山名称	可采储量（万吨）	剩余可采年限（年）
中材水泥	云天石灰岩矿	357.56	9
中材水泥	大岩石灰岩矿	745.64	9
中材水泥	上梁山石灰岩矿	8,878.42	56
中材水泥	向家湾石灰岩	3,461.96	46
中材水泥	马家桥石灰岩矿	7,427.42	49

子公司名称	矿山名称	可采储量 (万吨)	剩余可采年 限(年)
中材水泥	日新石灰岩	1,874.04	12
中材水泥	竹山石灰岩	685.12	4
中材水泥	龙窝坑石灰岩	409.50	4
中材水泥	冬城中达石灰岩	345.62	4
中材水泥	钱家山石灰岩	4,700.44	90
中材水泥	犁头尖石灰岩	36,300.69	27
中材水泥	大桃园石灰岩	2,672.72	11
中材水泥	石梯石灰岩	5,280.72	36
永登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大闸子石灰石矿	9,237.00	24
红古祁连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北沟大理岩矿	59.00	2
民和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民和北山大理岩矿	3,477.00	40
青海昆仑山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湟中县上峡门石灰岩矿	14,103.00	42
平凉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石层子石灰岩矿	3,264.00	36
天水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吉子坪石灰石矿	1,927.00	18
甘谷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武家河大理岩矿	1,617.00	19
成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牛斜山石灰石矿	3,973.00	13
漳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苟家寨石灰岩矿	944.00	3
古浪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甘肃省古浪县铁柜山石灰石矿	3,052.00	15
夏河祁连山安多水泥有限公司	甘肃省夏河县且隆沟石灰岩矿	2,489.00	20
陇南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陇南市武都区渭子沟石灰石矿	777.00	9
陇南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陇南市武都区杜家沟石灰石矿	44.00	1
天山股份	乌鲁木齐祁家沟矿区天山石灰岩矿	260.62	13
天山股份	达坂城区天山石灰岩矿	268.67	9
天山建材	柳树沟石灰岩矿	348.68	7
天山股份	达坂城区白杨沟哈拉乔拉克天山石灰岩矿	643.00	29
天山股份	吐鲁番天山水泥责任有限公司桃树园子2号石灰岩矿	17,714.26	118
天山股份	东湖矿业分公司桃树园子4号石灰岩矿	215.00	9
天山股份	哈密新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哈密市白石头矿区石灰岩矿(大南湖)	3,087.00	31
天山股份	哈密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哈密市雅满苏北山白石山石灰岩矿	131.44	5
天山股份	昌吉市硫磺沟石灰岩矿	1,505.11	37
天山股份	哈拉乔拉克石灰岩矿	113.57	44
天山股份	东山区石灰岩矿	337.00	225
天山股份	新疆屯河金波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石缝沟石灰石矿	197.23	13
天山股份	奇台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石灰石矿	107.24	5
天山股份	沙湾五官水泥分公司柳树沟石灰岩矿	76.32	2
天山股份	新疆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布尔津水泥分公司托呼木台石灰岩矿	1,551.10	22
天山股份	新疆屯河股份有限公司托里县石	174.00	未开采

子公司名称	矿山名称	可采储量 (万吨)	剩余可采年 限(年)
	灰岩矿		
天山股份	新疆屯河富蕴水泥有限公司铁热斯喀巴克石灰岩矿	50.00	5
天山股份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石灰岩矿	0.00	0
天山股份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硝尔布拉克石灰岩矿	159.40	11
天山股份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沙依里克石灰岩矿	105.92	4
天山股份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阿克苏市四石场石灰岩矿	16,361.43	82
天山股份	叶城县柯克亚采矿队新藏公路 92 公里石灰岩矿	115.20	8
天山股份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库车县库力克艾肯石灰岩矿	939.45	22
天山股份	克州西域矿业有限公司新疆乌恰县吐斯干大桥石灰岩矿	1,428.99	24
天山股份	新疆阿图什市加曼哲勒塔尔尕石灰岩矿	22.16	2
天山股份	乌恰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乌恰黑孜苇石灰岩矿	1,541.96	22
天山股份	洛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建筑用)石灰岩矿	70.19	2
天山股份	新疆巴州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库尔勒库尔楚石灰石矿	277.51	20
天山股份	新疆巴州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和静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热乎大理岩矿	741.50	12
天山股份	新疆和静天山石材有限责任公司热乎大理岩矿(水泥用)	1,035.77	18
天山股份	若羌县尤勒滚萨依地区建筑用灰岩矿	215.00	15
宁夏建材	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石灰石矿山	13,092.61	22
宁夏建材	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石灰石矿	6,714.60	30
宁夏建材	吴忠市太阳山开发区石儿山水泥灰岩矿	243.95	1
宁夏建材	宁夏中宁赛马黑疙瘩沟石灰岩矿	2,088.74	18
宁夏建材	草帽子墩石灰岩矿	41.50	1
宁夏建材	固原市泾源县红砂石沟水泥石灰岩矿	467.96	9
宁夏建材	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秦州区关子镇水泥用大理石矿	5,009.52	26
宁夏建材	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关子镇流水沟水泥用大理石矿	901.46	4
宁夏建材	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老石旦石灰石矿	223.54	2
宁夏建材	内蒙古草原水泥集团总公司石灰石矿	6,686.13	29
<b>合计</b>		<b>203,367.58</b>	

图表 5-27 2014 年公司水泥制造板块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占比
1	供应商第一名	否	45,031.03	2.58%
2	供应商第二名	否	23,291.27	1.33%
3	供应商第三名	否	20,991.14	1.20%
4	供应商第四名	否	20,871.41	1.19%
5	供应商第五名	否	20,041.48	1.15%
合计			<b>130,226.33</b>	<b>7.45%</b>

## ②主要产品及生产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水泥、熟料、商品混凝土等。公司水泥和熟料产品全部采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工艺,该工艺系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中鼓励发展的技术工艺,具有产品质量稳定优良、生产效率高、制造成本低、环保节能等特点。

针对水泥产能过剩的现状,公司加快对落后产能的淘汰和对现有生产线的技术改造,适时适度调整发展节奏。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公司共有生产线 92 条,匹配余热发电装置 59 套,余热发电装置的投产可以起到能源综合利用的作用,同时有效对冲了水泥生产成本,公司水泥制造板块毛利保持稳定上升趋势。

截至 2015 年 3 月底,公司熟料和水泥年生产能力分别为 11,226 万吨和 8,674 万吨,主要分布在新疆、宁夏、甘肃、青海、陕西、江西、内蒙古、湖南“长株潭”、广东粤西、江苏“苏锡常”和安徽等区域。此外,2014 年末公司混凝土产能达到 3,610 万立方米/年。

公司水泥产品 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69.04%和 7.64%,熟料产品 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0.07%和 13.96%。2015 年 1-3 月公司该板块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是一季度为水泥产品生产淡季导致。

图表 5-28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水泥制造板块产能情况

单位：万吨、万立方米、%

主要产品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3 月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水泥	10,000	6,322	63.22%	10,588	7,466	70.51%	10,974	7,576	69.03%	11,226	858	7.64%
熟料	7,456	5,898	79.10%	8,181	6,678	81.63%	8,449	6,765	80.07%	8,674	1,211	13.96%
商品混凝土	2,730	684	25.05%	3,265	1,016	31.13%	3,610	912	25.25%	3,610	38	1.05%

区域方面，公司水泥生产能力主要集中在新疆、甘肃、宁夏等西北五省。截至 2015 年 3 月末该五省合计拥有产能 8,926 万吨，占比 79.51%，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天山股份、宁夏建材、祁连山股份经营。其他地区产能合计 2,300 万吨，占比 20.49%。2014 年新疆地区生产水泥 1,585 万吨，公司在新疆的市场占有率约 31.13%；甘肃省 2014 年生产水泥 4,925 万吨，公司市场占有率接近 38%；宁夏地区 2014 年生产水泥 1,418 万吨，公司市场占有率约 58.29%。受益于较高的行业集中度，西北地区市场竞争相较于东部地区更为有序，水泥产品的毛利更高。粤西地区，公司主要通过中材水泥在广东打造粤西水泥生产基地。目前中材水泥已成为广东（尤其是珠三角地区）主要的水泥供应商之一，同时公司也是江苏省、湖南省的主要水泥生产商之一。

中材股份现有水泥生产线均未在国家文件规定淘汰的落后产能之列。中材股份所有在产、在建项目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未有违反国发〔2009〕38 号、国发〔2010〕7 号、工产业〔2010〕111 号、工信部产业〔2011〕161 号、工信部产业〔2012〕159 号、工信部产业〔2013〕102 号、工信部产业〔2014〕148 号和工原〔2010〕第 127 号文件的情况。

### ③销售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通过新建、改扩建生产线，并购整合等方式使水泥产量逐年增长，分别为 6,322 万吨、7,466 万吨和 7,576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9.47%。2014 年公司克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和水泥产能过剩的双重影响，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区域市场控制力进一步加强，2014 年公司销售水泥及熟料 8,440 万吨。2015 年 1-3 月公司共销售水泥 864 万吨、熟料 213 万吨。

价格方面，2014 年，水泥下游需求不振，公司水泥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为 246 元/吨，同比下降 7.52%。

图表 5-29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水泥制造板块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3 月
水泥产量（万吨）	6,322	7,466	7,576	858
水泥销量（万吨）	6,302	7,470	7,565	864
熟料产量（万吨）	5,898	6,678	6,765	1,211
熟料销量（万吨）	880	1,003	875	213
混凝土产量（万立方米）	684	1,016	912	38
混凝土销量（万立方米）	688	1,022	909	38
水泥平均售价（元/吨）	269	266	246	237
熟料平均售价（元/吨）	229	240	215	179
混凝土平均售价（元/立方米）	309	307	303	315

图表 5-30 2014 年公司水泥制造板块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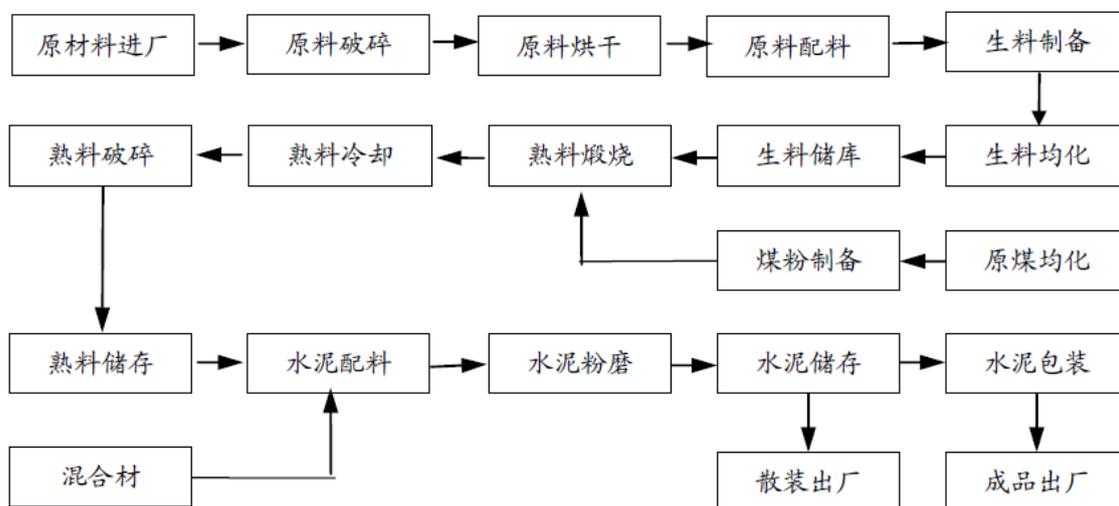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占比
1	客户第一名	否	19,017.70	0.82%
2	客户第二名	否	10,876.38	0.47%
3	客户第三名	否	19,838.86	0.86%
4	客户第四名	否	13,370.51	0.58%
5	客户第五名	否	10,694.22	0.46%
合计			<b>73,797.67</b>	<b>3.19%</b>

水泥板块主要通过直销和经销的销售模式，采用现金、承兑等结算方式，账期通常为 3-6 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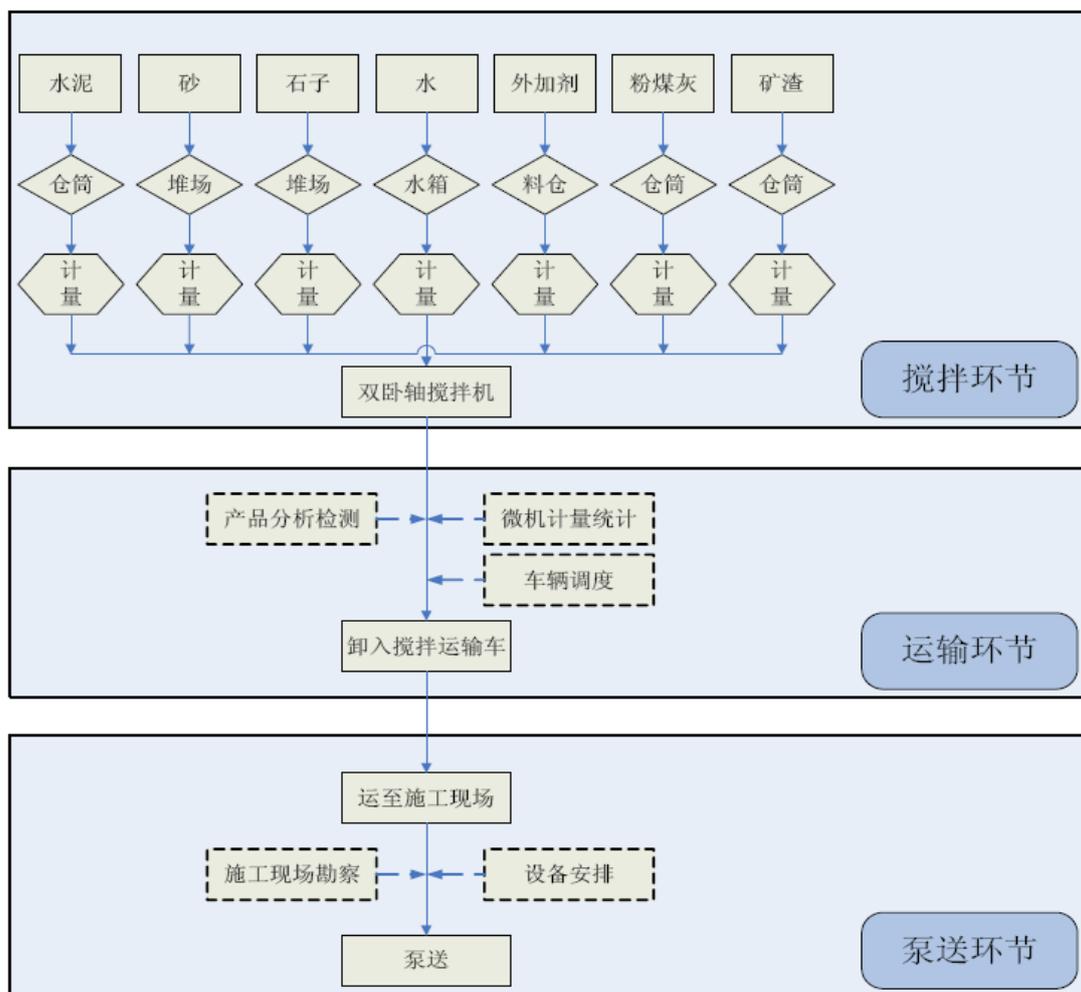
### (3) 关键技术工艺

公司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图表 5-31 水泥生产工艺流程图（新型干法生产工艺）



图表 5-32 商品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



#### (4) 行业地位

目前，公司旗下的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是新疆最大规模的水泥生产商，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宁夏最大的水泥生产商，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甘肃、青海两省最大的水泥生产企业。总体来看，公司在西北市场占有率较高的市场份额。

### 3、新材料板块

2014年，公司新材料板块实现销售收入80.90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14.71%。公司新材料板块主要包括玻璃纤维和高新材料两个部分。其中高新材料包括风电叶片、CNG气瓶、过滤材料和先进陶瓷等产品，主要通过中材科技及中材高新运营。玻璃纤维业务主要通过泰山玻纤和中材金晶经营。

中材股份拥有一系列高新技术，高强及特种玻璃纤维、高性能复合材料、高级人造晶体、特种陶瓷及新能源、新光源等方面的高端产品，被广泛用于国民经济各领域，是我国重要的高新技术材料提供者，有代表性的产品有：兆瓦级风电叶片、CNG气瓶、高温过滤材料、多晶硅熔炼器、汽车复合材料、石英陶瓷辊道、高压电瓷、氮化硅陶瓷、LED相关产品等。

图表 5-33 公司 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高新材料生产情况

主要产品	2014 年		2015 年 1-3 月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风力发电叶片（套）	3,300	2,859	3900	720
CNG 气瓶（万只）	38	22.56	63	3.35
高温过滤材料（千平米）	700	350	700	133
玻璃微纤维纸（吨）	12,060	11,554	12,060	2,968
太阳能多晶硅熔炼器（只）	150,000	72,177	150,000	15,796
精细熔融石英陶瓷（条）	80,000	34,398	80,000	5,067
微晶氧化铝陶瓷制品（吨）	35,000	38,526	26,253	7,720
高压电瓷绝缘子（吨）	8,000	7,970	8,604	2,005

注：上表中 2014 年微晶氧化铝陶瓷制品产量略大于产能的主要原因为：该生产线是按照某个规格产品设计的产能，但在实际生产中产品规格的种类可能会根据客户需求增加，从而导致不同规格的产量合计略大于设计产能。

### （1）高新材料

#### 1) 风电叶片

##### ①原材料采购

风电叶片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基体材料（树脂）、增强材料（纤维布）、夹芯材料、粘接剂、涂料以及各种辅助材料，在产品制造总成本中的占比约为 70%。在原材料方面公司建立了采购体系：一是建立了招标采购体系，自 2011 年起对主要原材料进行招标采购，招标金额约占年度采购总金额的 60%以上，进一步提高了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同时通过强化供应商配额管理，完善了原材料供应保障系统，有力支撑生产原材料需求。二是搭建母子公司统一采购平台，规范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评价制度，对子公司的物资采购计划和资金计划进行集中管理控制，确保公司的物资采购工作的协调、统一。三是推行“寄售”模式，对部分主要原材料实行“零库存”采购模式。“零库存”采购模式的推进，减少了公司资金压力，也减少了库存积压的风险。

##### ②主要产品及生产情况

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和高新技术储备，公司风电叶片生产技术和质量始终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在产品开发上实现了从 1MW 到 1.5MW、2MW 乃至 3.6MW 的系列化推进，目前正在开发 6MW 产品；公司于 2012 年率先推出 1.5MW、45 米叶片及 2.0~3.0MW 叶片，随着未来三、四类低风速风区及海上风电成为风电行业投资重点，公司的产品能更快地适应市场的需求。截至 2015 年 3 月底，中材叶片共拥有六个系列五十个产品型号，适用于高低温、高海拔、低风速、沿海等不同运行环境，主打产品为 1.5MW、2MW 和 2.5MW 复合材料风电叶片。

考虑到运输成本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一般将生产基地设立在靠近客户的区域，目前已基本形成了北京康庄、八达岭、甘肃酒泉、吉林白城、云南大理、内蒙锡林、江苏阜宁、内蒙古锡林八个生产基地，其中北京总部拥有兆瓦级风电叶

片示范基地、新产品设计开发中心、研发实验中心和模具制造中心，公司已基本完成了其风电产业的区域布局。公司坚持以市场订单为导向，合理规划生产布局，根据市场形势及时有效地对各产业基地的各型号模具和生产进度进行调整，并实时配套增加了畅销产品的模具数量，最大限度地释放了产能，生产制造出了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为公司市场开拓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截至 2015 年 3 月底，公司共拥有 78 套模具生产线，具备年产 3,900 套兆瓦级风电叶片的生产能力。2013 年以来，受下游风电整机行业景气度上升推动，公司风电叶片产品产能利用率逐步回升。

### ③销售情况

随着风电行业景气度的回升，公司风电叶片 2014 年的销量达到 2,696 套，同比大幅增长 48.45%。销售价格方面，受下游风电整机行业整体产能过剩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公司风电叶片价格呈低位波动状态。

公司主要向国内大中型的风电主机厂商提供复合材料风电叶片产品。公司产品覆盖国内东北、西北、华北、西南等地区，并远销美国、加拿大和印度等国家，累计装机风场达 200 个，得到了海内外客户的普遍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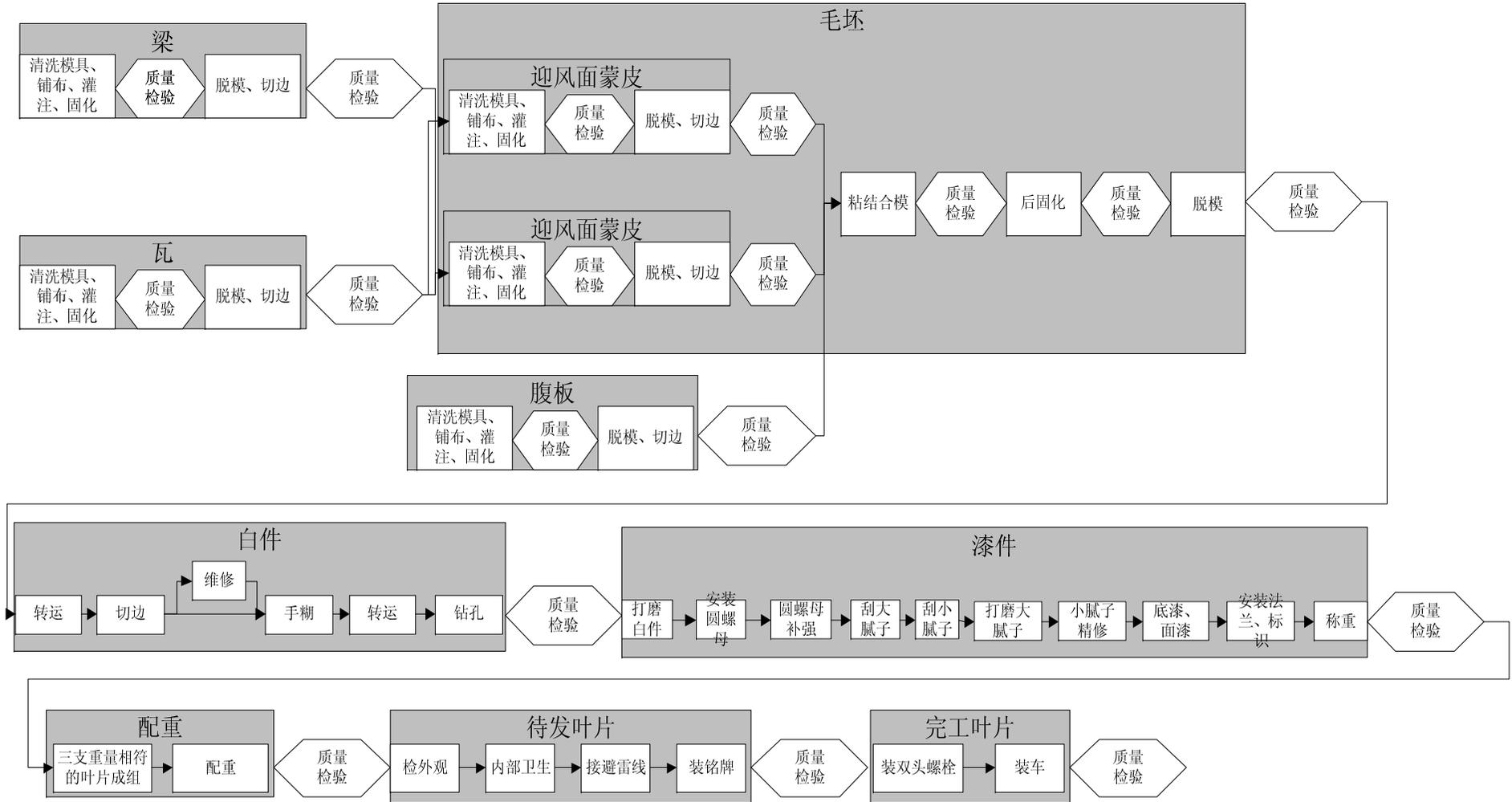
其中，在国内市场方面，公司逐步完善国内市场组织建设，充实市场营销队伍，销售人员达到数十人。一方面积极维护重要大客户的合作，并建立了更加紧密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积极开发国内新客户，成功开发国内主要主机客户。2014 年，实现实质销售的国内市场客户达到 11 家，全年累计新签各种规格叶片合同和意向订单超过 2,000 套。另外，公司建立了一支拥有 30 余人的国内一流的售后服务团队，配备了相适应的服务设备和工具，并在东北、西北、华北设立了三个售后服务中心，24 小时提供风电叶片安装、维护、保养等服务，突出了“SINOMA 中材叶片”品牌效应。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以 DW（国际市场客户 DEWIND.CO 缩写）项目为切入点，重点推进了国际业务开拓，实现了公司历史上第一次重要的技术输出，累计创汇近亿元，为公司后续国际项目开发、打造国际一流生产管理体系，实施国际化战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④关键技术工艺

风电叶片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图表 5-34 风电叶片产品主要生产流程图



### ⑤ 行业地位

公司推行市场为导向的运营模式，国际国内市场体系进一步健全。随着公司发展的规模不断增加，产品系列不断丰富，产品质量继续保持稳定可靠，产业化水平和售后服务能力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能力不断增强。公司成立近年来，全球累计销售装机叶片超过 10,000 片，产业发展走上了一个新的高度。凭借强大的研发能力和优质的服务水平，近年来公司在风电叶片市场的占有率逐年上升，截至 2014 年底，公司在风电叶片市场占有率已达到 20% 左右，目前为国内前 10 强主机厂中 8 位供货。

## 2) CNG 气瓶

### ① 原材料采购

公司高压气瓶产业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管、玻纤、固化剂等，其中钢管约占采购总额的 90% 左右。公司建立了原材料采购体系。一是公司拓宽采购渠道，通过设立控股子公司的模式全力为公司提供质量稳定可靠的冷拔管，来满足公司冷拔管数量和工艺要求。二是搭建电子竞价采购平台，对主要材料实施网上报价，通过网上报价对比分析，锁定主要供应商，并推行配额管理。对占材料比重较大的原材料，为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同时结合客户要求和生产计划，考虑套料。三是统一母子公司采购模式，规模化采购管理，进一步规范材料管理制度和流程，对主要原材料招标采购，进一步提高谈判能力，在扩大采购渠道、稳定供应的同时降低采购成本。随着公司产能的扩大，生产量的提升，对钢管的需求量也有所增加。需求量的增加，能有选择性地与有优势的钢材厂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从长期供应稳定性和价格上进行谈判，保证供应商稳定供货及优惠的价格。

### ② 主要产品及生产情况

公司高压复合气瓶产业主要产品包括 CNG 气瓶、LNG 气瓶和工业气瓶等，主要产品产能及产品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35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气瓶产品产能情况

单位：万只/年

气瓶种类	主要产品	产能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CNG	I、II 瓶	15.75	38.00	38.00	28.00
LNG	液化天然气瓶	0.375	1.5	1.25	-
工业气瓶	冲拔钢瓶、中容积管控钢瓶、小容积管控钢瓶	17.5	40	40.00	20.00

近年来，随着公司各生产基地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气瓶产品产量呈现快速

增长，2012~2014 年分别为 20.29 万只、26.03 万只和 22.56 万只，规模效应的发挥使得其产品单位生产成本大幅下降。

**图表 5-36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 CNG 气瓶产、销量情况表**

单位：万只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产量	3.35	22.56	26.03	20.29
销量	2.57	24.20	25.45	20.53
产销率	76.72%	107.27%	97.77%	98.83%

### ③销售情况

近年来，随着气瓶下游需求的增长，公司产品在市场中一直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凭借自身良好的成本优势，通过低价策略抢占市场，2012-2014 年公司 CNG 气瓶产品销量分别为 20.53 万只、25.45 万只和 24.20 万只。近三年及一期 CNG 气瓶产销率分别为 98.83%、97.77%、107.27%和 76.72%。

公司 CNG 气瓶 90%左右向国内汽车整车厂商和汽车改装厂出售，另有少量出口至中东和东南亚各国。在国内市场，公司重点开发整车兼顾改装车的市场策略，已形成稳定的轿车、客车、重卡客户群，分别与奇瑞、吉利、长安铃木、一汽大众等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国际市场气瓶需求主要集中在伊朗、东南亚、中亚、欧美、南美、印度等。根据天然气汽车市场分布，公司市场开发主要集中在上述气瓶需求区域。公司产品与国外同类产品相比，具有价格、质量和产品规格等多方面的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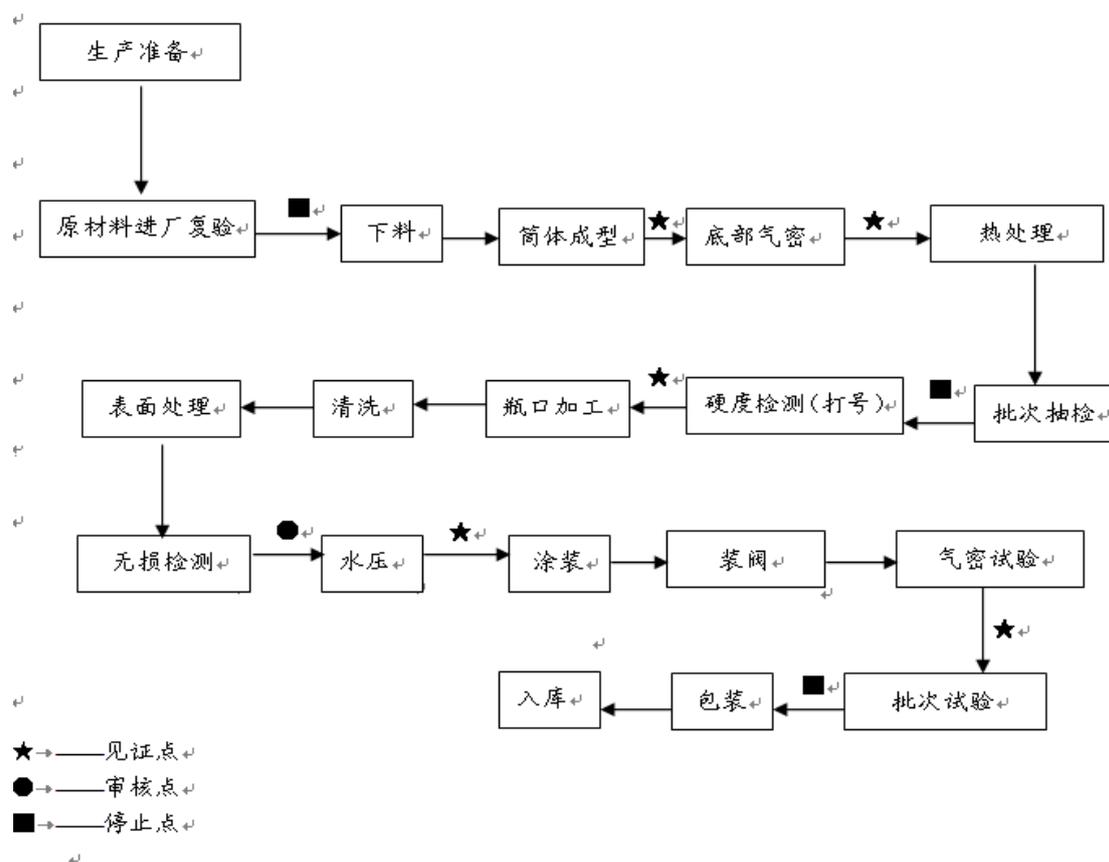
### ④关键技术工艺

工艺技术方面，中材科技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同时中材科技子公司北玻有限有着 40 多年在高压复合气瓶、复合材料领域的研发、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经验，以生产和销售 CNG、SCBA 内胆和气瓶为核心产业，公司引进先进的技术装备，在产品的设计、整体制造技术水平、生产线自动化和复合气瓶生产规模等方面居国内同行业领先，公司积极组织技术创新，每年投入 20%以上的投资收益用以开发新产品，引进技术优化。

气瓶内胆制造采用管制钢内胆工艺，原料为 30CrMo 冷拔无缝钢管，采用旋压成型、调质处理、机加工、内外抛丸、涂装工艺。复合层采用玻璃纤维缠绕，横向旋转连续固化工艺。收口收底旋压机采用进口，螺纹加工采用国产卧式加工中心，采用中频炉烘干，其他设备采用国内专业厂生产的成熟设备。全线采用自动物流输送线，热处理前后气瓶储存采用立体库。从原材料检测下料开始，到气瓶涂包装所有加工过程中均在各种料架和辊道中存放和运输。物流线采用 PLC 控制，根据现场条件分区，各设备间留有缓冲空间。生产中采用条码扫描技术对

产品进行跟踪管理。

气瓶产业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如下图：



### ⑤ 行业地位

目前国内气瓶制造商主要有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海”）、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中材科技全资子公司，简称“苏州有限”）、浙江金盾压力容器有限公司等。苏州有限凭借自身良好的产品质量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普遍认可，并初步奠定了“sinoma”在气瓶行业品牌形象。2014年，公司CNG气瓶在国内市场占有率已达到25%左右，仅次于北京天海。

### （2）玻璃纤维业务

公司新材料板块中玻纤业务主要由泰山玻纤和中材金晶经营。公司是我国第三大玻璃纤维及玻璃纤维制品生产商。公司玻璃纤维制造全部采用无碱池窑工艺，主要设备分别从日本、美国、德国等引进，拥有中国首座万吨无碱玻璃纤维池窑以及高端的检测设备。由于能源动力在玻纤成本中的比重较高，而近年来电价和天然气价格上涨较为迅速，公司生产成本不断上升。泰山玻纤通过加强原材料成本控制，对原料配方结构优化，逐步推广无硼无氟配方以及对生产工艺进行优化等方式降低各项成本；中材金晶也通过安装浸润剂自乳化设备、调整玻璃配方、调整直接纱烘干工艺、改进包装等方式节约成本。

图表 5-37 2014 年公司玻璃纤维板块采取的降低生产成本措施

下属公司	工艺/措施	进展	结果
泰山玻纤	关停到期或超期的小窑炉，建设大型池窑	已实施	吨产品能耗比 2013 年指标下降 35%，成本比 2013 年降 765 元/吨(比 TCR 窑降 650 元/吨)，比 2014 年粗纱平均成本降 497 元/吨
	加强招标、集中、专业化采购，加强技术人员参与采购的力度	已实施	通过原料替代、采购时间差、价格锁定及降低库存量等方式减少物资采购成本 902 万元
	加强生产线全过程控制，提高运行效率	已实施	通过减少蒸汽消耗降本 209.84 万元；通过优化产品原料配比及生产工艺降本 453 万元；
	依靠技术进步、精细化管理效能提升、产品开发、技术创新来推动降本增效	已实施	短切纤维 TCR 原丝代替 E 玻璃节省 293 万元；通过优化能源使用节本 342.76 万元；紧靠国家政策，争取列入直供电企业及对设备进行改造提高效率节本 1137 万元；通过研发耐碱产品增效 2,033 万元
中材金晶	泰山玻纤加工漏板	自 2014 年 6 月份开始实施，本年度节省成本约 63 万元	预计年节约成本 163 万元，节省由于漏板周转而占用的铂金 28 公斤
	直接纱新包装项目	本年度此项目节约成本 154 万元	预计节约成本 285 万人民币/年
	透明板材纱开发	2014 年算实际节约成本 40 万元	平均每吨降低成本 40 元
	直接纱包装改进	2013 年 9 月全部切换完成，2013 年节约成本约 55 万元	通过原料替代、采购时间差、价格锁定及降低库存量等方式减少物资采购成本 902 万元

玻纤业务主导产品包括无碱玻璃纤维毡、无捻粗纱、电子级纺织纱、无碱玻璃纤维缝编织物、方格布、短切纤维、耐碱纤维等共七大类 59 个品种，1,350 个不同规格的产品。

2014 年公司玻璃纤维产品全年产量为 47.90 万吨，2015 年 1-3 月产量为 14.74 万吨。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产品主要销往国内的华北、华东、华南及西北地区，以及国外的北美、欧洲及中东地区。2014 年，公司玻璃纤维产品销量 49.83 万吨，其中国内市场 33.4 万吨，国际市场销量 16.43 万吨。受市场环境影 响，玻纤产品销售价格经历了 2013 年的下滑后于 2014 年有所上升，2014 年为 6,448 元/吨。

图表 5-38 近三年及一期玻璃纤维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生产量(万吨)	14.74	47.90	43.05	43.66
销售量(万吨)	12.27	49.83	44.80	44.15
销售均价(元/吨)	6,684	6,448	6,283	6,577

公司目前是世界玻纤行业六强企业之一、国内三大主要玻纤生产基地之一。

子公司泰山玻纤是国家科技部认定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 863 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国家科技兴贸重点出口企业。拥有我国玻纤行业首家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唯一的国家级技术中心。公司于 1994 年通过技术和设备引进，建设了国内第一条玻璃纤维万吨池窑生产线，历经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现已拥有国际先进水平的万吨级池窑生产工艺。公司现已通过 ISO9001、ISO14000、OSHMS 体系认证，产品通过英国劳氏、挪威船级社、中国船级社等多家专业认证机构的认证，产品品质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 （四）安全生产及环保情况

中材股份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公司于 2007 年成立了安全环保部。同时在此基础上，公司继续强化安全生产和环保意识，制订并分解落实了各项节能降耗指标，加大了安全环保投入。对安全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均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限期整改。在安全生产管理上通过安全管理及应急体系的不断完善、各项有力措施的采取，保持了中材股份安全生产状况的总体稳定和持续好转的发展势态。所属各控股公司严格控制各类污染物排放；对各类危险化学品进行了严格的管理，施工过程中加强对机械设备管理，防止发生机油泄漏对环境的污染；水泥生产企业加强对除尘设备的管理维护，动态监测粉尘排放情况；各单位加强了对职工的劳动保护，继续执行职工定期健康检查制度；各所属企业的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标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事件、未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过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2013 年 5 月，环保部等七部委下发了《关于 2013 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的通知》（环发[2013]055 号），决定 2013 年 5 月至 11 月在全国组织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通过实施环保专项行动，加强污染减排重点行业监督检查，提升行业生产及污染防治技术水平。环境保护部于 2013 年 10 月 12 日通报了 2013 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的有关情况，发行人子公司永登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因氮氧化物排放超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被列为环境违法企业。永登公司及时制定并实施了对现有三条生产线的脱硝改造和氮氧化物排放治理计划。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永登公司一条 4500t/d 生产线、两条 2500t/d 生产线脱硝改造已经完成且进入运行阶段，氮氧化物能够稳定达标排放，彻底解决了氮氧化物超标排放的问题；同时，永登公司也已经通过了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的项目验收与核定，氮氧化物的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近三年来没有重大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也没有发生重大环保事故和因重大环保事故被处罚的情况。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等七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 2013 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

康环保专项行动的通知》(环发[2013]55号)的要求。

### (五) 关于贯彻国家产业政策的情况

2009年9月以来,国家相继出台“国发〔2009〕38号、国发〔2010〕7号、工产业〔2010〕111号、工信部产业〔2011〕161号、工信部产业〔2012〕159号、工信部产业〔2013〕102号、工信部产业〔2014〕148号、工原〔2010〕第127号和国发〔2013〕41号”文件,明确对水泥产业要执行等量淘汰落后产能的原则,坚决控制总量、抑制产能过剩,鼓励发展高技术、高附加值、低消耗、低排放的新工艺和新产品,延长产业链;并指出今后我国水泥产业要加大对企业联合重组的支持力度,在保增长的同时加快技术更新、淘汰技术落后企业,从而推动节能减排和发展循环经济。2011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2011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其中公司下属子公司天山股份的子公司新疆屯河富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的Φ1.83×7米水泥磨机1台在淘汰之列,截至2011年底已经淘汰。2012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两次发布了《2012年19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其中未涉及公司的下属企业。2013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三次发布了《2013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其中公司下属子公司天山股份有3条水泥窑、9套水泥磨、2套煤磨和2套生料磨,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古浪峡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有1条2.5\*40米回转窑生产线和1条2.2\*6.5米生料制备系统属于落后产能。天山股份和甘肃古浪峡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已经淘汰了上述生产线。2014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先后两次公布了《2014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其中公司下属天山股份子公司新疆屯河金波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有1条回转窑(带分解炉)生产线、新疆屯河水泥责任公司额敏水泥分公司有1条中空余热窑生产线系落后产能,已经于2014年年底彻底拆除淘汰。

综上所述,中材股份现有水泥生产线均未在国家文件规定淘汰的落后产能之列。中材股份所有在产、在建项目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未有违反国发〔2009〕38号、国发〔2010〕7号、工产业〔2010〕111号、工信部产业〔2011〕161号、工信部产业〔2012〕159号、工信部产业〔2013〕102号、工信部产业〔2014〕148号、工原〔2010〕第127号和国发〔2013〕41号所涉及的水泥行业产能过剩情况。

### (六) 在建及拟建工程

#### 1、在建项目

截至2015年3月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计划总投资21.06亿元。截至2015年3月末公司已投资4.53亿元。

公司所有在建项目均已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复,项目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发行人重要在建项目详细情况如下:

图表 5-39 发行人截至 2015 年 3 月末重要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竣工	预计产能	进展	总投资	其中：自有资金	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已投资	未来投资计划		
								2015 年 4-12 月	2016 年	2017 年
1	中材科技成都年产 35 万只天然气新型高压气瓶生产线项目	2015 年 12 月	35 万只	生产线试生产阶段	39,649.79	11,895.41	32,695.59	6,954.20	0	0
2	邹城年产 5 万吨电子级无碱玻璃纤维池窑生产线	2015 年 10 月	5 万吨	项目建筑工程已基本完成，正在进行设备购置及安装	120,962.30	52,962.30	6,770.00	114,192.30	0	0
3	多轴向经编织物生产线扩产项目	2016 年 8 月	3.6 万吨	正在分批进行设备购置	20,057.80	6,017.34	0	14,000.00	6,057.80	0
4	河南中材环保产业化项目	2016 年 12 月	5.5 万吨	施工招标已经结束	29,971.00	8,800.00	5,808.00	7,137.00	17,026.00	0
	合计				210,640.89	79,675.05	45,273.59	142,283.50	23,083.80	0

在建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1、中材科技成都年产 35 万只天然气新型高压气瓶生产线项目

该项目是中材股份控股子公司中材科技在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县开发区建设的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为：建设 2 条高压复合材料天然气气瓶生产线，其中一条年产 25 万只钢板拉伸工艺气瓶生产线，一条年产 10 万管制气瓶工艺生产线，共形成年产 35 万只高压复合材料天然气气瓶的生产能力；项目产品的技术、质量将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项目总投资 39649.79 万元，其中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1,895.41 万元，银行贷款 27754.38 万元。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资 32,695.59 万元。该项目批复建设期 25 个月（2011 年 11 月-2013 年 12 月），根据市场情况，放缓了建设进度。实际项目于 2011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2 年底土建完成竣工验收，2012 年 11 月，管制线完成调试，2015 年 7 月拉伸线除少量设备外，基本完成安装调试，预计 2015 年 12 月底前项目整体完成验收。

#### 2、邹城年产 5 万吨电子级无碱玻璃纤维池窑生产线

该项目是中材股份三级子公司泰山玻璃纤维邹城有限公司的项目，项目建于山东省济宁市邹城工业园区。项目建设内容为泰山玻璃纤维邹城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吨电子级无碱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120,962.3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 52,962.30 万元，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已投资 6,770.00 万元。目前项目建筑工程已基本完成，正在进行设备购置及安装，预计将于 2015 年 10 月完工。

### 3、多轴向经编织物生产线扩产项目

该项目为中材股份全资子公司泰山玻纤建于山东省泰安市大汶口石膏工业园的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为在泰安市大汶口石膏工业园区泰山玻纤新区经编车间内进行扩建，包括生产线、辅助工程、生产工艺技术及其他辅助设施。根据公司对风电市场的整体预测，泰山玻纤对经编车间进行整体规划，在充分利用新区配套公用设施的基础上，在现有经编车间内，购置增加织机数量，使织机总量由现在的 22 台增加到 42 台，产能由现在的 3.6 万吨/年增加到 7.2 万吨/年。项目总投资为 20,057.80 万元，自有资金为 6,017.34 万元。目前进展为正在分批进行设备购置，预计 2016 年 8 月完工。

### 4、河南中材环保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是中材股份四级子公司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的高端环保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平顶山市宝丰县产业集聚区，项目建设内容为分两二期进行，首先在宝丰工业集聚区内进行产业化项目一期建设，包括厂房、厂区道路、生产给排水、供配电及通讯管线、采暖、消防安防和机械设备安装。形成年产 55,000 吨的生产能力。在完成一期工程基础上，在环保产业整合的基础上将最新开发的新型环保技术进行产业化，进行二期工程建设，以打造“中国中材装备集团平顶山高端环保产业园区”。目前进展为施工招标已经结束，准备施工，预计 2016 年底完工。

图表 5-40 发行人截至 2015 年 3 月末重要在建项目情况（续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在建工程核准文号	土地审批文号	环评文号
1	中材科技成都年产 35 万只天然气新型高压气瓶生产线项目	新工经登函(2011)42号	新津国用(2012)第 5351 号	新环建【2011】复字 93 号
2	邹城年产 5 万吨电子级无碱玻璃纤维池窑生产线	济经信改备[2011]022 号	邹国用【2011】第 082519197 号	济环审[2011]69 号
3	多轴向经编织物生产线扩产项目	泰经信改备[2014]15 号	泰土国用(2012)第 D-0301 号	泰环发【2011】357 号*
4	河南中材环保产业化项目	豫平宝集工[2013]00004	宝土国用(2014)第 1401060 号	平环审(2013)36 号

\*注：公司原有织物车间是与公司新区 1#、2#8 万吨生产线一并建设的制品加工车间，其环评批复文件为泰环发【2011】357 号，环保设施配备完善，此次多轴向经编织物扩产项目是在原有织物厂房内增加编织及裁剪等机械设备，且无废气、废水等新增污染物排放。

## 2、拟建项目

除上述在建项目外，公司在 2015 年将计划开工建设以下项目：

图表 5-41 发行人拟建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总投资	其中：自有资金	2015 年计划投资	预计竣工时间
----	----	-----	---------	------------	--------

序号	名称	总投资	其中：自有资金	2015 年计划投资	预计竣工时间
1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达坂城分公司一期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12,746.00	4,461.00	10,000.00	2016 年 4 月
2	拉萨年产 120 万吨干法水泥生产线及 6MW 余热电站	93,967.44	31,500.00	13,000.00	2018 年 2 月
3	寿光滨海(羊口)经济开发区日产 7.4 万吨净水生产线建设项目	15,635.12	5472.3	15,635.12	2018 年 5 月
4	邹城年产 18 万吨无碱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76,513.12	22,953.90	35,000.00	2015 年 12 月
	合计	<b>198,861.68</b>	<b>64,387.20</b>	<b>73,635.12</b>	

## 八、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 1、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中材股份将坚持“科技先导、创新驱动、高端发展、科学管理”的发展方针，坚持实施“战略领先、技术领先、管理领先、品牌领先”发展战略，立足非金属材料制造业、非金属材料技术装备与工程业，并着力发展高成长型、高回报型、战略型产业，打造“创新型、国际型、价值型”企业。根据公司“十二五”规划，中材股份今后十年将初步实现成为世界级优秀企业的战略目标，进入中国企业 100 强序列。主业规模和效益保持快速增长，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实现传统优势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同时在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形成新的增长点，打造以“高成长型、高回报型、战略型”为特征的产业新组合，拥有一大批优势高端产品，同时公司国际化程度显著提高。

### 2、主要发展计划

**非金属材料技术装备与工程业：**公司将继续巩固市场领先地位，扩大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的国际市场业务规模，重点拓展印度、俄罗斯等新兴国家和地区的水泥工程总承包市场；同时公司将逐步开展运营服务和备品备件供给业务，并向节能工程、环保工程以及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改造等服务延伸，提高完善风电、光伏发电、水泥窑协同处置垃圾等产业的技术装备。到 2015 年，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商。在巩固加强国际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业领先地位的同时，努力拓展新能源、节能环保等领域海外市场并取得成效。

**水泥制造业：**持续实施“西部扩张、价值提升、环境友好、国际化”战略，

巩固优势，调整结构，转型发展。未来公司将通过并购及新建的方式，继续巩固在西部地区的龙头地位，同时逐步对下属水泥企业进行整合，充分发挥企业之间的协同效应，进一步增强市场控制力。此外，公司还计划通过和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业相协同，积极探索并寻机在印度、俄罗斯、巴西等新兴国家以及非洲等地区布点生产企业，突破国内市场对产业发展的制约，逐步由水泥国内生产商向水泥跨国企业转变。到 2015 年，在西北市场拥有绝对控制力，进入全国产业前三名。

**水泥制品业：**以商品混凝土及水泥制品产业发展潜力大的中西部地区为主要目标市场，并购和新建并举，以高端混凝土制品为发展重点，使之成为“十二五”集团发展新的经济增长点。

**玻璃纤维及制品业：**公司将利用产业基础雄厚、科研力量先进等优势，调整产品结构及市场定位，大力发展热塑性玻纤产品、电子玻纤纱（布）、工业织物、多轴向织物等市场前景较好的产品，并实现规模化生产；同时积极开发中高端玻纤制品，围绕节能环保、风机叶片制造等新兴产业，拓展产品市场，将市场重心逐步由国际为主转向国内与国外并重。到 2015 年，自主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同时拥有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新技术、新产品储备，力争成为国际一流的玻璃纤维及制品生产与供应商。

**复合材料业：**公司将立足新兴产业，以风电叶片、高压复合材料容器、汽车复合材料部件、高温过滤材料等为重点，不断加强自主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从而提升市场竞争力。“十二五”期间，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自主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

**工业陶瓷业：**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快推进市场化及产业化，形成以石英陶瓷辊道、多晶硅熔炼器为主的石英陶瓷产品，氧化铝陶瓷产品，高压电瓷，陶瓷过滤产品，氮化硅陶瓷等五大系列产品。“十二五”期间在市场开拓、产业技术装备升级以及产业规模化上取得新的突破，形成一批规模化生产、技术水平国际领先、市场竞争力强的拳头产品。

**尖端材料：**公司是我国唯一的专业从事人工晶体等尖端材料研发制造单位，未来将加快推进超硬材料、云母陶瓷材料、微晶玻璃、人工合成金刚石用触媒合金粉等规模化生产，优化产品结构；建设红外光学材料研发生产基地，开展人工晶体深加工业务，延伸产业链；并完善电光晶体及器件、固体激光介质制备、超低膨胀微晶玻璃制备等方面的工艺技术，积极推进产业化。

## 九、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主要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水泥制造和新材料制造等。业务主要涉及水泥行业、玻璃纤维制造、新能源材料制造行业。

### （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 1、水泥行业

### (1) 水泥行业发展现状

#### ①水泥制造市场

水泥是一种重要的资源性和影响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产品。自1985年起，中国水泥产量已连续26年居世界第一位，目前中国水泥产量占世界总产量的60%左右。

水泥产量随着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迅速扩大而快速提高。期间经历了两个高峰和一个低谷，1991年-1995年是我国水泥行业发展的第一个高峰期，年产量增长率最高达到22.41%。1996-2001年受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和亚洲金融危机的影响，我国水泥行业发展处于低谷期，年产量增长率最低时达到2.52%。2002年之后，水泥行业进入了第二个发展高峰，尤其是2003年出现的非正常供不应求现象，进一步推动了我国水泥行业的产能扩张，当年年产量达到8.6亿吨，产量增长率突增至18.91%。

2009年，随着中央扩大内需、增加投资一揽子计划的逐步实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实现快速增长，投资项目大量增加，投资资金供应充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24,846亿元，比上年增长30.1%，水泥产量增速17.90%。

近年来，由于水泥产能扩张迅速，在建水泥生产线较多，投产后将超出市场需求，国家多次出台政策措施要求加大对落后产能的淘汰力度。2009-2011年，我国水泥产量保持增长势头，分别为16.3亿吨、18.7亿吨、20.85亿吨，受政策调控影响，增长率有所下降。2012年全国累计完成水泥产量达22.1亿吨，同比增长5.74%。2013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24.1亿吨，同比增长9.6%。

2014年，我国水泥总产量为24.76亿吨，同比增长1.8%，是1991年以来增长速度最低的一年。2015年1-3月，我国水泥总产量为4.30亿吨，同比下降3.40%。水泥产量增速大幅下降，一方面是因为宏观经济放缓导致水泥行业下游需求疲软，同时也有1、2月份水泥需求淡季因素的影响；另一方面，也是水泥行业错峰生产（水泥生产期与采暖高峰期错开）的结果。2014年11月1日西北地区新疆水泥企业熟料线开始停窑，1月20日泛华北区域各省水泥企业普遍进入停窑状态，错峰生产已覆盖北方大部分省份。随着3月中下旬北方供暖期的结束，水泥企业已陆续开工生产，未来水泥产量有望实现恢复。

图表 5-42 2011-2015 年 3 月我国水泥产量与增速情况（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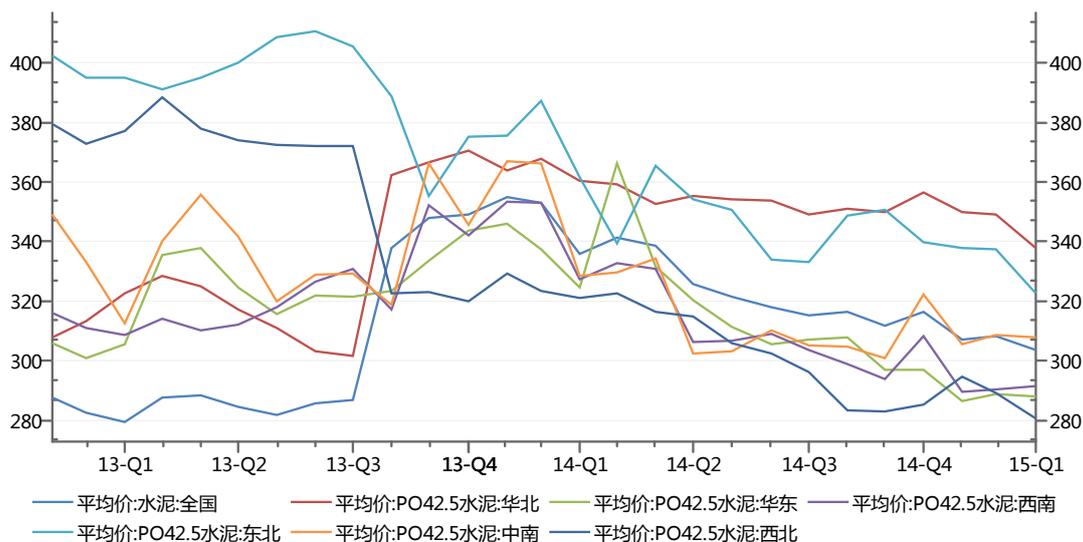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价格方面，2012年以来，受中国经济增速趋缓加剧，固定资产投资及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持续回落影响，我国水泥平均价格进一步下调，2012年末，P.O42.5散装水泥价格为326元/吨。2013年以来，全国水泥价格呈低位震荡走势，一季度全国水泥价格延续了2012年底的下跌走势，环比2012年四季度回落4.4个百分点，基本与2012年三季度最低点持平。一季度水泥价格走低主要受季节性因素影响。春节期间下游需求疲软，各水泥企业为降低库存压力纷纷降价，从而拉低了行业整体价格水平。二季度以来，随着下游需求的回暖，水泥价格有所提升，环比一季度上涨1.54%，但增幅较为有限。而三季度以来，水泥需求进入旺季，受益于下游需求回升、抑制产能等行业政策相继出台以及为治理环境污染，限产减排等措施的实施，全国水泥价格逐步回升，2013年12月，全国P.O42.5水泥价格增至375元/吨。但综合来看，2013年全年平均价格较上年仍有一定程度的下滑。

2014年我国各个主要地区水泥价格处于下跌过程中，以PO42.5水泥为例，部分地区全年价格跌幅超过10%，最低跌幅也有3.8%左右。从全国情况来看，2014年12月我国PO42.5水泥均价为316.27元/吨，较2013年12月下降9.39%。价格持续下跌的原因在于需求疲软，此外，较高的库存也对水泥价格形成一定打压，据Wind资讯，2014年末我国水泥库存较年初增长28.6%。2015年以来水泥价格仍未得到改善，各地区水泥价格继续下跌，2015年3月我国PO42.5水泥均价为303.40元/吨，较2014年12月下降4.07%。

图表5-43 2013.01-2015.03水泥价格走势情况（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 ②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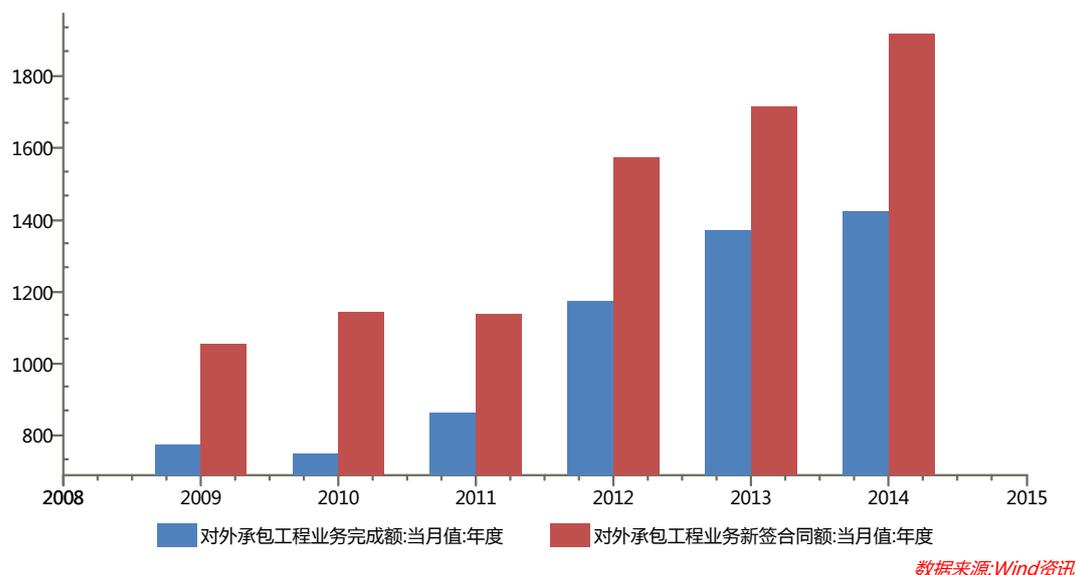
改革开放至今,我国水泥装备工业发展十分迅速,经过上世纪80年代针对2000t/d、4000t/d水泥生产线技术装备的设计和制造技术的引进和再开发工程,国家对水泥装备企业进行投资改造,我国水泥装备制造企业,拥有了与引进工艺技术相匹配的制造和检测手段,使我国水泥装备的设计和制造水平发生了巨大变化。随着我国水泥工业设备向大型化发展,水泥装备生产企业又进行了一系列的技术改造,增添了必要的大型精密机床和设备,并具备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检测体系。国内大型水泥机械制造企业,已具备了10000t/d大型新型干法水泥装备的技术能力。

随着我国水泥技术装备水平的提高,目前,水泥装备不仅已出口到亚洲、中东、非洲以及南美洲地区,并进入西欧发达国家市场,获得了更多的国际市场份额;在国际市场上已成为了一支具有一定竞争力的、能承揽大型水泥工程建设的技术力量,从地质勘探、工程设计、装备制造、建筑安装到生产调试,实行交钥匙工程的全过程集成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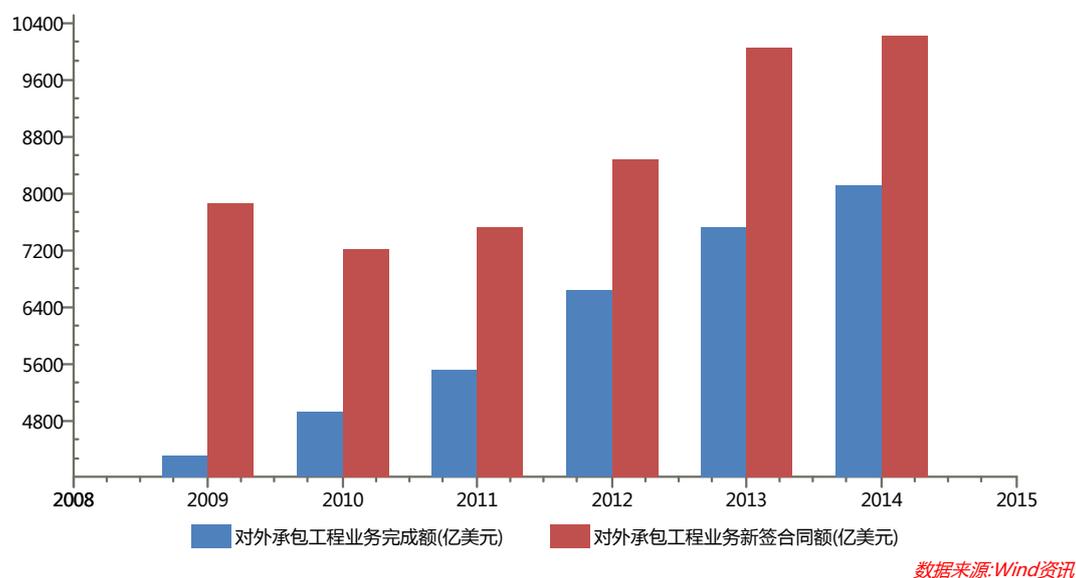
在国际市场上,近年来我国对外工程承包完成营业额及新签合同额持续快速增长,中国逐步成为世界重要的工程服务提供商。2012年我国完成对外工程承包营业额1,166亿美元,新签合同额1,565亿美元。2013年我国完成对外工程承包营业额1,371亿美元,新签合同额1,716亿美元。2014年我国完成对外工程承包营业额1,424亿美元,新签合同额1,918亿美元,保持增长态势。市场需求方面,受世界经济复苏进程缓慢影响,2011年全球水泥新增产能年签单量(不含中国)为5,300万吨,同比减少1,200万吨。2012年全球水泥新开工生产线约253条,产能增速在6%左右。2013年国际新增水泥产能在5,000万吨左右,但当年产量预计仅增长1%左右。由于发达国家早期建设的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设备需逐步更新,按3%的设备更新率计算,每年需要建设3,000万吨的生产能力。国际水泥装备及工程市场需求相对稳定的状态为我国水泥工程建设业向国外发展

提供了较大的空间。其中新兴市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落后，未来水泥需求仍有很大发展空间，未来东南亚以及非洲是我国水泥工程企业重点发展的目标市场。

图表 5-44 2008-2015 年我国对外工程承包营业额与新签合同额（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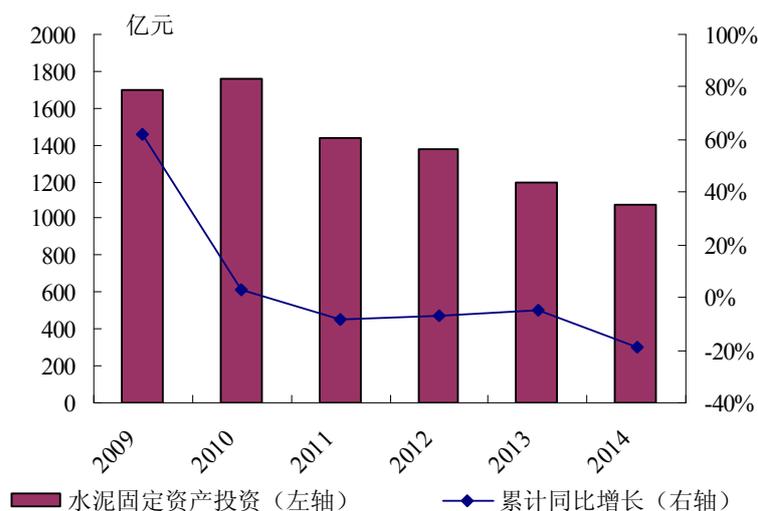
图表 5-45 2008-2015 年我国对外工程承包营业额与新签合同额（累计）



从国内市场看，2009 年 9 月以后国家严禁开工建设水泥新项目（新疆除外），水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过快的局面得到根本的控制。2011 年全国水泥制造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439 亿元，同比下降 8.30%；2012 年国内水泥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379 亿元，同比下滑 6.95%，继续保持了投资下降的趋势。根据数字水

泥网统计, 2011 年全年新增熟料生产线 171 条, 新增熟料产能 2.05 亿吨/年。2012 年全国新投产生产线 124 条, 设计产能 1.60 亿吨/年。2013 年, 国家对产能过剩行业的治理力度进一步加剧, 新增产能得到严格控制。2013 年, 全国水泥制造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328 亿元, 同比下降 6.49%。当年新增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 73 条, 设计熟料产能 9,529 万吨/年。

图表 5-46 2007-2014 我国水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及增速



数据来源: 数字水泥网

## (2) 水泥行业发展前景

中国目前正处于大规模建设时期, 经济建设特别是基础设施的建设对水泥的需求处于持续增长的阶段。在“十二五”期间, 政府着力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以及大规模的保障性安居工程与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将继续拉动水泥市场的需求; 在西部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的背景下, 中西部地区的水泥消费将处在较快增长阶段。同时, 在国家淘汰落后产能和限制新增产能的情况下, 未来水泥产能过剩的问题将有所解决, 而保障房建设有效缓解了商品房投资下降的冲击, 水泥需求得到了一定程度上的保障, 水泥的供需关系将会持续改善。未来水泥行业的竞争将是以雄厚的资金为基础、以主要的水泥龙头企业为主体、以优良的技术和成本控制能力为根本、以市场占有率为内容的竞争。兼并和重组是未来水泥企业做大做强、提升市场份额的必由之路, 而大型水泥企业在资金、管理等方面具有显著的天然并购优势。来自政策层面导引的行业集中度快速提升, 将给以发行人为代表的大型水泥企业带来新一轮发展良机。

从长期来看, 水泥消费与国家的城镇化建设密不可分。自1980年以来, 我国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 在不到30年的时间里, 城镇化率已经从20%提高到了2011年的51.27%。快速增长的城镇化速度使得我国已经连续20多年成为全球第一大水泥消费国。根据发达国家与地区的经验, 水泥消费峰值约出现在城镇化率达到

70%左右。根据我国的城镇化建设状况与速度，达到70%的水平预计还需要10-15年，因此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城镇化建设需求对于我国的水泥工业发展仍将继续提供有力的支撑。

### (3) 水泥行业产业政策

水泥行业耗能较高，国家在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方面对节能减排和环保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尤其针对2006年以前水泥新建生产线的爆发性增长造成水泥供需失衡的局面，近年来国家连续推出产业政策，一方面限制水泥产能过剩省份新建扩建生产线项目，另外一方面淘汰立窑等落后生产方法，鼓励采用节能环保的新型干法水泥生产工艺，鼓励行业兼并重组。

短期内，核准未开工产能和规划未核准产能将使水泥企业的规模扩张受到调控；从长远看，控制产能和淘汰落后相关政策对水泥行业是一项长期利好，伴随新建产能扩张趋缓和落后产能的逐渐退出，水泥行业供需失衡的局面将有望得到缓解，大型水泥企业外部环境将获得改善，盈利能力有望增强。

图表 5-47 近年国家水泥行业产业政策

时间	文件/会议	控制产能相关规定
2009.9.8	工信部《水泥行业准入条件（征求意见稿）》	新型干法水泥比例高于 70% 的省份，每年新增水泥总量应控制在在本省上年水泥总产量的 10% 以内；水泥熟料年产能低于人均 1,000 公斤的省份，新建水泥熟料项目必需严格按照“等量淘汰”的原则核准；水泥熟料年产能超过人均 1,000 公斤的省份，必须停止核准新建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
2009.9.26	《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38 号文）	对 2009 年 9 月 30 日前尚未开工水泥项目一律暂停建设并进行一次认真清理，对不符合上述原则的项目严禁开工建设
2009.11.18	发改委《关于水泥、平板玻璃建设专案清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即日起对 9 月底前未开工项目全面停建清理，重新审核后 方可决定留存
2009.11.21	工信部《关于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水泥产业健康发展的意见》	坚决停止违法违规项目建设，在对水泥项目清理期间一律不得核准新的扩能建设项目
2009.11.25	工信部产业【2009】588 号	工信部发布关于分解落实 2009 年淘汰落后产能任务的通知，要求各地 2009 年合计淘汰水泥落后产能 7416 万吨
2010.2.6	《国务院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	2012 年底前，淘汰窑径 3.0 米以下水泥机械化立窑生产线、窑径 2.5 米以下水泥干法中空窑（生产高铝水泥的除外）、水泥湿法窑生产线（主要用于处理污泥、电石渣等的除外）、直径 3.0 米以下的水泥磨机（生产特种水泥的除外）以及水泥土（蛋）窑、普通立窑（淘汰落后水泥总量将大于 3 亿吨）
2010.2.24	国务院常务会议	将压缩和疏导过剩产能，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坚决控制水泥等行业产能总量
2010.5.31	全国工业系统淘汰落后产能工作会议	工信部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下达了 2010 年水泥行业淘汰落后产能 9155 万吨的目标任务；且会议强调，今年应淘汰的落后产能在第三季度前要全部关停

时间	文件/会议	控制产能相关规定
2010.11.30	工原[2010]第 127 号《水泥行业准入条件》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年产能超过人均 900 公斤的省份,原则上应停止核准新建扩大水泥(熟料)产能生产线项目;鼓励现有水泥(熟料)企业兼并重组;新建水泥(熟料)生产线要采用新型干法生产工艺
2011.8.26	工信部印发《水泥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	确定继续严格执行水泥行业准入条件,进一步规范行业准入管理,保证我国水泥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2011.11.29	工信部印发《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提出了提高水泥行业准入门槛、严格行业准入管理、支持大企业集团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区域水泥集团,力争到 2015 年,水泥业前 10 家企业生产集中度达 35%以上;计划在“十二五”期间淘汰落后水泥产能 2.5 亿吨
2012.4.26	工信部印发《2012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	下达 2012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其中水泥(熟料及磨机) 21,900 万吨
2013.1.8	《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等国标通过审查。	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联合全国水泥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玻璃纤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及全国工业玻璃和特种玻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北京组织召开了《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等 3 项能耗限额国家标准审查会,这 3 项能耗限额国标通过审查。会议认为,在《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修订中首次增加了生料制备工段电耗、熟料烧成工段煤耗、熟料烧成工段电耗和水泥制备工段电耗 4 个分步能耗指标,具有创新性,使标准的实施和能源的管理更为科学。
2013.2.6	工信部印发《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针对水泥行业进一步明确了提高行业集中度的目标,并提出重点支持优势骨干水泥企业开展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坚持集约化发展的原则,鼓励企业通过合并、股权收购、资产收购、资产置换、债务重组等多种方式,实施强强联合、兼并改造困难企业和中小企业,实现产能合理布局
2013.5.24	环保部网站发布《水泥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环保部发布水泥工业污染防治指导文件,以防治环境污染,保障生态安全和人体健康,促进技术进步。《水泥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提出了水泥工业污染防治可采取的技术路线、原则和方法,包括源头控制、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利用水泥生产设施协同处置固体废物、其他污染物排放控制、研发新技术和新材料等内容。
2013.10.6	《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	国务院发布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以积极有效地化解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矛盾,同时指导其他产能过剩行业化解工作。《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提出充分认识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化解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对产能严重过剩行业,包括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和船舶行业,要根据行业特点开展有选择、有侧重、有针对性的化解工作。
2014.5.8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 2014 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工信部产业[2014]148号)	为分解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的 2014 年淘汰落后产能任务,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和《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部署,经淘汰落后产能工作部际协调小组第五次会议审议确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向各地下达 2014 年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任务。其中淘汰水泥(熟料及磨机) 5,050 万吨
2014.5.1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提出“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在提前一年完成钢铁、电

时间	文件/会议	控制产能相关规定
	《2014-2015 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	解铝、水泥、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十二五”淘汰落后产能任务的基础上，2015 年底前再淘汰落后炼铁产能 1500 万吨、炼钢 1500 万吨、水泥(熟料及粉磨能力)1 亿吨、平板玻璃 2000 万重量箱”。
2014.6.13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商品混凝土企业增值税征收率统一调整为 3%。
2015.2.13	工信部原材料工业司《关于印发 2015 年原材料工业转型发展工作要点的通知》	逐步推广并建立北方采暖区水泥错峰生产长效机制。鼓励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化肥和轮胎等优强企业开展兼并重组。加强“走出去”工作的协调服务，支持有条件的钢铁、有色、建材等企业在海外建立资源开采、冶炼和精深加工基地，带动工程技术、设备制造和咨询服务企业开拓海外项目市场。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

## 2、玻璃纤维行业

### (1) 行业现状

玻璃纤维是现代工业的三大基础材料之一，与钢铁、水泥比肩。玻璃纤维具有轻质、高强、耐腐蚀、电绝缘、隔热、吸音的特点，是其他材料难以替代的功能材料与结构材料，已成为二十一世纪不可缺少的可持续发展的高新技术材料，是国家支柱产业、新技术革命和国防工业赖以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尤其是信息技术、新能源技术、航空航天技术、微电子技术、现代交通技术、环保技术、海洋工程等无不依赖于玻璃纤维工业的发展。我国神六、神七的材料均可以见到玻纤的影子，发达国家把玻璃纤维工业和其他新材料成为制造业的基础，放在优先发展的位置，并作为一项重要的发展战略加以支持，玻璃纤维行业被誉为快速发展的朝阳行业。

我国玻纤工业创始于上世纪60年代初，尽管起步较晚，但中国玻纤工业发展速度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近10年间，国内玻纤产能年均复合增长率接近30%，而同期世界玻纤产能年均复合增长率仅为7%左右。目前中国已成为世界规模最大的玻纤生产国，占全球总产量的50%以上。目前，我国中低端的玻纤产品已经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其制造工艺技术已与国际先进水平相当，多种产品生产规模居世界第一，如电子布、中低端短切毡等。近年来我国玻纤行业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扩大应用领域，产品结构有了较大的调整。

玻璃纤维行业集中度很高，目前全球80%以上的产能被前六大企业（分别为OCV、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集团”）、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国际”）、PPG、泰山玻璃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玻纤”）、JM占据。目前，我国玻纤年产能约为350万吨，占全球玻纤产能的50%以上，并且其中60%以上的产能被国内前三大企业占据。

2011我国玻璃纤维纱产量279万吨，同比增长9.0%。2011年初在外贸维稳、内需增加、价格提升等利好消息刺激下，单月玻璃纤维纱产量一路上扬，到8月份单月产量已达24万吨。但随着欧债危机加剧，世界经济景气指数持续下滑，风电、电子布等主要产品市场逐步降温，玻纤企业库存增加，产能过剩问题显现，部分企业产品出厂价格出现下跌。为应对库存增加、产品价格下行的局面，2012年以来国内三家主要玻纤企业巨石集团、重庆国际以及泰山玻纤开始实施限产保价策略，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全国玻璃纤维纱产量的增速。2012年全年我国玻璃纤维纱产量288万吨，同比增长3.23%，增速明显回落。2013年玻纤行业产能增速放缓，产量供给开始回落，重庆国际和泰山玻纤等主要生产商之间形成了限产报价、调整产品结构，和谐共赢的发展策略。此外由于各企业窑炉冷修期的相继来临以及淘汰落后产能政策的推进，2013年我国玻璃纤维纱产量为285万吨，同比减少1.0%。

进口方面，产业结构调整使玻纤行业发展趋势转向制品加工，近年来玻纤产品进口量持续增长。但由于行业景气度下行，全球各主要玻纤生产企业均采取了低价营销的策略，2013年全国玻纤各类产品进口价格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其中玻璃纤维及制品，2013年进口均价降至4,059.1美元/吨，进口数量为23.3万吨，同比增长14.5%；玻璃纤维细纱2013年进口均价为3,208.44美元/吨，同比下降14.82%，进口数量为4.89万吨，同比增长24.74%；玻璃纤维粗纱制品2013年进口价格降至803.7美元/吨，进口数量为2.02万吨，同比增长59.4%。

出口方面，2013年以来受国内企业海外建厂等因素影响，玻纤产品出口数量下滑。但出口价格基本维持稳定，仍高于进口价格且价差进一步拉大，国内玻纤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其中2013年玻璃纤维及制品出口数量为119.1万吨，同比降低1.60%，出口均价为1,613.8美元/吨；2013年玻璃纤维粗纱制品出口量为53.4万吨，同比降低2.58%，出口均价933.8美元/吨。

价格方面，2011年四季度以来由于产能增速过快，玻璃纤维产品价格出现下滑。但2012年4月份由于下游需求回暖以及由天然气价格上涨所引起的成本推动，玻璃纤维价格小幅回升，2012年6月美国PPG工业公司宣布上调美洲和EMEA地区（欧洲、中东和非洲）所有产品价格，上调幅度为5%。2013年一季度，受益于限产保价、窑炉到期停产冷修、淘汰落后产能等措施的实施，玻纤产品价格略好于2012年同期。但二季度以来，由于产量增速较快，各生产商去库存意愿增强，产品价格出现回落。2014年以来下游风电等行业需求回升，同时由于行业间协同意识的增强以及下游成本上涨等因素的推动，几大主要玻纤生产商也是相继提价，玻纤产品价格有所回升。

## （2）行业政策

行业政策方面，金融危机后，国家加快推进发展方式转型升级，陆续出台《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文件，从政策导向、财政补贴、信贷支持多个方面加大对新材料产

业的扶持力度。2011年末，工信部编制的《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预计到2015年，新材料产业规模将达到总产值2万亿元，年均增长超过25%。同时，培育20个新材料销售收入超过50亿元的专业性骨干企业，建成若干主业突出、产业配套齐全、年产值超过300亿元的新材料产业基地和产业集群，从而进一步增强新材料对工业结构调整和升级换代的带动作用。

工信部2012年9月发布《玻璃纤维行业准入条件（2012年修订）》与2007年2月1日开始实施的《玻璃纤维行业准入条件》相比，新修订的准入条件在企业生产布局、工艺与装备、能源消耗、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等方面提高了行业的准入门槛。进一步明确指出无碱玻璃纤维池窑粗纱拉丝生产线单窑规模应达到50,000吨/年及以上、新建细纱拉丝生产线单窑规模应达到30,000吨/年及以上、禁止新建、扩建无碱及中碱玻璃球生产线等规定。此次玻纤行业新准入标准将进一步促进节能减排，促进产业结构升级，引导行业持续健康发展。产能增速放缓将部分缓解需求放缓的不利影响，有助于稳定玻纤行业的整体盈利能力。

2013年，玻纤协会与工信部对45家玻纤企业进行了初审，并对30家符合准入条件的企业进行了公示，进入公告名单的玻璃纤维生产企业要严格按照准入条件要求组织生产经营活动，每两年对照准入条件开展一次自查，填写《玻璃纤维行业准入公告管理企业年度自查报告书》，并报送省级工业主管部门。计划三年内行业内所有符合准入条件的企业逐批公示完毕。协会和工信部以此坚决遏制和淘汰落后产能，大力发展制品深加工业，实现行业的转型升级，增强企业的自律意识。预计到“十二五”末期，池窑拉丝生产线的产能将占据全国产能的95%。玻纤行业准入门槛的提高有利于行业整体集中度的进一步提升。

### （3）行业未来发展前景

《玻璃纤维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草案》对未来发展作出以下规划：

根据国内外市场变化，全行业进行发展战略结构大调整，从以发展池窑为中心，转移到完善池窑技术、重点发展玻纤制品加工业为主的方向上来，发挥现有池窑产能，限制玻璃球生产线，铂金坩埚球法拉丝玻璃纤维生产线，淘汰陶土坩埚玻璃纤维拉丝生产、工艺与装备。努力技术创新、继续提高工艺、装备、技术水平、节能降耗。深化制品加工，抓住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充分发挥玻纤材料特性，大力开发产品应用领域，满足国内、国际对玻纤制品的新需求。提升企业管理水平、职工素质和综合竞争力，力求全行业实现科学可持续发展。

“十二五”期间，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对玻璃纤维需求将不断提高。原有玻璃钢、电绝缘等传统应用领域用量不断增加，工程塑料、建筑领域、基础设施、环境保护方面对玻璃纤维及制品应用将成为新的增长点。全行业要努力满足国内需求，减少出口比例，促进国内玻璃纤维复合材料制品发展。

## 3、新材料行业

公司新材料板块业务以风电叶片产品为主，此外还包括太阳能多晶硅熔炼

器、CNG气瓶、太阳能多晶硅熔炼器、高温覆膜过滤材料、精细熔融石英陶瓷等。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产品是风电叶片。

### （1）行业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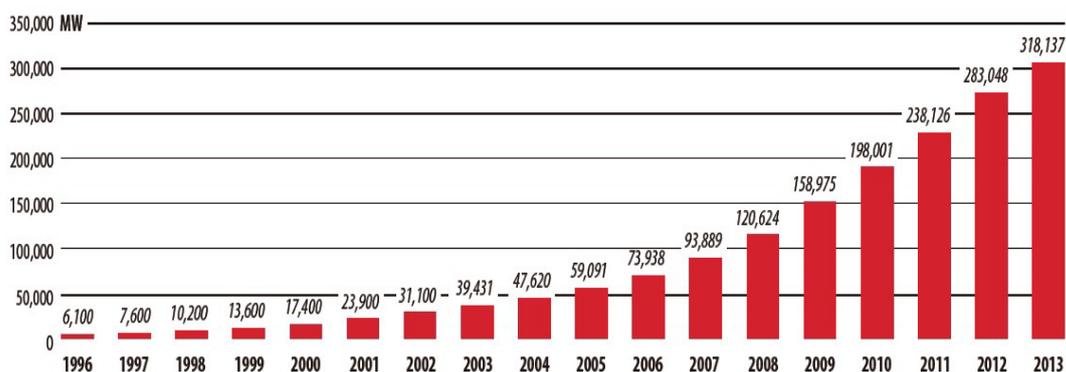
风电叶片是风机整机的核心零部件之一，是一个由复合材料制成的薄壳结构，一般由根部、外壳和加强筋或梁三部分组成，复合材料在整个风电叶片中的重量一般占到90%以上。风力发电机风电叶片是风力发电机组的关键部件之一，其设计、材料和工艺决定风力发电装置的性能和功率。随着煤、石油、天然气等传统化石能源耗尽时间表的日益临近，风能的开发和利用越来越得到人们的重视，已成为能源领域最具商业推广前景的项目之一。

在风力发电机兴起100多年的历史里，叶片材料经历了木制叶片、布蒙皮叶片、铝合金叶片等。随着联网型风力发电机的出现，风力发电进入高速发展时期，传统材料的叶片在日益大型化的风力发电机上使用某些性能已达不到要求，于是具有高比强度的复合材料叶片发展起来。现在，几乎所有的商业级叶片均采用复合材料为主体制造，风电叶片已成为复合材料的重要应用领域之一。

近年来，因化石能源的储量限制以及污染问题，全世界主要能源需求国都在寻找清洁能源作为化石能源的替代品。风电作为一种重要的新兴能源，尽管其发展历史很长，但直到近年来才真正大规模使用和推广。统计数据显示，自2005年起至2009年，全球新增风电装机容量一直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全球累计装机容量增速稳步增加。2010年，因欧美传统市场乏力，全球新增风电装机容量增速大幅下滑至1%左右，全球累计装机容量增速开始出现下滑。2011年以来，受到亚洲市场风电行业迅猛发展的影响，全球新增装机容量增速逐渐回升。2012年，全球经济仍处于调整阶段，欧洲主权债务危机持续升级，国际金融市场反复大幅波动，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增速回落，全球性的经济增长放缓影响了风电行业的整体投入，而并网管理加强、项目审批政策的调整和实施以及电网消纳等问题，影响了风电场的收益水平，导致风电场建设的规模和速度出现下降，中国风电产业延续了此前的调整态势。根据中国风能协会及全球风能协会的统计，2012年，中国（不包括台湾地区）风电新增装机容量12,960MW，累计装机容量75,324.2MW，全球新增装机容量44,711MW，累计装机容量283,048MW。中国2012年当年新增风电装机容量仍居于全球前列。

2013年，中国（不包括台湾地区）新增装机容量16,088.7MW，同比增长24.1%；累计装机容量91,412.89MW，同比增长21.4%。新增装机和累计装机两项数据均居世界第一。2013年全球风电累计装机容量突破3亿千瓦，达到31,813万千瓦，同比增长12.5%。

图表 5-48 1996-2013 年全球风电累计装机容量（MW）



数据来源：《Global Wind Statistics 2013》

## （2）行业政策

尽管近几年我国风电发展增速较快，但电网建设、风电并网技术及上网电价带来的并网消纳问题制约着我国风电的进一步发展。为进一步解决并网消纳困难的问题，促进风电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发挥风电优化电源结构的功能，能源局及发改委等出台了一系列调控政策：

1) 出台补贴政策，以推动电网企业接纳风电入网。2012年3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专为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接入电网系统而发生的工程投资和运行维护费用，按上网电量给予适当补助，补助标准为：50公里以内每千瓦时1分钱，50~100公里每千瓦时2分钱，100公里及以上每千瓦时3分钱。

2) 提高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解决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缺口。2013年8月30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调整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标准与环保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规定自2013年9月25日起，将向除居民生活和农业生产以外的其他用电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标准由每千瓦时0.8分钱提高至1.5分钱。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的提高，有助于解决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缺口，提高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电费结算水平，从而促进整个行业的健康发展。

3) 针对前期发展过程中的问题，制订进一步促进产业发展的政策。目前，国家能源局已经制订《促进风电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以解决国内风电行业遭遇的“并网难、消纳难”等痼疾，政策扶持力度与2013年7月中旬公布的《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对于光伏扶持政策保持一致（预计将包括完善电价和补贴政策、改进补贴资金管理、加大财税支持、完善金融、土地支持等）。根据公开报道，《促进风电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已上报国务院审批。《促进风电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出台之后，由国家能源局牵头制定的《可再生能源配额管理办法》也将发布，目的在于以制度规定保障可再生能源的并网比例。此外，特高压建设也将有效缓解弃风限电情况。2010年初国家电网公布了特高压建设“十二五”规划，到2015年将建成华北、华东、华中特高压电网，形成“两纵两横”的格局。同时，在直流特高压方面，我国将建设7回特高

压直流输电工程，建成青藏直流联网工程；到2017年建成“三纵三横”特高压目标网架；到2020年“三华”特高压同步电网形成“五纵五横”主网架。

### （3）行业未来发展前景

随着近年来我国风电产业的迅速发展，风电叶片等零部件企业也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国内风电叶片企业超过30家。目前我国，1.5MW风电机组仍为主流机型之一，国内风电叶片生产商保有的1.5MW40.3米模具数量充足，随着各叶片厂商产能的相继释放，该产品产能已经出现过剩，市场供过于求。风场开发的热点正在由I、II类风区逐步转向III、弱III类风区，而兆瓦级以下的风机叶片将逐步停产，因此适应III、弱III类风区的42米级别的1.5MW风机叶片将在一段时间内处于供不应求的阶段。同时，适用于海上风场等的2.5MW及以上大功率风电叶片，由于国内厂商整体技术成熟性尚不够，国内生产能力尚不足，海上风电的开发对叶片行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会推动国内叶片行业的产业升级。风电叶片行业在未来2至3年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并且风电产业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为国民经济“保增长、促调整、利民生”发挥积极的作用。

国家发改委能源局于2011年10月发布的《中国风电发展路线图2050》报告称，规划至2015年中国风电装机容量达1亿千瓦，到2020年、2030年和2050年，将分别达到2亿、4亿和10亿千瓦，成为中国的五大电源之一。到2050年，风电将满足国内17%的电力需求。未来风电布局的阶段重点是：2020年前，以陆上风电为主，开展海上风电示范；2021-2030年，陆上、近海风电并重发展，并开展远海风电示范；2031-2050年，实现在东中西部陆上风电和近远海风电的全面发展。新能源产业“十二五”规划中明确，2011年至2015年我国风电新增装机7,000万千瓦以上，由此推算五年叶片总需求约为46,000套（按1.5MW/套计算），估算市场容量400亿元左右。此外，据丹麦咨询公司BTM预测数据，预计2015年世界新增装机容量7,851万千瓦，2020年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83,200万千瓦。因此“十二五”期间内，风电产业的市场容量十分可观，需在国际和国内同步发展。

## （二）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 1、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水泥市场大致可分为成熟市场和成长型市场两种，长江下游和沿海发达地区水泥市场已经向成熟市场转变，其标志是水泥消费量维持在高位，增速保持相对稳定；以新建为主的发展方式已经结束，水泥产业技术结构调整基本完成，兼并重组成为发展主流；大企业调控市场能力增强，水泥价格相对稳定。西北、东北、西南处在高速增长起步阶段，西北在资源能源拉动下市场步入发展的快车道。沿京广线的河北、河南、湖南、江西等地处于成长型市场向成熟型市场过渡阶段，以新建线和淘汰落后为主线的结构调整正在加速进展过程中。

#### （1）中国水泥制造市场

中国水泥行业集中度低，目前国际上前10家企业占全球产量的60%-70%，而

中国前10家企业仅占全国产量的26.5%。

公司在中国的西北、中南和华东地区拥有数十条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是中国西北地区最大的水泥制造商。目前公司旗下的天山股份是新疆自治区最大规模的水泥生产商，宁夏建材是宁夏最大的水泥生产商，祁连山股份是甘肃、青海两省最大的水泥生产企业。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新十年政策的落实，西北地区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强烈，加之西北作为中国能源资源最大的蕴藏地，开发、加工、输送这些能源和资源也需要大规模的建设，这些建设又将带动和促进西北地区经济和城乡建设的发展，从而形成对水泥长期持续的需求增长；同时由于公司在西北地区业已形成的市场控制力，市场竞争相对东部地区更为有序，水泥产品的毛利较高，公司在西北地区的水泥盈利能力得到有力保障。此外，在粤西地区，公司在广东打造粤西水泥生产基地，已成为广东（尤其是珠三角地区）主要的水泥供应商之一，同时公司也是江苏省、湖南省的主要水泥生产商之一。

### （2）中国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市场

公司的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主要面向国内外的水泥建材生产商，为其提供生产线设计、设备采购及工程总承包服务。在国内，从事建材行业的工程设计、承包、咨询、监理等服务需要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并持有其颁发的专门资质证书，要求申报企业在规模、经营业绩、人员构成、设备条件等方面必须全部达到资质所要求的标准才能给予颁发，使得行业竞争较小。

公司在国内水泥工程建设市场占据绝对优势，现有新建大型水泥生产线项目中90%以上的设计市场、90%以上的工程总承包市场都由公司占据。

总体来看，近年来公司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板块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品牌在海外市场认可度大幅提高，未来项目储备非常充足，装备制造能力也不断加强，且国内外水泥工程建设市场在未来将继续保持一定的建设规模，公司以先进的技术优势仍将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 （3）国际市场

国际市场上，众多实力雄厚、历史悠久的跨国公司参与竞标，竞争规模和激烈程度较高。目前公司是全球最大的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供货商，其技术水平居世界领先地位，成套技术与装备已出口到欧洲、美洲、非洲及中东、东南亚等六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成为我国机电产品出口的重要组成部分。此外，公司还相继在尼日利亚、埃及、伊拉克等地签订了生产线运营管理服务合同，备件业务较快增长，使得工程后期服务业务稳步发展。公司在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领域连续六年稳居全球第一。

公司目前是世界玻纤行业六强企业之一。公司产品通过英国劳氏、挪威船级社等多家专业认证机构的认证，产品品质获得了国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图表 5-49 国际市场主要竞争企业

企业	法国圣哥班 Saint-Gobain	法国拉法基 Lafarge	丹麦 FL 史密斯 FLSMIDTH	欧文斯康宁 Owens-corning	京瓷株式会社 KYOCERA	依默瑞斯 IMERYS
始创	1665 年	1883 年	1882 年	1938 年	1959 年	1880 年
经营范围	平板玻璃、玻纤、陶瓷、塑料、磨料磨具、其它建材生产与销售	水泥、石膏板、骨料与混凝土分支等	水泥生产线及矿山技术、装备工程服务，售后服务、矿业等	玻璃纤维及制品，建筑材料（复合材料），建筑节能（保温隔热产品）	精密陶瓷零部件、半导体零部件、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等其他设备	非金属矿物资源开发与加工；地质勘探等服务业务
行业地位	世界企业 500 强排 132 位。世界最大的建材供应商	世界企业 500 强排 390 位。世界最大水泥及混凝土供应商	世界最强水泥设备供应商，第二大水泥装备工程服务商	世界最强的玻纤及制品供应商	世界领先的陶瓷材料及元件供应商；世界知名半导体及办公设备供应商	世界最大造纸用高岭土供应商；第二大造纸用碳酸钙供应商
业务地区分布	遍布 50 多个国家	水泥业务遍布 51 个国家；骨料和混凝土业务在 29 个国家	布局于北非、南美、印度、亚洲	在超过三十个国家有业务：美 68%，欧 11%，亚太 12%，其他 9%	分布于日、欧、美、亚地区	在 47 个国家建立 240 多个企业

## 2、发行人竞争优势

### （1）科技资源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国家级的科研设计院所和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产品质量检测中心等，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科技创新管理体系。公司聚集了行业内优势科技资源，拥有 13 家国家级科研设计院所，积累了一批具有国内外先进水平、可形成高成长性产业的科技成果。2001 年以来，获得各类专利权近 600 项。拥有 33 家高新技术企业，5 家国家工程（技术）中心，5 家国家级和省级重点实验室，5 家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2 家联合国资助建立的专业研发中心，6 家博士后工作站。此外公司掌握了非金属材料领域的“五大核心技术”，包括：

**玻璃纤维技术。**国际先进水平的无碱玻纤池窑拉丝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成套技术，各类特种玻璃纤维及制品、高强玻璃纤维生产技术。

**玻璃钢/复合材料技术。**复合材料压力容器设计与制造技术、模塑成套工程化技术、各种复合材料设计与制造技术、复合材料液压成型技术、复合材料检测与评价技术等处于国内领先地位，部分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

**人工晶体技术。**大尺寸高质量非线性光学晶体、大尺寸新型电光晶体、金刚石膜、高频冷坩埚生长晶体、高品质光学压电水晶、红外光学晶体、闪烁晶体、激光晶体、双折射晶体、合成云母等一系列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制备技术。

**工业陶瓷技术。**氧化铝陶瓷、石英陶瓷等制造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氮化硅陶瓷、高韧性陶瓷材料、环保过滤微孔陶瓷材料等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另外，还开发了陶瓷天线罩、耐磨耐腐蚀陶瓷阀门等高端产品。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工艺及成套装备技术。**自主开发成功日产 10,000 吨及以下不同规模的新型干法水泥生产技术及成套装备，并在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

节能减排、产品质量和性能、投资与成本控制等方面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目前已成为中国建材工业率先实现“走出去”，并在国际竞争中取得成功的主导技术之一。

## （2）人才优势

公司在人才数量和人才结构上拥有突出的优势，聚集了材料制造、装备制造、工程服务等方面的一大批高端技术人才以及经验丰富的高端管理人才，形成了一支富有开拓精神和攻关能力的人才团队，有力支撑了集团的发展。

## （3）运营模式优势

培育形成了“创新引领的发展模式、系统集成的商业模式、高端发展的产业模式”为主要内涵的核心竞争力。

创新引领的发展模式：通过持续创新和不断推进成果产业化，在非金属材料制造业、非金属材料技术装备与工程业领域，快速培育发展了一批国内外领先的优势产业，公司规模与实力迅速壮大，为今后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系统集成的商业模式：具备研发设计、装备制造、工程总承包等全方位系统集成服务能力，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为公司拓展新业务提供了市场品牌优势和商业模式经验。

占据高端的产业模式：依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先进创新技术，大力发展“高成长性、高回报性、战略性”的高端化产业，引领行业发展和结构调整。

## （4）品牌优势

由于公司水泥装备与工程板块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和优质可靠的服务，公司已经同时在发达市场及新兴市场建立了强大和长期的客户基础。客户包括全球和中国前十大水泥生产商，例如拉法基、Heidelberg和海螺。发行人已在全球和国内市场建立了“Sinoma”的品牌。

公司下属企业泰山玻纤将“保持国内领先、创世界知名品牌”列为公司产品的质量目标，“CTG”品牌产品在国际市场上已销售到60多个国家和地区，在部分重点项目的施工中，已将“CTG”品牌的玻纤列入工程施工规范。2005年公司2项新产品“无碱玻璃纤维短切原丝毡”和“无碱玻璃纤维无捻粗砂”分别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2009年4月份，泰山玻纤的CTG商标及其图案荣获中国驰名商标。

公司下属天山股份被中国质量协会用户委员会评为“全国用户满意企业”，也是新疆水泥行业唯一被中国质量协会和中国建筑协会授予“质量满意产品”称号的企业，其主要产品被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命名为国家免检产品。

公司下属宁夏建材的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宁夏区内外的重点工程建设，其生产的“赛马”牌、“青铜峡”牌水泥产品为国家免检产品，其拥有的“赛马”牌、“青铜峡”牌、“中宁”牌商标均被评为宁夏著名商标。

## （5）资金优势

公司为上市公司，且目前控股5家上市公司，在各类金融机构具有良好的信誉。通过资本市场融资、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公司票据等多种方式，搭建了组

合型、多品种、多渠道的融资平台。

## 第六章 发行人资信情况

### 一、近三年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情况

2012年-2015年，中诚信国际评定中材股份的主体信用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二、发行人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级别具体涵义：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评级展望稳定。

以下仅为中诚信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的摘要，要全面了解相关信息，请查阅已全文刊登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上的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一）评级观点

中诚信国际评定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公司突出的行业地位、雄厚的研发实力、丰富的技术储备以及其较为通畅的融资渠道。但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公司规模快速扩张所带来的资金压力、管理难度、境外业务政治、汇率风险等不利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的影响。

#### （二）主要优势/机遇

**突出的行业地位及领先优势。**公司是全球最大的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商，海外市场占有率为42%；2015年3月底公司控制的水泥产能达11,226万吨/年，为西北地区最大的水泥供应商；高新材料方面，公司是国内主要的玻璃纤维及高端风电叶片生产商之一，是中国最大规模的精细熔融石英陶瓷生产商，是国内技术及品质最高的微晶氧化铝陶瓷生产商。公司各业务板块均占据较为突出的行业地位。

**研发实力雄厚，技术储备丰富。**公司拥有国家级科研设计院10所，拥有5个国家工程研究（技术）中心，5个国家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7个国家级计量认证测试单位，8个国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及标准技术归口单位；公司在人

工晶体、特种陶瓷等领域技术储备丰富，有大批科研成果尚待产业化，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动力。

**融资渠道畅通。**中材股份银企关系良好，银行授信充足；公司旗下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 A 股上市公司，公司自身亦为 H 股上市公司，融资渠道畅通。

### （三）主要风险/挑战

**规模快速扩大给公司管理带来挑战。**公司近年来通过重组、并购、新建等方式实现规模快速扩大，公司整合下属企业，对运营管理和财务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水泥技术装备与工程服务板块业务量快速增加，对公司工程施工的履约能力亦带来一定挑战。

**海外业务面临着一定的政治、汇率波动风险。**为进一步提升自身盈利能力，增强市场影响力，公司加快了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未来随着公司海外业务占比的加大，公司将面临更多的政治及汇率波动风险。

**面临一定债务压力。**公司近年来规模快速扩大，投资支出增加，债务负担明显上升。根据目前规划，未来公司仍面临较大的资金需求，目前公司负债已处于较高水平，将面临一定的债务压力。

### （四）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国际将对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将在发行主体的评级有效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发行主体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我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在中诚信国际公司网站对外公布。

## 三、发行人资信情况

公司与多家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947.43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 588.72 亿元，占授信总额的 62.14%。主要银行授信以及使用情况如下表：

图表 7-1 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子公司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总额度	已用额度	剩余额度
1	工商银行	44.44	20.56	23.88
2	农业银行	30.65	21.63	9.02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总额度	已用额度	剩余额度
3	中国银行	277.44	110.13	167.31
4	建设银行	63.67	28.26	35.41
5	交通银行	79.21	34.44	44.77
6	招商银行	40.95	17.84	23.11
7	中信银行	39.62	7.24	32.38
8	光大银行	36.2	22.4	13.8
9	华夏银行	15.73	4.88	10.85
10	浦发银行	42.02	8.31	33.71
11	北京银行	49.15	5.62	43.53
12	其他	228.35	77.4	150.95
	<b>合计</b>	<b>947.43</b>	<b>358.71</b>	<b>588.72</b>

#### 四、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公司本部近三年未出现延迟支付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的情况,通过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查询,公司无不良信贷信息,无欠息信息。

#### 五、发行人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 7-2 公司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种类	发行规模 (亿元)	期限	最新 主体 评级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备注
1	2009 年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公司债	25	7 年	AAA	2009.07.29	2016.07.29	未到期
2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7	5 年	AAA	2010.03.10	2015.03.11	已兑付
3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0	365 天	AAA	2013.01.22	2014.01.23	已兑付
4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5	365 天	AAA	2014.04.01	2015.04.02	已兑付
5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4	365 天	AAA	2014.09.02	2015.09.03	已兑付
6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8	180 天	AAA	2015.02.28	2015.08.30	已兑付
7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7	180 天	AAA	2015.03.23	2015.09.20	未到期
8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5	5 年	AAA	2015.08.13	2020.08.14	未到期
9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6.60	5 年	AA-	2011.04.21	2016.04.22	未到期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种类	发行规模 (亿元)	期限	最新 主体 评级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备注
10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4	365 天	AA-	2010.01.21	2011.01.25	已兑付
11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4	365 天	AA-	2011.03.25	2012.03.27	已兑付
12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7	5 年	AA-	2011.10.25	2016.10.26	未到期
13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5	5 年	AA	2014.08.20	2019.08.21	未到期
14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5	5 年	AA	2011.10.19	2016.10.21	未到期
15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3	365 天	AA	2013.04.23	2014.04.25	已兑付
16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2.6	365 天	AA	2014.04.03	2015.04.04	已兑付
17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3	365 天	AA	2014.05.19	2015.05.21	已兑付
18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5 天	AA	2014.09.25	2015.09.26	未到期
19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5	270 天	AA	2015.05.15	2016.02.12	未到期
20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4	366 天	AA	2011.11.14	2012.11.16	已兑付
21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8	5 年	AA	2011.11.23	2016.11.24	未到期
22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4	365 天	AA	2012.07.24	2013.07.25	已兑付
23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4	365 天	AA	2013.03.21	2014.03.25	已兑付
24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2	365 天	AA	2013.05.23	2014.05.24	已兑付
25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5	3 年	AA	2013.06.06	2016.06.07	未到期
26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4	365 天	AA	2013.10.09	2014.10.10	已兑付
27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5 天	AA	2014.04.29	2015.04.30	已兑付
28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5 天	AA	2014.11.13	2015.11.14	未到期
29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5	270 天	AA	2015.04.23	2016.01.19	未到期
30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4	180 天	AA	2015.06.15	2015.12.13	未到期
31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5	270 天	AA	2015.07.31	2016.04.29	未到期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种类	发行规模 (亿元)	期限	最新 主体 评级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备注
32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9	5 年	AA	2012.08.14	2017.08.15	未到期
33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5 天	AA	2014.09.16	2015.09.18	未到期
34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6 天	AA	2015.08.06	2016.08.10	未到期
35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6	365 天	AA	2013.05.14	2014.05.15	已兑付
36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4	365 天	AA	2014.07.29	2015.07.30	已兑付
37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5 天	AA	2014.10.13	2015.10.14	未到期
38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 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5 天	AA+	2014.08.05	2015.08.06	已兑付
39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 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6 天	AA+	2015.07.20	2016.07.22	未到期

## 第七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担保情况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 第八章 税务事项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 一、营业税

根据2009年1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有价证券的买卖业务应以卖出价减去买入价后的余额作为营业额，缴纳营业税。

###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企业超短期融资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超短期融资券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三、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对超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规定。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超短期融资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投资者实现其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披露时间不晚于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 一、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本公司首期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在发行日前1个工作日公布如下发行文件;后续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在发行日前1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发行文件:

- 1、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 2、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3、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4、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书;
- 5、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发行人近三个会计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审计意见全文;2015年1-3月未经审计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
- 6、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 二、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本公司将按以下要求持续披露信息:

- 1、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 2、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3、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 4、每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披露日期不早于上一年度年报披露日期。

### 三、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本公司在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 1、企业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2、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 3、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 4、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 5、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6、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 7、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 8、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9、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 10、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1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12、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3、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 14、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15、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 四、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本公司将在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日的5个工作日前,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本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做出调整。

##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与投资者保护

###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发行人或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1、拖欠付款:拖欠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其中任何债务融资工具的任何到期应付利息;

2、解散:发行人于所有未赎回债务融资工具获赎回前解散或因其他原因不再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3、破产:发行人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分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发行人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 二、违约责任

(一)公司应履行按时、足额偿付到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义务,不得提前或推迟偿还本金和支付利息。如果发行人未能按期向上海清算所指定的资金账户足额划付资金,发行人将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付息日或兑付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及时向投资人公告发行人的违约事实。公司如未履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还本付息义务或未按《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规定的时间支付相关费用,则按逾期金额每日0.21%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出现争议且不能协商解决,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公司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果由于公司未披露、未及时披露或信息披露存在瑕疵而造成投资者实际损失,视为公司违约。

(三)公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及时向投资者公告。

(四)在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发生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即信息披露安排中所涉及的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所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予以公告或以有效的方式告知投资者,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

(五)公司如在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上设置可能对公司偿还本超短期融资券的能力构成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的任何形式的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者公司

对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做出其它形式的处置,影响到偿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能力的,即构成违约,应限期改正,并提供充分有效的补救措施。

(六)公司违反上述条款即构成违约。如导致投资者蒙受经济损失,公司有责任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为保证按期足额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此外,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持有人还可以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的形式行使有关权利。

如果本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需变更兑付主体,本公司将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变更兑付主体前安排召开本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待持有人作出同意变更兑付主体的相关决议,经发行人在相关网站上进行公告后,本公司方能变更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主体。

#### (一) 突发事件

突发事件是指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生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有可能对持有人造成严重损失的事件:

- 1、发行人产生信用危机,且足以影响到已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足额支付;
- 2、发行人发生重大经营性亏损或发生重大投资失败,且足以影响到已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足额支付;
- 3、发行人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或突发重大自然灾害,严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足以影响到已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足额支付;
- 4、发行人的管理层涉及重大民事或刑事诉讼,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事件的发生足以直接或间接影响到已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足额支付;
- 5、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且诉讼或处罚足以影响到已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足额支付;
- 6、发行人减资、解散、破产或被合并,且事项足以影响到已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足额支付;
- 7、发行人发生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它事项,且事项足以影响到已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足额支付;
- 8、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定的其它突发事件。

#### (二) 信息披露

1、在出现上述突发事件时,如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已进入公告程序,经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充分沟通后,应及时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临时公告,

公告内容包括:

- (1) 突发事件的详细情况;
- (2) 突发事件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有可能产生的影响;
- (3) 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已经采取的应急措施及准备采取的后续应急措施。

2、在出现上述突发事件时,如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已进入公告程序,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应及时协调发行人与评级机构进行联系,督促评级机构对突发事件对发行人产生的影响进行评估,及时、客观的调整发行人信用评级,并在指定媒体上披露调整后的评级报告。

3、持有人会议决议经发行人确认后,召集人负责将持有人会议决议于三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进行披露。

### (三) 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是指在出现应急事件后,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 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

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作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 (1) 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
- (2) 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 (3) 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4) 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接管、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5) 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因资产无偿划转、资产转让、债务减免、股权交易、股权托管等原因导致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或者两年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减资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百分之十,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生产、经营影响重大;
- (6) 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召开;
- (7)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 2、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十个工作日在中国货币网、上海清算所网站和交易商协会网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

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 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 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 会议时间和地点;
- (4) 会议召开形式: 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5) 会议拟审议议题: 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 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的相关规定。

(6) 会议议事程序: 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7) 债权登记日: 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8)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 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9) 委托事项: 参会人员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 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参会人员, 并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七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 并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 3、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债权登记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本人当日的债券账务信息, 并于会议召开日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 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 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可以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当有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原则上由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非协会会员单位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持有人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的, 该律师事务所应当向交易商协会书面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 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定。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持续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 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 4、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提议修订议案。

持有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修订议案,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前三个工作日将修订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并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召集人应当于表决截止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持有人投弃权票的,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持有人未做表决或者投票不规范的,视为该持有人投弃权票。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中国货币网、上海清算所网站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 会议有效性;
- (3) 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如需要发行人答复的,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的答复在中国货币网、上海清算所网站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

发行人答复)、法律意见书、召集人自登记托管机构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结束后五年。

#### 四、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3、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 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超短期融资券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持有人大会磋商,决定是否终止超短期融资券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超短期融资券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 第十二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声明：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 一、发行人

名称：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法定代表人：刘志江  
联系人：李婷  
电话：010-82228798  
传真：010-82228894  
邮政编码：100035

### 二、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

#### 1、主承销商

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张国霞  
电话：010-66223400  
传真：010-66225594  
邮政编码：100033

#### 2、承销商（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8 层  
法定代表人：林复  
联系人：瓮宇、赵立洋  
电话：010-83399126、9139  
传真：010-83399198  
邮政编码：100033

名称 :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银城中路 200 号 10 楼  
法定代表人 : 吴焰  
联系人 : 卢美玥  
电话 : 021-38571827  
传真 : 021-68598970  
邮政编码 : 200120

名称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 : 吴建  
联系人 : 沈娟  
电话 : 010-85238784  
传真 : 010-85238524  
邮政编码 : 100005

名称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北京东路 689 号 15 楼  
法定代表人 : 吉晓辉  
联系人 : 王成新、王颖、尹哲  
电话 : 021-61616485、6492、6067  
传真 : 021-63604215  
邮政编码 : 200001

名称 :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 : 谢永林  
联系人 : 杜冠妍、陈怡、王本东、毛文杰  
电话 : 010-66299586、9553、9581、9542  
传真 : 0755-82401562  
邮政编码 : 518026

名称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 6 号  
法定代表人 : 薛峰  
联系人 : 党思超

电话 : 010-56513053  
传真 : 010-56513152  
邮政编码 : 100045

名称 :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 : 陈占维  
联系人 : 孙文静、班允浩、钟鑫  
电话 : 021-61683112、0411-82311975、0411-82358163  
传真 : 021-61683104、0411-82311724  
邮政编码 : 200120

名称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25 楼 同业金融部  
法定代表人 : 胡平西  
联系人 : 刁旭东、张沁  
电话 : 021-38523566、3607  
传真 : 021-50105144  
邮政编码 : 200120

名称 :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丰融国际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 : 龙增来  
联系人 : 师硕  
电话 : 010-63222863  
传真 : 010-63222636  
邮政编码 : 518026

名称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7 楼  
法定代表人 : 刘学民  
联系人 : 郭丹丹、胡强  
电话 : 0755-23838680、8663  
传真 : 0755-25832467-2910  
邮政编码 : 518048

名称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25 楼  
法定代表人 : 潘鑫军  
联系人 : 袁维希  
电话 : 021-63325888\*5065  
传真 : 021-63326933  
邮政编码 : 200010

名称 :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 王继康  
联系人 : 王宇杰、罗莹、林怡坚  
电话 : 020-28852679、020-22389053、9032  
传真 : 020-22389159、020-28852749  
邮政编码 : 510623

名称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交通银行金融市场部  
法定代表人 : 牛锡明  
联系人 : 陈宇  
电话 : 021-38579230  
传真 : 021-68870216  
邮政编码 : 200120

名称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招商银行上海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 : 李建红  
联系人 : 杨佳木  
电话 : 021-20625866  
传真 : 021-58421192  
邮政编码 : 200120

名称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 B 座 12 层中国光大中心  
投行业务部  
法定代表人 : 唐双宁  
联系人 : 崔勳雅、贾蓓、王钰浙  
电话 : 010-63639397、9517、9403

传真 : 010-63639384  
邮政编码 : 100033

名称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0 层资本市场部  
法定代表人 : 万建华  
联系人 : 杨思思、邓骞  
电话 : 010-59312833、021-38677371  
传真 : 021-50329583  
邮政编码 : 200120

名称 :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大厦 4 楼债券发行部  
法定代表人 : 朱科敏  
联系人 : 阮洁琼  
电话 : 021-20333395  
传真 : 021-50498839、021-50810150  
邮政编码 : 200125

名称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法定代表人 : 步国旬  
联系人 : 阮剑东  
电话 : 025-83367888-3113  
传真 : 025-83213223  
邮政编码 : 210008

名称 :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C)座 F2 层渤海银行投资银行部  
法定代表人 : 刘宝凤  
联系人 : 王震、王一钢  
电话 : 010-66270217、0695  
传真 : 010-66270167  
邮政编码 : 100031

名称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56 号方圆大厦 23 层  
法定代表人 : 王开国  
联系人 : 傅璇、肖博元  
电话 : 010-88027151  
传真 : 010-88017190  
邮政编码 : 100044

### 三、托管人

名称 :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33F  
法定代表人 : 许臻  
联系人 : 发行岗  
电话 : 021-63326662  
传真 : 021-63326661  
邮政编码 : 200010

### 四、审计机构

名称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 : 张克  
联系人 : 詹军  
电话 : 010-65542288  
传真 : 010-65547190  
邮政编码 : 100027

### 五、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 :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 : 关敬如  
联系人 : 汪晓星  
电话 : 010-66228877  
传真 : 010-66426100  
邮政编码 : 100031

## 六、发行人法律顾问

名称 :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负责人 : 郭斌  
联系人 : 刘静  
电话 : 010-66413377  
传真 : 010-66412855  
邮政编码 : 100031

## 七、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 :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 : 郭欠  
联系人 : 发行部  
电话 : 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 : 010-57896726  
邮政编码 : 100032

## 第十二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SCP36号）
- (二)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 (三)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四) 发行人2012-2014年经审计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2015年1-3月未经审计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
- (五) 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及有关持续跟踪评级安排
- (六)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书

### 二、查询地址

- (一)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 法定代表人：刘志江
  - 联系人：李婷
  - 电话：010-82228798
  - 传真：010-82228894
- (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 联系人：张国霞
  - 电话：010-66223400
  - 传真：010-66225594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附录 1: 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营业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毛利率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利润率	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净利润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年末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年末所有者权益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年末平均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60 /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年末平均存货金额
存货周转天数	$360 / \text{存货周转率}$
总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年末平均总资产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EBITDA	税、息、折旧及摊销前的收益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折旧 + 摊销)
EBITDA 保障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